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IMC | TianDa

CIMC-TianD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45)

主要及關連交易 有關

- (1) 中集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增資；
- (2) 收購深圳中集匯杰供應鏈有限公司之10%股權；及
- (3) 收購深圳中集同創供應鏈有限公司之5%股權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獨立財務顧問



中國農信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China AF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5頁。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23頁。獨立財務顧問函件載於本通函第25至53頁，當中載有其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的意見及推薦建議。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72號六國酒店地庫富萊廳II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3頁。

本通函隨附供股東特別大會使用之代表委任表格。閣下無論能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及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5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23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25
附錄一 —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I-1
附錄二甲 — 中集財務之會計師報告	IIA-1
附錄二乙 — 同創之會計師報告	IIB-1
附錄三 —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II-1
附錄四 — 中集財務、同創及匯杰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V-1
附錄五 — 一般資料.....	V-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EGM-1

釋 義

「萃聯(中國)」	指	萃聯(中國)消防設備製造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國消防」	指	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緊接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完成收購德利國際99.41%股權前之本公司；
「中集」	指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039)；
「中集財務」	指	中集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中集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中集財務 增資事項」	指	南方中集集裝箱、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安瑞科(荊門)及中集現代物流根據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向中集財務注資以增加其註冊資本及資本儲備；
「中集財務 增資協議」	指	中集、南方中集集裝箱、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安瑞科(荊門)與中集現代物流就中集財務增資事項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之協議；
「中集集團」	指	中集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本集團)；
「中集投資」	指	深圳市中集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中集現代物流」	指	中集現代物流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中集技術」	指	中集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中集天達 空港設備」	指	深圳中集天達空港設備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中集天達(深圳)」	指	中集天達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中集車輛」	指	中集車輛(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直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445)；
「關連人士」	指	具有根據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根據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72號六國酒店地庫富萊廳II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該等交易；
「安瑞科(荊門)」	指	中集安瑞科(荊門)能源裝備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安瑞科(深圳)」	指	中集安瑞科投資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經擴大集團」	指	經該等交易擴大之本集團；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匯杰」	指	深圳中集匯杰供應鏈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匯杰股權轉讓事項」	指	萃聯(中國)向中集天達(深圳)購買匯杰銷售股份；
「匯杰股權轉讓協議」	指	中集天達(深圳)及萃聯(中國)就匯杰股權轉讓事項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之協議；
「匯杰銷售股份」	指	匯杰10%股權；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本公司成立之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以就該等交易之條款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	指	中國農信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一間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並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該等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股東」	指	除中集及其聯繫人以及一致行動人士以外之本公司股東；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本通函所述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台灣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德利國際」	指	德利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自收購德利國際事項完成起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收購德利國際事項」	指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由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萬盛科技有限公司收購德利國際99.41%股權；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之持有人；

釋 義

「購股權」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項下之本公司購股權；
「深圳齊力」	指	深圳齊力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
「南方中集集裝箱」	指	深圳南方中集集裝箱製造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天達事項」	指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由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萬盛科技有限公司收購中集天達空港設備之30%股權；
「同創」	指	深圳中集同創供應鏈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同創增資協議」	指	由中集投資、中集技術、中集車輛、安瑞科(深圳)、中集天達(深圳)及深圳齊力就將同創之註冊資本由人民幣35,7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200,000,000元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之協議；
「同創股權轉讓事項」	指	由萃聯(中國)向中集天達(深圳)購買同創銷售股份；
「同創股權轉讓協議」	指	由中集天達(深圳)及萃聯(中國)(買方)就同創股權轉讓事項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之協議；
「同創銷售股份」	指	同創5%股權；
「該等交易」	指	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向中集財務增資事項注資、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及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及
「%」	指	百分比

CIMC | TianDa
CIMC-TianD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45)

執行董事：

江雄先生 (名譽主席)

鄭祖華先生

樂有鈞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胤輝博士 (主席)

于玉群先生

江嘉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邢家維先生

何敏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軒尼詩道139號

中國海外大廈16樓

A-B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四川省

成都市

溫江區

海峽兩岸科技園

新華大道一段8號

敬啟者：

**主要及關連交易
有關**

- (1) 中集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增資；**
 - (2) 收購深圳中集匯杰供應鏈有限公司之10%股權；及**
 - (3) 收購深圳中集同創供應鏈有限公司之5%股權**
-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就(其中包括)該等交易發出之公告。

董事會宣布，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中集天達空港設備與中集、南方中集集裝箱、安瑞科(荊門)及中集現代物流訂立中集財務增資協議，據此，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同意認購中集財務之註冊資本人民幣97,000,000元，代價為人民幣149,995,328.18元。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完成後，中集財務之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5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920,000,000元，而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將持有中集財務之10.54%股權。

此外，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萃聯(中國)與中集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集天達(深圳)訂立匯杰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萃聯(中國)同意以零代價向中集天達(深圳)收購匯杰銷售股份。於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完成後，萃聯(中國)將持有匯杰之10%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萃聯(中國)與中集天達(深圳)訂立同創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萃聯(中國)同意以零代價向中集天達(深圳)收購同創銷售股份。於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完成後，萃聯(中國)將持有同創之5%股權。

該等交易各自分開，且非互為條件。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i)有關該等交易之進一步資料，(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該等交易致獨立股東之推薦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該等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該等交易之通告。

2. 該等交易

(1) 中集財務增資協議

中集財務增資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要如下：

日期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a) 中集
- (b) 南方中集集裝箱
- (c) 中集天達空港設備
- (d) 安瑞科(荊門)
- (e) 中集現代物流

中集、南方中集集裝箱、安瑞科(荊門)及中集現代物流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該等訂約方之進一步資料載於下文「有關中集財務增資協議訂約方之資料」一節。

標的事項

根據中集財務增資協議，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同意認購中集財務之註冊資本人民幣97,000,000元，代價為人民幣149,995,328.18元。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完成後，中集財務之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5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920,000,000元，而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將持有中集財務之10.54%股權。

出資及代價

根據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南方中集集裝箱、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安瑞科(荊門)及中集現代物流將以現金出資，將中集財務之註冊資本增加人民幣420,000,000元，其中：

- (a) 南方中集集裝箱同意認購人民幣194,000,000元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299,990,656.36元，獲得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後之21.09%股權；
- (b) 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同意認購人民幣97,000,000元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149,995,328.18元，獲得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後之10.54%股權；
- (c) 安瑞科(荊門)同意認購人民幣64,500,000元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99,739,161.52元，獲得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後之7.01%股權；及

董事會函件

- (d) 中集現代物流同意認購人民幣64,500,000元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99,739,161.52元，獲得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後之7.01%股權。

對價超出上述各方出資之註冊資本之金額，將分配至中集財務之資本儲備。

中集財務之股權架構

下表列示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前後中集財務之註冊資本及股權架構：

股東	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前		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後	
	中集財務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於中集 財務之 股權百分比 (%)	中集財務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於中集 財務之 股權百分比 (%)
中集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54.35
南方中集集裝箱	-	-	194,000,000	21.09
中集天達空港設備	-	-	97,000,000	10.54
安瑞科(荊門)	-	-	64,500,000	7.01
中集現代物流	-	-	64,500,000	7.01
總計	500,000,000	100.00	920,000,000	100.00

監管及股東批准

南方中集集裝箱、安瑞科(荊門)及中集現代物流之資本出資，須於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深圳監管局批准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後90個工作日內注入中集財務之指定賬戶。

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向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出資，將僅於獨立股東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後，方會生效。中集天達空港設備須於(i)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獲獨立股東批准後10個工作日內，或(ii)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深圳監管局批准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後90個工作日內(以較晚者為準)，將其出資注入中集財務之指定賬戶。

優先購買權

就中集財務增資事項而言，中集已同意不行使其優先購買權，並同意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其他各方所作出之出資。

有關中集財務增資協議訂約方之資料

有關中集之資料

中集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其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中集之主要業務為集裝箱製造及服務業務、道路運輸車輛業務、能源、化工及食品設備業務、海洋工程業務、機場設備業務及消防安全業務。

有關南方中集集裝箱之資料

南方中集集裝箱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集裝箱製造及維修以及相關機械零部件及設備之生產。

有關中集天達空港設備之資料

中集天達空港設備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機場用機電設備產品。

有關安瑞科(荊門)之資料

安瑞科(荊門)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有關中集現代物流之資料

中集現代物流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提供國際及國內貨運代理服務。

(2) 匯杰股權轉讓協議

匯杰股權轉讓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要如下：

日期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a) 中集天達(深圳)

(b) 萃聯(中國)

中集天達(深圳)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中集天達(深圳)及萃聯(中國)之進一步資料載於下文「有關匯杰股權轉讓協議之資料」一節。

標的事項

根據匯杰股權轉讓協議，萃聯(中國)同意以零代價向中集天達(深圳)收購匯杰之10%股權。於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完成後，萃聯(中國)將持有匯杰之10%股權。

代價

中集天達(深圳)於匯杰成立時為原股東之一，且於匯杰股權轉讓協議日期，其尚未向匯杰之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10,000,000元。因此，匯杰股權轉讓事項之代價為零，而萃聯(中國)需承擔中集天達(深圳)之責任，於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完成時向匯杰之註冊資本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匯杰銷售股份佔匯杰10%股權。

董事會函件

匯杰之股權架構

下表列示匯杰於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前後之註冊資本及股權架構：

股東	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前		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後	
	匯杰 註冊資本 (人民幣)	於匯杰之 股權百分比 (%)	匯杰 註冊資本 (人民幣)	於匯杰之 股權百分比 (%)
中集投資	40,000,000	40	40,000,000	40
中集技術	25,000,000	25	25,000,000	25
安瑞科(深圳)	10,000,000	10	10,000,000	10
中集天達(深圳)	10,000,000	10	—	—
深圳上壹	15,000,000	15	15,000,000	15
萃聯(中國)	—	—	10,000,000	10
總計	<u>100,000,000</u>	<u>100</u>	<u>100,000,000</u>	<u>100</u>

先決條件

匯杰股權轉讓事項之完成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匯杰完成向中國相關工商登記部門辦理匯杰銷售股份相關股東變更之相關登記手續；
- (b) 中集天達(深圳)之董事會及股東已通過有關批准匯杰股權轉讓事項之決議案；
- (c) 匯杰之董事會及股東已通過有關批准匯杰股權轉讓事項之決議案；
及
- (d) 獨立股東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匯杰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上述條件均不可予豁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上文所述條件已予達成。

優先購買權

就匯杰股權轉讓事項而言，匯杰之其他現有股東（即中集投資、中集技術、安瑞科（深圳）及深圳上壹）已同意不行使其優先購買權購買匯杰銷售股份。

完成

完成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將於匯杰向相關工商登記部門辦理就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將匯杰股東由中集天達（深圳）變更為萃聯（中國）之相關登記完成當日及於上述先決條件達成後作實。匯杰股權轉讓事項之完成將不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由中集天達（深圳）及萃聯（中國）所協定之任何其他日期。

有關匯杰股權轉讓協議訂約方之資料

有關中集天達（深圳）之資料

中集天達（深圳）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提供企業管理諮詢服務及開發機場設備。

有關萃聯（中國）之資料

萃聯（中國）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設計及生產消防設備。

有關匯杰之資料

匯杰為一間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為一間採購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採購服務。其目標客戶為中集及其附屬公司以及中集集團以外之企業。匯杰主要專注於化工物資、塗料及機油等生產所用之輔助材料、危險廢物處理及機械維修保養服務。

由於匯杰為一間新成立之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匯杰之註冊資本尚未繳足。根據匯杰於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期間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匯杰之收益約為人民幣1,477,000元，為向外部客戶銷售塑膠材料所產生之收入，該期間除稅前虧損及除稅後虧損均為人民幣12,669元。匯杰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70,000,000元，主要為迄今為止其股東已繳的註冊資本金額。

在完成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後，萃聯（中國）有權提名一名代表出任匯杰之董事。

(3) 同創股權轉讓協議

同創股權轉讓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要如下：

日期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a) 中集天達（深圳）

(b) 萃聯（中國）

標的事項

根據同創股權轉讓協議，萃聯（中國）同意以零代價向中集天達（深圳）收購同創之5%股權。於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完成後，萃聯（中國）將持有同創之5%股權。

代價

中集天達（深圳）僅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訂立同創增資協議以認購方式收購同創銷售股份，於同創股權轉讓協議日期，其尚未向同創之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10,000,000元。因此，同創股權轉讓事項之代價為零，而萃聯（中國）需承擔中集天達（深圳）之責任，於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完成時向同創之註冊資本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同創銷售股份為同創之5%股權。

同創之股權架構

下表列示同創於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前後之註冊資本及股權架構：

股東	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前		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後	
	同創 註冊資本 (人民幣)	於同創之 股權百分比 (%)	同創 註冊資本 (人民幣)	於同創之 股權百分比 (%)
中集投資	70,000,000	35	70,000,000	35
中集技術	50,000,000	25	50,000,000	25
中集車輛	20,000,000	10	20,000,000	10
安瑞科(深圳)	20,000,000	10	20,000,000	10
中集天達(深圳)	10,000,000	5	-	-
深圳齊力	30,000,000	15	30,000,000	15
萃聯(中國)	-	-	10,000,000	5
總計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100

先決條件

同創股權轉讓事項之完成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同創完成向中國相關工商登記部門辦理同創銷售股份相關股東變更之相關登記手續；
- (b) 中集天達(深圳)之董事會及股東已通過有關批准同創股權轉讓事項之決議案；
- (c) 同創之董事會及股東已通過有關批准同創股權轉讓事項之決議案；
及
- (d) 獨立股東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同創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上述條件均不可予豁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上文所述條件已予達成。

優先購買權

就同創股權轉讓事項而言，同創之其他現有股東（即中集投資、中集技術、中集車輛、安瑞科（深圳）及深圳齊力）已同意不行使其優先購買權購買同創銷售股份。

完成

完成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將於同創向中國相關工商登記部門辦理就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將同創股東由中集天達（深圳）變更為萃聯（中國）之相關登記手續完成當日，及於上述先決條件達成後作實。同創股權轉讓事項之完成將不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由中集天達（深圳）及萃聯（中國）所協定之任何其他日期。

有關同創之資料

同創是一間於二零一六年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從事(i)鋼材及鋁材產品銷售及貿易；及(ii)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其目標客戶為中集及其附屬公司以及中集集團以外的商業企業。

以下載列同創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由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審核財務資料：

	註冊成立日期 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期間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894	-	1,790
除稅後溢利	670	-	1,342
	<u>670</u>	<u>-</u>	<u>1,342</u>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資產淨值	<u>670</u>	<u>37,713</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大幅增加主要由於中集投資於二零一八年繳足註冊資本人民幣35,700,000元。

3. 訂立該等交易之理由及裨益

(1) 中集財務增資事項

由於受資本金規模的限制，中集財務支持其客戶之資產投放規模已達監管指標上限，限制了中集財務之金融服務能力及業務擴展。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將為中集財務提供額外資金，以推進其業務發展計劃。

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可透過於中集財務之投資，分享中集財務所提供金融服務所產生之盈利，為本集團提供額外收入來源。

董事會認為，中集財務自成立以來之財政表現穩健，而本集團向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出資，可通過投資於中集財務提升本集團之盈利能力，並加強與中集財務之關係，預期會為本集團提供更佳的財務支持。隨著中集財務持續發展業務及擴大營運，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向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出資有利於本集團，並有助本集團之業務增長。

中集財務增資協議之訂約方釐定向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出資之金額時，採用中集財務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為基準。中集財務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為人民幣773,171,794.73元，即為現有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000元及資本儲備人民幣273,171,794.73元（經扣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予中集財務股東之紅利人民幣34,347,922.8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每單位註冊資本之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1.5463元（人民幣773,171,794.73元／人民幣500,000,000元）。本集團對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出資之代價因此為人民幣149,995,328.18元（人民幣97,000,000元×人民幣773,171,794.73元／人民幣50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97,000,000元為本集團向註冊資本出資，而人民幣52,995,328.18元將分配至中集財務之資本儲備。

中集財務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為人民幣816,748,000元。假設中集財務增資協議之有關訂約方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已完成出資（金額為人民幣649,464,307.58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佔中集財務資產淨值應為約人民幣154,539,000元（ $10.54\% \times (\text{人民幣}816,748,000\text{元} + \text{人民幣}649,464,307.58\text{元})$ ），其將產生負商譽約人民幣4,544,000元（人民幣154,539,000

元—人民幣149,995,328.18元，誠如本通函附錄三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2所示)。本集團支付之代價人民幣149,995,328.18元較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佔中集財務資產淨值有約2.94%折讓，對本集團有利。

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向中集財務增資事項之出資將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中集天達空港設備所作出資之所得款項，連同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其他訂約方就中集財務註冊資本將作出之出資額，合共為人民幣649,464,307.58元，將主要用作(i)充實資本金，提高中集財務之資本充足率；(ii)擴大中集財務之資產經營規模及服務能力，包括擴大向中集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規模，並提升票據承兌及信用證等其他金融服務；及(iii)增加中集財務提供之金融業務品種，包括外匯衍生工具及於金融機構的股權投資業務等。

(2) 匯杰股權轉讓事項

匯杰為一間新成立之公司，主要業務為買賣化工物資、塗料及機油等生產所用輔助材料、提供危險廢物處理服務及機械維修保養服務。

董事會相信，透過向匯杰注資，本集團可與匯杰建立更緊密之關係，並為本集團之生產活動確保由匯杰獲得穩定可靠之輔助材料以及產品與服務之供應。憑藉中集與供應商已建立之良好關係，匯杰已建立穩健的採購渠道，因此更有利於自供應商以更優惠的條款獲得優質產品。董事會相信，此戰略關係可使本集團及匯杰專注及善用各自之行業優勢並自規模經濟中獲益，有利於雙方之業務發展。本集團亦可以更優惠之價格進行採購，並可藉由投資於匯杰獲得收益。

由於匯杰為中集(其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向匯杰採購輔助材料及服務之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將就與匯杰進行之交易遵守上市規則之所有相關規定。

萃聯(中國)向匯杰之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10,000,000元乃由中集天達(深圳)及萃聯(中國)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將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萃聯(中國)對匯杰註冊資本之出資以及匯杰其他股東將予出資之所得款項將作以下用途：

- (i) 約人民幣15,000,000元用於收購一間採購公司，該公司向中集集團成員公司提供易耗品、工具及其他設備，以加強匯杰日後的產品種類及服務能力；及
- (ii) 餘額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3) 同創股權轉讓事項

同創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成立，主要從事(i) 鋼材及鋁材產品銷售及貿易；及(ii) 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

憑藉中集與供應商已建立之良好關係，同創已與中國國內主要鋼鐵廠建立戰略合作關係，並坐擁有利位置，確保以優惠價格獲得穩定供應。董事會相信，透過向同創注資，本集團可與同創建立更緊密之業務關係，並為本集團之生產活動確保由同創獲得穩定可靠之優質鋼材產品與服務之供應。與匯杰股權轉讓事項相同，董事會相信，此戰略關係可使本集團及同創專注及善用各自之行業優勢並自規模經濟中獲益，有利於雙方之業務發展。本集團亦可以更優惠之價格進行採購，並可藉由投資資本於同創獲得收益。

由於同創為中集(其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向同創採購鋼材產品及服務之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將就與同創進行之交易遵守上市規則之所有相關規定。

萃聯(中國)向同創之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10,000,000元乃由中集天達(深圳)及萃聯(中國)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將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萃聯(中國)對同創註冊資本之出資以及同創其他股東出資之所得款項，將全部用作同創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因此，董事（包括(1)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意見載於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及(2)李胤輝先生、鄭祖華先生、樂有鈞先生及于玉群先生，其為獲中集（本公司之間接控股股東）提名之董事並已放棄投票）認為，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匯杰股權轉讓協議及同創股權轉讓協議各自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訂立該等交易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4. 該等交易之財務影響

資產及負債

根據本通函附錄三所載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假設該等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完成，本集團之總資產值將由約人民幣51.34億元增加至約人民幣51.36億元，而本集團之負債總額不會發生變動。

盈利

於該等交易完成後，中集財務及匯杰預期將入賬列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其業績將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權益法入賬。於同創之股權投資預期將入賬列為本集團之金融資產。鑒於上文「訂立該等交易之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述該等交易之潛在未來利益及前景，董事認為，考慮到因該等交易將產生的專業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審計費用及法律費用）後，該等交易有望對本集團作出積極貢獻，惟對盈利的實際影響將視乎中集財務、匯杰及同創之未來財務表現。

5. 上市規則之涵義

(1) 中集財務增資協議

中集財務由中集直接全資擁有，而中集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因此，中集及中集財務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向中集財務增資事項之注資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2) 匯杰股權轉讓協議及同創股權轉讓協議

中集天達(深圳)為中集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中集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因此，中集及中集天達(深圳)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及同創股權轉讓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中集財務、中集天達(深圳)以及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匯杰股權轉讓協議及同創股權轉讓協議之其他相關訂約方最終均由中集控制，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該等交易應合併計算適用百分比率。

根據上市規則合併計算後，由於有關該等交易之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100%，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合併計算後，由於有關該等交易之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5%，該等交易亦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由於中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擁有本公司51.1%股權)於該等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故中集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6.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司已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該等交易之條款是否公平合理，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如何就此投票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經考慮該等交易之條款以及本通函「獨立財務顧問函件」所載獨立財務顧問考慮的主要因素及理由及其意見後認為，雖然該等交易並非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當中之交易，但(i)該等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及(ii)訂立該等交易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函件

概無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於該等交易中擁有權益。

中國農信財務顧問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該等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其意見函載於本通函「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7. 股東特別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

股東特別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72號六國酒店地庫富萊廳II舉行，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3頁。

閣下無論能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及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8.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二)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9. 推薦建議

由於本函件所述理由，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以批准該等交易之決議案。另請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之其他資料。

由於該等交易須取得股東及其他監管批准及達成其他先決條件後可告作實，該等交易可能會或不會落實完成。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處理該等交易時務請審慎行事。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胤輝
謹啟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CIMC | TianDa
CIMC-TianD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45)

**主要及關連交易
有關**

- (1)中集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增資；**
- (2)收購深圳中集匯杰供應鏈有限公司之10%股權；及**
- (3)收購深圳中集同創供應鏈有限公司之5%股權**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敬啟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的通函(「通函」)，本函件構成其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我們已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該等交易的條款是否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是否公平合理及是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務請閣下垂注(i)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函件(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詳情連同其所考慮的主要因素及理由載於通函第25至53頁)；(ii)通函第5至22頁所載之董事會函件；及(iii)通函附錄所載之其他資料。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經考慮該等交易之條款以及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函件所載其考慮之主要因素及理由及其意見後，我們認為，雖然該等交易並非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當中之交易，但該等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我們認為，訂立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匯杰股權轉讓協議及同創股權轉讓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因此，我們建議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批准該等交易之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
獨立董事委員會

陸海林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邢家維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謹啟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以下為獨立財務顧問中國農信財務顧問有限公司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中國農信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China AF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China AF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Units 2303-2306, 23/F.,
Great Eagle Centre
23 Harbour Road
Wanchai, H.K.
中國農信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
23樓2303-2306室

敬啟者：

主要及關連交易 有關

- (1) 中集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增資；
- (2) 收購深圳中集匯杰供應鏈有限公司之10%股權；及
- (3) 收購深圳中集同創供應鏈有限公司之5%股權

緒言

茲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該等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有關詳情載於 貴公司致股東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之通函（「**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董事會函件**」）內，本函件構成通函之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使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交易時段後）， 貴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中集天達空港設備與中集、南方中集集裝箱、安瑞科（荊門）及中集現代物流訂立中集財務增資協議，據此，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同意認購中集財務之註冊資本人民幣97,000,000元，代價為人民幣149,995,328.18元。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完成後，中集財務之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5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920,000,000元，而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將持有中集財務之10.54%股權。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此外，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交易時段後），貴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萃聯（中國）與中集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集天達（深圳）訂立匯杰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萃聯（中國）同意以零代價收購匯杰銷售股份。於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完成後，萃聯（中國）將持有匯杰之10%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萃聯（中國）與中集天達（深圳）訂立同創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萃聯（中國）同意以零代價向中集天達（深圳）收購同創銷售股份。於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完成後，萃聯（中國）將持有同創之5%股權。

該等交易各自分開，且非互為條件。

上市規則之涵義

中集財務增資協議

中集財務由中集直接全資擁有，而中集為貴公司之控股股東。因此，中集及中集財務均為貴公司之關連人士，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向中集財務增資事項之注資構成貴公司之關連交易。

匯杰股權轉讓協議及同創股權轉讓協議

中集天達（深圳）為中集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中集為貴公司之控股股東。因此，中集及中集天達（深圳）均為貴公司之關連人士，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及同創股權轉讓事項構成貴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中集財務、中集天達（深圳）以及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匯杰股權轉讓協議及同創股權轉讓協議之其他相關訂約方由中集最終控制，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該等交易各自之代價應合併計算適用百分比率。

由於有關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合併計算之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100%，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等交易構成貴公司之主要交易，故須遵守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由於有關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合併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亦構成貴公司之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由於中集（於最後可行日期擁有貴公司51.1%股權）於該等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中集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獨立董事委員會

貴公司已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陸海林博士、邢家維先生及何敏先生）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該等交易之條款是否公平合理，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此進行之投票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概無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於該等交易中擁有權益。

吾等之獨立性

吾等已獲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及委任以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就該等交易之條款是否公平合理且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以及就如何投票提供推薦意見。

於最後可行日期，吾等與 貴公司及任何其他訂約方並無擁有可合理視為與吾等之獨立性相關之任何關係或利益。於過去兩年，除就該等交易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及就 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日公告之持續關連交易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持續關連交易委任」）外，吾等與 貴公司或於該等交易中擁有權益之任何其他訂約方概無其他委聘。除有關委任吾等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及上述就持續關連交易委任吾等為 貴公司獨立財務顧問而向吾等支付之一般專業費用外，概無任何安排使吾等自 貴公司、其附屬公司、其聯營公司或其各自之主要股東或聯繫人或於該等交易中擁有權益之任何其他訂約方收取或將收取任何費用或利益。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3.84 條，吾等乃獨立於 貴公司。

吾等意見之基準

於制定吾等之意見時，吾等已審閱（其中包括）(i)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有關訂立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及匯杰股權轉讓協議之公告所載之資料；(ii)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有關訂立同創股權轉讓協議之公告所載之資料；(iii) 中集財務增資協議；(iv) 匯杰股權轉讓協議；(v) 同創股權轉讓協議；(vi)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一七年年報」）及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二零一八年中報」）；及(vii) 通函所載之資料。吾等亦已查詢並審閱由 貴公司管理層所提供有關該等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中集財務、匯杰及同創之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之資料。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吾等倚賴通函所載或提述之聲明、資料及陳述，以及由 貴公司管理層及董事向吾等提供之資料、意見及陳述。吾等假設通函所載或提述之所有資料、意見及陳述，以及由 貴公司管理層及董事個別及共同承擔責任所提供之所有聲明、資料及陳述，於作出之時均屬真實、準確及完備，且於本函件日期亦繼續屬真實、準確及完備。吾等並無理由懷疑任何重大事實或資料被遺漏或懷疑通函所載資料及事實之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或由 貴公司、其顧問及／或董事向吾等提供之意見之合理性。董事就通函內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及在進行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彼等所悉及所信，通函內所載之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致使通函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吾等認為吾等已遵照上市規則第13.80條之規定採取足夠及必要之步驟以為吾等之意見形成合理基礎及達致知情意見。

吾等依賴 貴公司已向吾等提供足夠資料以達致知情意見並就吾等之意見提供合理基礎。然而，吾等並無對 貴集團、該等交易之訂約方及其各自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業務及事務進行任何獨立深入調查，吾等亦無考慮就該等交易對 貴集團或股東所帶來之稅務影響。吾等之意見乃必要地依據實際之財務、經濟、市場及其他狀況以及吾等於最後可行日期可獲得之資料而作出。股東應留意隨後之發展(包括市場及經濟狀況之任何重大變動)可能影響及／或改變吾等之意見，而吾等並無責任更新此意見以考慮於最後可行日期後所發生之事件，或更新、修訂或重申吾等之意見。此外，本函件之任何內容不應詮釋為持有、出售或購買 貴公司任何股份或任何其他證券之推薦意見。

最後，倘本函件內之資料乃摘錄自己刊發或其他公開資料來源，則吾等之責任為確保有關資料準確地摘錄自有關來源，而吾等並無責任對該等資料之準確性及完整性進行任何獨立深入調查。

主要考慮因素及理由

於達致吾等就該等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時，吾等已考慮下列主要因素及理由：

1. 貴集團及參與該等交易之訂約方之背景

貴集團之背景

貴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貴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消防車、生產及銷售消防設備。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貴公司完成收購德利國際事項。自此，貴公司亦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以下四類主要產品及提供相關服務：

- (1) 旅客登機橋—連接機場航站樓及商用飛機；
- (2) 地面支援設備—如機場擺渡車、航空食品車，貨物裝載平台及其他專用車輛；
- (3) 智能車庫系統—包括垂直升降式立體停車系統、巷道堆垛立體停車系統、垂直及平面移動停車系統以及升降式立體停車系統；及
- (4) 行李、物料及倉庫處理系統—包括分類、處理和運輸不同類型的行李、貨物、物品和材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收購德利國際事項在會計處理上被視為反向收購。作為法律上之附屬公司之德利國際被視為會計收購方，而作為法律上之收購方之貴公司則被視為會計目的之被收購方。以下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討論和分析集中於新業務，以配合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數據為德利國際之財務數據，以供比較。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以下載列 貴集團(i)摘自二零一七年年報之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分別為「二零一六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及(ii)摘自二零一八年中期報告之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為「二零一七年半年度」及「二零一八年半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概要(當中收購德利國際事項所用之反向收購會計經已於二零一八年中期報告生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附註)		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991,104	364,789	528,555	471,252
除稅前盈利／(虧損)	74,792	(18,379)	28,903	24,872
本期／年盈利／(虧損)	64,151	(16,796)	17,752	17,286
本期／年 貴公司擁有人 應佔盈利／(虧損)	58,451	(10,674)	17,752	17,286

附註： 收購德利國際事項所用之反向收購會計經已生效。

貴集團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之營業額及純利分別約為人民幣5.286億元及人民幣1,780萬元，按年增長分別約12.2%及2.7%，乃由於消防車銷售數量增加所致。誠如二零一七年年報所披露，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盈利較去年增加，除因營業額上升外，主要是由於 貴集團在德國之聯營公司之業績表現良好，故 貴集團所佔其盈利增加。

於二零一八年半年度， 貴集團之營業額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約171.7%至約人民幣9.911億元。因此，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半年度錄得純利約人民幣6,420萬元，由二零一七年同期淨虧損約人民幣1,680萬元扭虧為盈。二零一八年半年度之營業額增加主要來源於旅客登機橋業務，而增長原因部分是由於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後，確認收入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旅客登機橋之合同收入從以往待安裝完成後一次性確認收入，調整為貨品銷售(在貨品付運並獲客戶確認妥收後確認)和安裝服務(在安裝完成並客戶完成驗收後確認)兩個履約義務。此外， 貴集團一直致力加強與客戶之溝通，加快驗收程序，因此二零一八年半年度完成(交付貨品及安裝)之旅客登機橋合同數目較去年增加，以致營業額上升。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以下載列 貴集團摘自二零一八年中中期報告之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3,091,041	1,994,163
流動負債	2,058,486	1,555,501

附註： 反向收購會計經已生效，於二零一八年中中期報告所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項目之數據為德利國際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數據。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30.910億元及人民幣20.585億元，增幅分別約為55.0%及32.3%。吾等自二零一八年中中期報告中注意到，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約為1.5倍，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1.3倍上升約15.4%。流動比率增加主要由於收購德利國際事項完成後 貴集團資產擴大所致。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槓桿比率(計息借貸除以權益總額)分別約為7.7%及8.7%。二零一八年半年度之槓桿比率上升是因新增貸款及發行可換股債券以支付收購德利國際事項及收購天達事項之部分代價。

吾等自二零一七年年報中注意到， 貴集團將有更多投資計劃，以抓緊航空業、電子商務、快遞及消防業增長帶來的各種機遇，包括(i)在美國設立新旅客登機橋工廠；(ii)在北美、歐洲和中東成立旅客登機橋服務公司；(iii)開發新產品；及(iv)收購其他符合 貴集團業務策略之公司或業務。

吾等認為，投資於中集財務可提升 貴集團之盈利能力，透過中集財務經擴大之金融服務能力， 貴集團可享有更佳的財務支持，包括更優惠之貸款利率及外匯匯率。中集財務擴大業務乃有利於 貴集團之財務穩定及業務增長。此外，吾等相信，投資於匯杰及同創可促進與匯杰及同創之緊密合作，使 貴集團可從規模經濟中獲益。鑑於下文「2.訂立該等交易之背景及理由」一段所詳述之理由，吾等認為，長遠而言，該等交易將有助改善 貴集團之財務表現。

中集財務增資事項

中集天達空港設備

中集天達空港設備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 貴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機場用機電設備產品。

中集

中集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中集之主要業務為集裝箱製造及服務業務、道路運輸車輛業務、能源、化工及食品設備業務、海洋工程業務、機場設備業務及消防安全業務。

南方中集集裝箱

南方中集集裝箱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集裝箱製造及維修以及相關機械零部件及設備之生產。

安瑞科(荊門)

安瑞科(荊門)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中集現代物流

中集現代物流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提供國際及國內貨運代理服務。

中集財務

中集財務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中集財務為於中國成立之銀行業金融機構，主要從事為中集集團提供財務服務。中集財務主要從事(i)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貼現票據、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投資證券；及(ii)提供顧問及諮詢服務、委託貸款服務、擔保及其他代理服務。中集財務現為中集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完成後，中集財務將由中集天達空港設備持有10.54%股權，並由中集、南方中集集裝箱、安瑞科(荊門)及中集現代物流分別持有54.35%、21.09%、7.01%及7.01%股權。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於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完成後，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將有權提名一名代表出任中集財務之董事。

以下載列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中集財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經審核財務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	85,587	41,081	110,834	75,128
除稅後盈利	64,190	30,811	82,940	56,16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中集財務之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807,520,000元及人民幣815,870,000元。

匯杰股權轉讓事項

萃聯(中國)

萃聯(中國)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 貴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設計及生產消防設備。

中集天達(深圳)

中集天達(深圳)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中集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提供企業管理諮詢服務及開發機場設備。

匯杰

匯杰為一間在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為一間採購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採購服務。其目標客戶為中集及其附屬公司以及中集集團以外之企業。匯杰主要專注於化工物資、塗料及機油等生產所用之輔助材料、危險廢物處理及機械維修保養服務。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由於匯杰為一間新成立之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匯杰之註冊資本尚未繳足。根據匯杰於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期間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匯杰之收益約為人民幣1,477,000元，為向外部客戶銷售塑膠材料所產生之收入，該期間除稅前虧損及除稅後虧損均為人民幣12,669元。匯杰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70,000,000元，主要為迄今為止其股東已繳的註冊資本金額。

於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完成後，萃聯（中國）將有權提名一名代表出任匯杰之董事。

同創股權轉讓事項

同創

同創為一間於二零一六年在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從事(i)鋼材及鋁材產品銷售及貿易；及(ii)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其目標客戶為中集及其附屬公司以及中集集團以外之商業企業。

於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完成後，萃聯（中國）將無權利提名任何代表出任同創之董事。

以下載列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之同創由註冊成立日期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審核財務資料：

	由註冊 成立日期至 二零一七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十二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虧損)	1,790	-	894
除稅後盈利／(虧損)	1,342	-	670

同創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670,471元及人民幣37,712,713元。資產淨值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大幅增加主要由於中集投資於二零一八年繳足註冊資本人民幣35,700,000元。

同創於二零一六年三月由中集投資成立，因此，其持有同創並不涉及原收購成本。

2. 訂立該等交易之背景及理由

2.1 進行中集財務增資事項之理由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披露，由於受資本金規模之限制，中集財務支持其客戶之資產投放規模已達監管指標上限，限制了中集財務之金融服務能力及業務擴展。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將為中集財務提供額外資金，以推進其業務發展計劃。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完成後，貴集團將可透過於中集財務之投資，分享中集財務之金融服務所產生之盈利，為貴集團提供額外收入來源。董事會認為，中集財務自成立以來之財政表現穩健，而貴集團向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出資，可通過投資於中集財務提升貴集團之盈利能力，並加強與中集財務之關係，預期會為貴集團提供更佳的財務支持。隨著中集財務持續發展業務及擴大營運，董事會認為貴集團向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出資有利於貴集團，並有助貴集團之業務增長。

基於上述理由，董事（包括(1)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將於獲得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後提供其意見；及(2)李胤輝先生、鄭祖華先生、欒有鈞先生及于玉群先生，其為獲中集（本公司之間接控股股東）提名之董事並已放棄投票）認為，訂立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貴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吾等自中集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注意到，中集堅持「製造+服務+金融」之戰略定位，而中集集團之金融業務繼續在集團不同業務分部深入貫徹產融結合戰略部署，支持中集集團全球一體化運營。吾等亦自中集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中注意到，中集集團金融業務致力於構建與中集集團全球領先製造業戰略定位相匹配之金融服務體系，提高中集集團內部資金運用效率和效益，以多元化的金融服務手段，助力中集集團戰略延伸、商業模式創新、產業結構優化和整體競爭力提升。

誠如 貴公司管理層所告知，經考慮(i)中集財務增資事項符合上述業務策略；(ii)注資金額較大(約人民幣649.5百萬元)；(iii)中集財務處於發展階段；及(iv)中集財務的歷史財務表現，中集已同意不行使其優先購買權並同意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其他各方所作出之出資。經考慮上述原因及中集集團之業務策略，通過有效內部資金運用，產業結構優化和整體競爭力提升，將有利於 貴集團(作為中國消防車、消防設備、機場設備、自動停車系統及物料及倉庫處理系統製造商)之整體業務發展，吾等認為中集財務增資事項符合 貴公司及獨立股東之整體利益。

為評估訂立中集財務增資協議是否公平合理，吾等已考慮以下主要因素：

(1) 經濟利益

為進行盡職審查，吾等已取得並審閱 貴公司所提供之相關文件，包括但不限於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與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合併後，現稱為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深圳監管局就批准中集財務開展業務及其相關業務範圍，向中集財務頒發之金融許可證。經過審閱，吾等注意到，中集財務獲准進行下列業務活動：

- a) 對成員單位辦理財務和融資顧問、信用鑒證及相關的諮詢、代理業務；
- b) 協助成員單位實現交易款項的收付；
- c) 經批准的保險代理業務；
- d) 對成員單位提供擔保；
- e) 辦理成員單位之間的委託貸款及委託投資；
- f) 對成員單位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
- g) 辦理成員單位之間的內部轉賬結算及相應的結算、清算方案設計；
- h) 吸收成員單位的存款；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i) 對成員單位辦理貸款及融資租賃；
- j) 從事同業拆借；
- k) 承銷成員單位的企業債券；
- l) 有價證券投資(股票二級市場投資除外)；
- m) 成員單位產品的消費信貸、買方信貸及融資租賃；及
- n) 辦理即期結售匯。

作為中集集團之成員公司，貴公司有權享有中集財務提供之上述特享金融服務。吾等已諮詢貴公司管理層有關提供金融服務之適用利率、費用及財務收費，並得悉：

- (i) *存款服務*：中集財務向貴集團支付之利率應由訂約方不時就各項具體交易協定，惟所協定之利率須不遜於就同期同檔次存款由中國中央銀行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不時訂立之存款基準利率以及中國其他獨立第三方商業銀行提供之存款利率；
- (ii) *貸款服務*：貴集團向中集財務支付之利率應由訂約方不時就各項具體交易協定，惟所協定利率須參照中國人民銀行不時訂立之基準貸款利率釐定，並且不高於中國其他獨立第三方商業銀行就同期同檔次貸款提供之利率；及
- (iii) *其他金融服務*：中集財務就該等其他金融服務收取之服務費及收費應由訂約方不時就各項具體交易協定，惟所協定收費及費率須不遜於就同期同檔次服務由中國人民銀行不時訂立之標準服務費或標準費率(如有)以及中國其他獨立第三方商業銀行收取之服務費或費率。

因此，吾等認為，中集財務提供金融服務將使 貴公司可享有較市場基準收費／費率更優惠之條款，減低 貴公司之財務成本，從而改善 貴集團之財務表現。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披露，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中集天達空港設備所作出資之所得款項，連同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其他訂約方就中集財務註冊資本將作出之出資額，合共為人民幣649,464,307.58元，將主要用作(i)充實資本金，提高中集財務之資本充足率；(ii)擴大中集財務之資產經營規模及服務能力，包括擴大向中集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規模，並提升票據承兌及信用證等其他金融服務；及(iii)增加金融業務品種，包括外匯衍生工具及於金融機構的股權投資業務等。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完成後，吾等相信，中集財務資本充足率提高及服務能力擴大，將使 貴公司可利用中集集團之中央財務管理平台為未來發展獲取低成本之內部資金，並更有機會從配售新股和發行債券等途徑獲得其他金融服務。

誠如 貴公司管理層所告知，作為中集集團成員公司， 貴公司在不參與中集財務增資事項下，仍可利用中集集團之中央財務平台，獲得低成本之集團內融資及其他金融服務。然而，通過參與中集財務增資事項，貴公司將從工業和金融一體化中獲得更多支持和服務，從而增強 貴公司業務發展，加強風險防控。考慮到所有上述好處，吾等認為，訂立中集財務增資協議符合 貴公司及獨立股東之整體利益。

(2) 企業集團財務公司概覽

吾等已審閱中國銀監會頒佈並自二零零四年九月起生效之《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該辦法」)，其現為規管為其集團成員公司(「成員單位」)提供財務管理服務以集中管理集團資金及提高資金使用效率之非銀行金融機構(「企業集團財務公司」)之主要法律。中集財務作為中集集團之企業集團財務公司，負責集中管理及優化集團資金，乃受該辦法之條文所規管。

誠如該辦法所載述，成員單位包括(i)任何控股公司；(ii)控股公司持有至少51%股份之任何附屬公司(即附屬公司)；(iii)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單獨或共同持有20%或以上股份之任何公司，或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共同持有少於20%股份但處於最大股東地位之任何其他公司；及(iv)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下屬之公共事業單位法人或社會團體法人。此外，企業集團財務公司須達成額外資金、營運及其他金融規定，如最低註冊資本及負債資產比率等。根據該辦法之條文，企業集團財務公司之註冊資本應主要來自其成員單位(惟合資格機構投資者亦可進行投資)。

經考慮(i)中集財務為企業集團財務公司；及(ii) 貴公司被視為成員單位後，吾等認為，透過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向其成員單位獲取資金(以符合進行若干新業務活動之最低註冊資本規定)符合該辦法所訂明之規定，因此訂立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屬公平合理。

(3) 中國經濟前景

經參考香港金融管理局發出之《貨幣與金融穩定情況半年度報告(二零一八年三月)》(「報告」)，吾等注意到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七年繼續維持審慎中立之政策立場。於二零一七年，中國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之同業拆借成本持續攀升，反映當局決意透過金融去槓桿化遏制潛在系統性風險。於二零一七年，中國銀行同業之緊縮流動資金狀況持續推高終端用戶之融資成本，向中國非金融企業及其他行業提供之貸款加權平均利率由九個月前之5.5%進一步上升至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度之約5.7%。在按中國財政及貨幣政策規定之融資成本增加之環境下，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將使 貴集團可按上文「(1)經濟利益」一段所述，按更優惠之條款享有中集財務提供之特享金融服務，享受更佳的財務支持，從而減低融資成本，提高 貴集團之盈利能力。

2.2 進行匯杰股權轉讓事項之理由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披露，董事會相信，透過向匯杰注資，貴集團可與匯杰建立更緊密之業務關係，並為貴集團之生產活動確保由匯杰獲得穩定可靠之輔助材料以及產品與服務之供應。憑藉中集與供應商已建立之良好關係，匯杰已建立穩健的採購渠道，因此更有利於自供應商以更優惠的條款獲得優質產品。董事會相信，此戰略關係可使貴集團及匯杰專注及善用各自之行業優勢並自規模經濟中獲益，有利於雙方之業務發展。本集團亦可以更優惠之價格進行採購，並可藉由投資於匯杰獲得收益。

由於匯杰為中集（其為貴公司控股股東）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為貴公司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向匯杰採購輔助材料及服務之交易將構成貴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吾等已向貴公司管理層查詢有關向匯杰採購輔助材料及服務交易之定價安排，而吾等獲悉該等交易向關連人士提供之條款將不會優於來自獨立第三方所得之條款，而向貴集團提供之條款將不會遜於來自獨立第三方所得之條款。貴公司將就與匯杰進行之交易遵守上市規則之所有相關規定。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萃聯（中國）對匯杰註冊資本之出資以及匯杰其他股東將予出資之所得款項(i)約人民幣15,000,000元用於收購一間採購公司，該公司向中集集團成員公司提供易耗品、工具及其他設備，以加強匯杰日後的產品種類及服務能力；及(ii)餘額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因此，董事（包括(1)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將於獲得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後提供其意見；及(2)李胤輝先生、鄭祖華先生、樂有鈞先生及于玉群先生，其為獲中集（本公司之間接控股股東）提名之董事並已放棄投票）認為，訂立匯杰股權轉讓協議乃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為評估訂立匯杰股權轉讓協議是否公平合理，吾等已考慮下列關鍵因素：

(1) 貴集團之投資策略

誠如「1.貴集團之背景及參與該等交易之各方－貴集團之背景」一段所論述，吾等注意到，貴集團將作出更多投資，以抓緊航空業、電子商務、快遞及消防業增長帶來的各種機遇，且貴集團將會考慮收購符合貴集團戰略的公司或業務，作為未來其中一項投資。匯杰的主要業務為買賣化工物資、塗料及機油等生產所用輔助材料、提供危險廢物處理服務及機械維修保養服務。吾等認為，該等採購服務及為貴集團生產活動提供之機械維修保養服務將令貴集團可專注及善用各自的行業優勢，從規模經濟中獲益，進而促使貴集團抓住航空業、電子商務、快遞及消防業增長帶來的各種機遇。

因此，吾等認為匯杰股權轉讓事項符合貴集團之投資策略，將有助貴集團抓住未來增長機會。因此，吾等認為，於匯杰之投資將提升貴集團之資本收益、盈利能力及股東價值，符合貴公司及獨立股東之整體利益。

(2) 協同效應及垂直整合

由於匯杰為一間新成立之公司，吾等已就匯杰將向貴集團提供之服務向貴公司管理層查詢，吾等之理解為，匯杰將向貴公司提供(i)塗料、潤滑油、機械設備等生產所用輔助材料；及(ii)機械維修保養及危險廢物處理服務。儘管匯杰的經營歷史不長，但由於匯杰已建立穩健採購渠道，因而更有利於自供應商以更優惠的條款獲得優質產品，吾等認為匯杰將為貴集團確保穩定可靠之產品供應和服務。通過投資於匯杰股權，本集團可以更好地明白和了解匯杰之業務計劃和發展，從而與匯杰建立更緊密之關係。

誠如二零一七年年報所披露，繼 貴集團首台自主研发的消防舉高車售出後，其他伸展能力更強的舉高車：如32米及52米雲梯車及舉高平台車、60米高噴車等亦正在開發中。鑑於新產品開發， 貴集團將採購更多化工物資、塗料及機油等生產所用輔助材料。因此，吾等相信，因投資匯杰而與匯杰建立更緊密之關係，將確保由匯杰獲得穩定可靠之輔助材料以及產品與服務之供應，有利於 貴集團之穩定生產活動及持續業務發展。

此外，誠如二零一七年年報所載， 貴集團亦正研究應用能減輕消防車車身重量的新材料，並設計新零部件以促進生產模塊化和產品標準化，以提高製造效率並降低生產成本。經考慮匯杰之主要業務（包括採購化工物資、塗料及機油等生產所用輔助材料，以及提供危險廢物處理服務），吾等相信，透過投資匯杰， 貴集團可進行生產垂直整合，降低整體生產成本，帶來協同效應。該整合亦有助加強生產鏈，減少產品浪費，使公司能夠維持上下游的盈利，消除中間商。除規模經濟優勢外， 貴集團亦可利用其各自的行業優勢，有利於 貴集團現時對應用能減輕消防車車身重量的新材料的研究。

有鑑於此，吾等認為， 貴集團可透過投資匯杰獲享理想協同效益，有利於 貴集團之穩定生產活動及持續業務發展，符合 貴公司及獨立股東之整體利益。

2.3 進行同創股權轉讓事項之理由

同創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成立，主要從事(i)鋼材及鋁材產品銷售及貿易；及(ii)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披露，憑藉中集與供應商已建立之良好關係，同創已與中國國內主要鋼鐵廠建立戰略合作關係，並坐擁有利位置，確保以優惠價格獲得穩定供應。董事會相信，透過向同創注資， 貴集團可與同創建立更緊密之業務關係，並為 貴集團之生產活動確保由同創獲得穩定可靠之優質鋼材產品與服務之供應。董事會相信，此戰略關係可使 貴集團及同創專注及善用各自之行業優勢並自規模經濟中獲益，有利於雙方之業務發展。本集團亦可以更優惠之價格進行採購，並可藉由投資資本於同創獲得收益。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由於同創為中集(其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為貴公司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向同創採購鋼材產品及服務之交易將構成 貴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吾等已向 貴公司管理層查詢有關向同創採購鋼材產品及服務交易之定價安排，而吾等獲悉該等交易向關連人士提供之條款將不會優於來自獨立第三方所得之條款，而向 貴集團提供之條款將不會遜於來自獨立第三方所得之條款。 貴公司將就與同創進行之交易遵守上市規則之所有相關規定。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萃聯(中國)對同創註冊資本之出資以及同創其他股東出資之所得款項，將全部用作同創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因此，董事(包括(1)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將於獲得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後提供其意見；及(2)李胤輝先生、鄭祖華先生、欒有鈞先生及于玉群先生，其為獲中集(本公司之間接控股股東)提名之董事並已放棄投票)認為，訂立同創股權轉讓協議乃屬公平合理，且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為評估訂立同創股權轉讓協議是否公平合理，吾等已考慮下列關鍵因素：

(1) 貴集團之投資策略

誠如「1.貴集團之背景及參與該等交易之各方－貴集團之背景」一段所論述，吾等注意到， 貴集團將作出更多投資，以抓緊航空業、電子商務、快遞及消防業增長帶來的各種機遇，且 貴集團將會考慮收購符合 貴集團戰略的公司或業務，作為未來其中一項投資。同創的主要業務為鋼材及鋁材產品銷售貿易及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吾等認為，該等服務將令 貴集團可專注及善用各自的行業優勢，從規模經濟中獲益，進而促使 貴集團抓住航空業、電子商務、快遞及消防業增長帶來的各種機遇。

因此，吾等認為同創股權轉讓事項符合 貴集團之投資策略，將有助 貴集團抓住未來增長機會。因此，吾等認為，於同創之投資將提升 貴集團之資本收益、盈利能力及股東價值，符合 貴公司及獨立股東之整體利益。

(2) 協同效應及垂直整合

誠如 貴公司管理層所告知， 貴集團採購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鋼材及鋁合金。由於同創主要從事鋼材及鋁材產品銷售貿易及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 貴公司可向同創採購生產所用鋼材及鋁材產品。儘管同創的經營歷史不長，但由於同創已與中國國內主要鋼鐵廠建立戰略合作關係，並坐擁有利位置，確保以優惠價格獲得穩定供應。吾等認為同創將為 貴集團確保穩定可靠之產品供應和服務。通過投資於同創股權，本集團可以更好地了解同創之業務計劃和發展，從而與同創建立更緊密之關係。

誠如上文「2.2進行匯杰股權轉讓事項之理由」一段所述，繼 貴集團首台自主研發的消防舉高車售出後，其他伸展能力更強的舉高車亦正在開發中。鑑於新產品開發， 貴集團將採購各種鋼材及鋁材產品以作生產。因此，吾等相信，因投資同創而與同創建立更緊密之關係，將確保由同創獲得穩定可靠之產品及服務供應，有利於 貴集團之穩定生產活動及持續業務發展。

此外，如先前所論述， 貴集團亦正研究應用能減輕消防車車身重量的新材料，並設計新零部件以促進生產模塊化和產品標準化，以提高生產效率並降低成本。經考慮同創之主要業務（包括各種鋼材及鋁材產品的供應鏈管理及銷售服務），吾等相信，透過投資同創， 貴集團可進行生產垂直整合，降低整體生產成本，帶來協同效應。該整合亦有助加強生產鏈，使公司能夠維持上下游的利潤，消除中間商。除規模經濟優勢外， 貴集團亦可利用其各自的行業優勢，有利於 貴集團現時對應用能減輕消防車車身重量的新材料的研究。

有鑑於此，吾等認為，貴集團可透過投資同創獲享理想協同效益，有利於貴集團之穩定生產活動及持續業務發展，符合貴公司及獨立股東之整體利益。

3. 中集財務增資協議

中集財務增資協議之主要條款

日期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a) 中集
- b) 南方中集集裝箱
- c) 中集天達空港設備
- d) 安瑞科(荊門)
- e) 中集現代物流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集、南方中集集裝箱、安瑞科(荊門)及中集現代物流為貴公司關連人士。

出資及代價

根據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南方中集集裝箱、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安瑞科(荊門)及中集現代物流將以現金出資，將中集財務之註冊資本增加人民幣420,000,000元，其中：

- a) 南方中集集裝箱同意認購人民幣194,000,000元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299,990,656.36元；
- b) 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同意認購人民幣97,000,000元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149,995,328.18元；
- c) 安瑞科(荊門)同意認購人民幣64,500,000元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99,739,161.52元；及
- d) 中集現代物流同意認購人民幣64,500,000元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99,739,161.52元。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南方中集集裝箱、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安瑞科(荊門)及中集現代物流認購人民幣420,000,000元註冊資本之總代價為約人民幣649,464,307.58元，代價較上述各方出資之註冊資本高出約人民幣229,464,307.58元。代價超出上述各方出資之註冊資本之金額，將分配至中集財務之資本儲備。

參照中集財務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淨值所得之代價基準

董事會函件所述，中集財務增資協議之訂約方釐定向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出資之金額時，已採用中集財務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為基準。中集財務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為人民幣773,171,794.73元，即為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000元及資本儲備人民幣273,171,794.73元(經扣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分派予中集財務股東之溢利人民幣34,347,922.8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每單位註冊資本之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1.5463元(人民幣773,171,794.73元／人民幣500,000,000元)。貴集團對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出資之代價因此為人民幣149,995,328.18元(人民幣97,000,000元×人民幣773,171,794.73元／人民幣50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97,000,000元指向註冊資本出資，而人民幣52,995,328.18元將分配至中集財務之資本儲備。

中集財務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為人民幣816,748,000元。假設中集財務增資協議之有關訂約方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已完成出資(金額為人民幣649,464,307.58元)，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佔中集財務資產淨值應為約人民幣154,539,000元(10.54% × (人民幣816,748,000元 + 人民幣649,464,307.58元))，其將產生負商譽約人民幣4,544,000元(人民幣154,539,000元 - 人民幣149,995,328.18元，誠如本通函附錄三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2所示)。貴集團支付之代價人民幣149,995,328.18元較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佔中集財務資產淨值有約2.94%折讓，對貴集團有利。

吾等已審閱中集財務於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經審核報告以及通函附錄二甲所載中集財務之會計師報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集財務之資產淨值為人民幣807,520,000元。此外，參照中集財務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會計師報告內財務報表之「附註24－儲備」，吾等注意到中集財務自二零一五年起一直有宣派股息，而已分派股息約人民幣34.3百萬元已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留存收益

中扣除。扣除中集財務股東之可分配溢利(即已宣派及分派予中集財務現有股東(即中集)之股息)人民幣34,347,922.80元後,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中集財務之資產淨值由人民幣807,519,717.53元調整為人民幣773,171,794.73元(「經調整資產淨值」)。根據(i)經調整資產淨值人民幣773,171,794.73元;及(ii)中集財務現有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000元(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前)計算,中集財務之每單位註冊資本經調整資產淨值為每單位註冊資本人民幣1.5463元。吾等已從 貴公司進一步獲得中集財務增資協議並進行審閱,吾等注意到,每單位註冊資本的認購價為每單位註冊資本人民幣1.5463元,乃按上述基準釐定。

假設中集財務增資事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及註冊資本已獲繳足,中集財務之資產淨值將增加人民幣649,464,307.58元(即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各訂約方所作出資之代價總額)至人民幣1,422,636,102.31元。因此,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完成後(假設中集財務增資事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及註冊資本已獲繳足),中集財務之每單位註冊資本資產淨值將為人民幣1.5463元,乃按(i)中集財務之資產淨值人民幣1,422,636,102.31元;及(ii)中集財務之註冊資本人民幣920,000,000元計算。

鑑於(i)為增加中集財務註冊資本而出資之各方乃按相同認購價每單位註冊資本人民幣1.5463元作出;及(ii)認購價相當於(a)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前中集財務之每單位註冊資本經調整資產淨值;及(b)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完成後中集財務之每單位註冊資本資產淨值,吾等認為中集財務增資事項之代價基準乃屬公平合理,並無損害獨立股東之利益。

代價與中集財務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之比較

在評估中集財務增資事項之代價時,我們已進一步考慮中集財務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中集財務資產淨值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807.5百萬元增加至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人民幣815.9百萬元。因此,根據(i)中集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約人民幣815,870,000元;及(ii)中集財務於中集財報增資事項前之現有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000元,中集於中集財務的每單位註冊資本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為每單位註冊資本人民幣1.6317元。

如上文所論述,我們從中集財務增資協議注意到,每單位註冊資本之認購價為每單位註冊資本人民幣1.5463元,較中集財務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每單位註冊資本資產淨值折讓5.23%。鑑於每單位註冊資本之認購價較中集財務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每單位註冊資本資產淨值有所折讓,吾等認為中集財務增資事項之代價屬公平合理,且並無損害獨立股東之權益。

中集財務之股權架構

下表列示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前後中集財務之註冊資本及股權架構：

	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前		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後	
	中集財務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於中集財務之 股權百分比 (%)	中集財務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於中集財務之 股權百分比 (%)
股東				
中集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54.35
南方中集集裝箱	-	-	194,000,000	21.09
中集天達空港設備	-	-	97,000,000	10.54
安瑞科(荊門)	-	-	64,500,000	7.01
中集現代物流	-	-	64,500,000	7.01
總計	500,000,000	100.00	920,000,000	100.00

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各訂約方注資的時間表，請參閱董事會函件中「2.該等交易－(1)中集財務增資協議－監管及股東批准」。

優先購買權

就中集財務增資事項而言，中集已同意不行使其優先購買權，並同意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其他各方所作出之出資。

4. 匯杰股權轉讓協議

匯杰股權轉讓協議之主要條款

日期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a) 中集天達(深圳)
- b) 萃聯(中國)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集天達(深圳)為 貴公司關連人士。

代價

中集天達(深圳)於匯杰成立時為原股東之一，且於匯杰股權轉讓協議日期，其尚未向匯杰之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10,000,000元。因此，匯杰股權轉讓事項之代價為零，而萃聯(中國)需承擔中集天達(深圳)之責任，於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完成時向匯杰之註冊資本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匯杰銷售股份佔匯杰10%股權。

下表列示匯杰於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前後之註冊資本及股權架構：

	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前		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後	
	匯杰 註冊資本 (人民幣)	於匯杰之 股權百分比 (%)	匯杰 註冊資本 (人民幣)	於匯杰之 股權百分比 (%)
股東				
中集投資	40,000,000	40	40,000,000	40
中集技術	25,000,000	25	25,000,000	25
安瑞科(深圳)	10,000,000	10	10,000,000	10
中集天達(深圳)	10,000,000	10	-	-
深圳上壹	15,000,000	15	15,000,000	15
萃聯(中國)	-	-	10,000,000	10
	<u>100,000,000</u>	<u>100.00</u>	<u>100,000,000</u>	<u>100.00</u>
總計	1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100.00

為進行盡職調查，吾等已審閱匯杰股權轉讓協議。吾等由匯杰股權轉讓協議注意到，匯杰股權轉讓協議之代價為零，而萃聯(中國)需履行責任向匯杰之註冊資本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每單位註冊資本人民幣1元)。鑑於匯杰銷售股份由中集天達(深圳)以零代價轉讓予萃聯(中國)，而無需向匯杰注入額外資本(即僅為股東變動)，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完成後將不會對匯杰之資產淨值構成任何影響。

匯杰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成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匯杰之註冊資本尚未繳足。考慮到匯杰之註冊資本尚未繳足，且匯杰實際上為新成立，業務歷史甚短，吾等認為將代價與資產淨值作比較並不具有代表性。然而，只要(i)匯杰股權轉讓事項之代價為零；及(ii)萃聯(中國)僅須履行向匯杰之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10,000,000元之責任，吾等認為匯杰股權轉讓協議之條款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乃屬公平合理，且並無損害獨立股東之權益。誠如「2.訂立該等交易之背景及理由—2.2進行匯杰股權轉讓事項之理由」一段所論述，鑑於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對 貴公司具有好處，吾等認為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屬公平合理，且符合 貴公司及獨立股東之整體利益。

優先購買權

就匯杰股權轉讓事項而言，匯杰之其他現有股東(即中集投資、中集技術、安瑞科(深圳)及深圳上壹)已同意不行使其優先購買權購買匯杰銷售股份。

完成

完成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將於匯杰向相關商業登記部門辦理就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將匯杰股東由中集天達(深圳)變更為萃聯(中國)之相關登記完成當日及於先決條件達成後作實。先決條件請參閱董事會函件中「2.該等交易—(2)匯杰股權轉讓協議—先決條件」一段。匯杰股權轉讓事項之完成將不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由中集天達(深圳)及萃聯(中國)所協定之任何其他日期。

5. 同創股權轉讓協議

同創股權轉讓協議之主要條款

日期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a) 中集天達(深圳)
- b) 萃聯(中國)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集天達(深圳)為 貴公司關連人士。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代價

中集天達(深圳)僅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訂立同創增資協議以認購方式收購同創銷售股份，於同創股權轉讓協議日期，其尚未向同創之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10,000,000元。因此，同創股權轉讓事項之代價為零，而萃聯(中國)需承擔中集天達(深圳)之責任，於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完成時向同創之註冊資本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同創銷售股份為同創之5%股權。

下表列示同創於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前後之註冊資本及股權架構：

	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前		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後	
	同創 註冊資本 (人民幣)	於同創之 股權百分比 (%)	同創 註冊資本 (人民幣)	於同創之 股權百分比 (%)
股東				
中集投資	70,000,000	35	70,000,000	35
中集技術	50,000,000	25	50,000,000	25
中集車輛	20,000,000	10	20,000,000	10
安瑞科(深圳)	20,000,000	10	20,000,000	10
中集天達(深圳)	10,000,000	5	-	-
深圳齊力	30,000,000	15	30,000,000	15
萃聯(中國)	-	-	10,000,000	5
	<u>200,000,000</u>	<u>100.00</u>	<u>200,000,000</u>	<u>100.00</u>
總計				

為進行盡職調查，吾等已審閱同創股權轉讓協議。吾等由同創股權轉讓協議注意到，同創股權轉讓協議之代價為零，而萃聯(中國)需履行責任向同創之註冊資本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每單位註冊資本人民幣1元)。鑑於同創銷售股份由中集天達(深圳)以零代價轉讓予萃聯(中國)，而無需向同創提供額外資本(即僅為股東變動)，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完成後將不會對同創之資產淨值構成任何影響。

同創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670,471元及人民幣37,712,713元。參照同創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會計師報告內財務報表之「附註13－股本」，吾等注意到同創之註冊資本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尚未繳足(實際繳足金額為人民幣35,700,000元)。根據同創財務資料顯示，同創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包括(i)股本人民幣35,700,000元；及(ii)儲備約人民幣2,012,713元(其相當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人民幣670,471元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除稅後溢利人民幣1,342,242元之合計金額)。

儘管同創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因自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之溢利而錄得儲備約人民幣2,012,713元，(i)惟同創股權轉讓事項之代價為零，而萃聯(中國)僅須履行向同創之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10,000,000元之責任。經考慮上文所述，吾等因此認為同創股權轉讓協議之條款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乃屬公平合理，且並無損害獨立股東之權益。誠如「2.訂立該等交易之背景及理由－2.3進行同創股權轉讓事項之理由」一段所論述，鑑於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對 貴公司具有好處，吾等認為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貴公司及獨立股東之整體利益。

優先購買權

就同創股權轉讓事項而言，同創之其他現有股東(即中集投資、中集技術、中集車輛、安瑞科(深圳)及深圳上壹)已同意不行使其優先購買權購買同創銷售股份。

完成

完成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將於同創向中國相關商業登記部門辦理就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將同創股東由中集天達(深圳)變更為萃聯(中國)之相關登記手續完成當日，及於先決條件達成後作實。先決條件請參閱董事會函件中「2.該等交易－(3)同創股權轉讓協議－先決條件」一段。同創股權轉讓事項之完成將不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由中集天達(深圳)及萃聯(中國)所協定之任何其他日期。

6. 該等交易之財務影響

資產及負債

根據本通函附錄三所載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假設該等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完成，貴集團之總資產將由約人民幣51.34億元增加至約人民幣51.36億元，而貴集團之負債總額不會發生變動。

盈利

於該等交易完成後，中集財務及匯杰預期將入賬列為貴集團之聯營公司，其業績將於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於同創之股權投資預期將入賬列為貴集團之金融資產。鑑於上文「訂立該等交易之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述該等交易之潛在未來利益及前景，董事認為，經考慮該等交易將產生之專業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審核委數及法律費用），該等交易有望對貴集團作出積極貢獻，惟對盈利的實際影響將視乎中集財務、匯杰及同創之未來財務表現而定。

意見及推薦建議

經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後，吾等認為，訂立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匯杰股權轉讓協議及同創股權轉讓協議以及該等交易之條款就貴公司及獨立股東而言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獨立股東及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

此致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中國農信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董事
陳家良
謹啟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陳家良先生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人士，為中國農信財務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員，於企業融資行業擁有逾19年經驗。

I.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資料披露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第34至123頁、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第39至115頁、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第43至111頁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第1至32頁，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年報之快捷連結載列如下：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6/0421/LTN20160421241_C.PDF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7/0419/LTN20170419290_C.PDF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8/0427/LTN20180427661_C.PDF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8/0906/LTN20180906698_C.PDF

II. 債務

借款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即於本通函日期前就本債務聲明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有尚未償還借款人民幣6.3036億元，包括：

- (i) 無抵押及無擔保銀行借款人民幣1.4492億元；
- (ii) 向關聯方借入之無抵押貸款人民幣3.9143億元；
- (iii) 無抵押及無擔保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人民幣8,290萬元；及
- (iv) 信用證人民幣1,111萬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發出之擔保函金額共人民幣10.4701億元。

除上文所述者及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外，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即就釐定債務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之按揭、押記、債權證、債務證券或其他貸款資本，或銀行透支或債項或其他同類債務，或融資租賃承擔、承兌負債（不包括正常貿易發票）或承兌信貸或租購承擔或按揭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III. 營運資金

經審慎周詳查詢後，董事認為，考慮到經擴大集團之可用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資金、現有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可用融資額），經擴大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本通函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之現有需求。

IV. 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並不知悉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之財務或貿易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V. 本集團之展望及前景

自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完成收購德利國際後，本集團的業務範圍大幅擴大，除生產消防車及消防設備外，還增加設計、製造及銷售以下四類主要產品及提供相關服務。

- 1) 旅客登機橋—連接機場航站樓及商用飛機；
- 2) 地面支援設備—如機場擺渡車、航空食品車，貨物裝載平台及其他專用車輛；
- 3) 智能車庫系統—包括垂直升降式立體停車系統、巷道堆垛立體停車系統、垂直及平面移動停車系統以及升降式立體停車系統；及
- 4) 行李、物料及倉庫處理系統—包括分類、處理和運輸不同類型的行李、貨物、物品和材料。

旅客登機橋業務方面，以二零一六年收入計算，本集團位列全球第二大旅客登機橋供應商，在中國佔有90%以上之市場份額。為保持市場領先地位，本集團一直致力於開發新的增值產品。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度推出的智能登機橋和智能泊位引導系統(VDGS)，旨在全自動引導飛機停泊並自動操作旅客登機橋連接飛機與客運大樓，過程無需人工操作，從而提高可靠性和節省人工成本。該等產品是全球機場營運領域的新型人工智能產品，更將是本集團未來增長的新動力。

智能車庫系統業務方面，本集團首創並設計的機械式智慧公交車立體停車庫(專為解決公交車停泊的土地成本問題而設計)，預計將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獲得第一批銷售訂單。

自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收購分揀設備技術以來，物流業務已從機場行李及貨物處理擴展至電子商務及快遞行業，當中涉及日常處理數以百萬計的包裹分揀及處理。本集團亦開發了自動化倉儲系統，通過智能管理系統自動完成倉庫中的堆放、貨架、分揀、檢索和輸送等程序。市場覆蓋範圍擴大帶動合約金額增加，並拓展客戶層面。本集團已獲得並完成順豐速運、德邦快遞的物流工程項目，以及中國知名家俱生產商—好萊客定制家居大師的貨庫項目。

為加快消防車及設備業務的發展，本集團一直致力透過加強內部研發功能提升其產品開發能力，並透過收購擴闊其業務地域範圍。本集團已訂立協議收購瀋陽捷通消防車有限公司(中國領先的舉高消防車生產企業)之60%股權。於收購完成後，除可擴大市場、產能及產品種類外，所獲得之技術和知識將可使集團正在開發的產品如60米高噴消防車及6×6機場泡沫消防車等更趨完善。

此外，為抓住未來幾年中國機場消防車可能大規模升級換代的機遇，本集團正在加快機場快速調動消防車的開發，該款消防車能快速提速以應對高速滑行中的飛機的火災事故。本集團亦正研究應用能減輕消防車車身重量的新材料並設計新零部件以促進模塊化和產品標準化，以提高生產效率並降低生產成本。

本集團將進一步作出投資以抓緊航空業、電子商務及快遞以及消防行業增長所帶來之各種商機。未來投資將包括(i)在美國建立新的旅客登機橋廠房；(ii)在北美、歐洲及中東設立旅客登機橋服務公司；(iii)新產品開發；及(iv)收購適合本集團策略之其他公司或業務。

VI.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淨額約為人民幣2.18億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08億元)，其明細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79,402	220,34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289	518
	<u>389,691</u>	<u>220,858</u>
借款：		
— 銀行借款	(112,116)	(112,731)
— 同系附屬公司借款	(60,000)	—
	<u>(172,116)</u>	<u>(112,731)</u>
現金及銀行結餘淨額	<u>217,575</u>	<u>108,127</u>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已抵押銀行存款主要是作為銀行發出投標保函、質量保證保函及信用証保證金的抵押，並會在短期內回轉。於回顧期內，主要的現金流入項目包括：(i)發行673,225,000股本公司新股份(每股發行價0.366港元)所得現金約人民幣1.97億元；及(ii)向中集財務貸款所得人民幣6,000萬元作營運資金。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錄得淨現金流出，主要由於期內合同數量及工程平均規模提升，因此導致：(i)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尚未確認收入的在建工程及其相關庫存增加；及(ii)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完工項目的應收賬款增加，尤其是大部份的完工項目是於接近期末的五、六月份完成驗收程序，需時結付賬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未償還借款須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底償還，預計屆時將以經營活動產生的內部資金及新增銀行貸款所得還款。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30.91億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94億元)及人民幣20.58億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56億元)。流動比率約為1.5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倍)。流動比率增加主要由於收購德利國際事項完成後本集團資產擴大所致。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計息借貸／權益總額)為8.7%(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槓桿比率上升是因期內新增貸款及發行可換股債券以支付收購德利國際事項及收購天達事項的部分代價。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以下方面作出資本承擔：

- (i) 建造廠房物業約人民幣7,600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8億元)(已批准但尚未簽約)；及
- (ii) 對本集團四川廠房所在地的地區政府的投資承諾相關金額約為人民幣600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0萬元)。該投資承諾乃於收購廠房(於二零零八年開始營運)所在土地時作出，包括投資於土地開發、廠房建設、購置設備及建設投產有關的其他投入事項。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資本承擔、或然負債及抵押資產，且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VI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作為營運貨幣。本集團部分的收入及成本和開支以本集團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結算。為減輕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訂立遠期外匯合約。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完成的遠期外匯合約：賣出歐元／買入人民幣及賣出美元／買入新加坡元。

VIII. 分類資料

本集團有以下三項可報告業務分類：

- 旅客登機橋、地面支援設備及自動化停車系統：生產及銷售旅客登機橋、機場地面支援設備及智能車庫系統；
- 物流系統業務：為機場物流、電子商貿、快遞及倉儲提供工程和電腦軟件解決方案；及
- 消防車及消防設備：生產及銷售消防車和消防設備。

各可報告業務分類乃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的策略性業務單位，因各業務分類需要不同的生產技術及市場銷售策略，故需分別管理。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負責管理和監控各業務單位的業務，並至少每季度審查一次內部管理報告。可報告業務分類乃根據行政總裁審核的報告釐定，用於製定戰略決策，分配資源和評估績效。

IX.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約有2,393名僱員（二零一七年：2,158名）。本期不包括董事薪酬的員工成本為人民幣1.57億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38億元）。員工人數增加主要是由於中國消防和德利國際的業務合併以及因登機橋及物流業務訂單交付增加而增聘員工。除人員編制增加外，員工成本上升是由於年度薪酬調整及社會保障基金繳納基數上調所增加的供款。員工薪酬結構為基本月薪加季度或年度績效獎勵，所有全職僱員均享有醫療，退休金和住房公積金。本集團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員工提供更佳服務及提高對集團的忠誠度。

本集團根據需要，定期為各級員工安排內部培訓，例如對新員工就企業文化、集團規則制度、產品知識和基本職業能力培訓；管理幹部的領導、管理和戰略規劃技能培訓；特定主題如項目管理、成本管理、商業計劃和工業安全的研討會和工作坊。員工亦可申請資助參加認可機構提供的職業相關培訓。

以下為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發出的報告全文(載於第II(A)-1至II(A)-3頁)，以供載入本通函內。



羅兵咸永道

致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序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中集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中集財務」)列載於第II(A)-4頁至第II(A)-74頁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上述日期止各期間(「往績記錄期間」)的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I(A)-4頁至第II(A)-74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份，其編製以供收錄於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就貴公司建議向中集財務增資而刊發的通函(「通函」)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中集財務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由貴公司董事基於中集財務以往就往績記錄期間刊發的財務報表及管理賬目編製。中集財務董事負責按照註冊成立地點的相關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中集財務以往刊發的財務報表以及管理賬目，及落實其認為編製中集財務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中集財務財務報表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中集財務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以及彼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審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中集財務於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包括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及列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事項下出具的報告**調整**

在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就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I 中集財務之歷史財務資料

歷史財務資料之編製

以下為歷史財務資料，其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份。

歷史財務資料所基於的相關財務報表乃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

歷史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元（「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取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a) 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6	240,030	265,435	319,791	126,107	171,241
利息開支	6	(115,268)	(144,223)	(167,443)	(65,203)	(73,016)
利息收入淨額		124,762	121,212	152,348	60,904	98,22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7	9,969	8,794	7,636	3,443	4,533
手續費及佣金開支	7	(472)	(296)	(3,377)	(527)	(1,14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9,497	8,498	4,259	2,916	3,391
減值虧損	8	(10,000)	(10,000)	-	-	-
信貸減值虧損	9	-	-	-	-	(1,411)
其他收益／(虧損)	10	6,069	8,214	(7,440)	(2,807)	2,046
經營收入		130,328	127,924	149,167	61,013	102,251
員工成本	11	(33,737)	(34,836)	(22,009)	(13,130)	(10,636)
租金		(6,062)	(4,760)	(4,376)	(2,031)	(2,458)
稅金及附加費用	11	(10,998)	(3,882)	(1,838)	(866)	(1,229)
折舊及攤銷		(2,964)	(2,270)	(1,978)	(1,006)	(893)
其他經營開支	11	(10,635)	(7,048)	(8,132)	(2,899)	(1,448)
經營利潤及除所得稅 前利潤		65,932	75,128	110,834	41,081	85,587
所得稅開支	12	(16,689)	(18,966)	(27,894)	(10,270)	(21,397)
年度／期間利潤		49,243	56,162	82,940	30,811	64,190

(b) 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期間利潤	49,243	56,162	82,940	30,811	64,190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 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投 資證券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稅項	-	(1,111)	(1,176)	384	-
	-	-	-	-	799
年度／期間總全面收益	49,243	55,051	81,764	31,195	64,989

(c) 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存入中央銀行之現金及結餘	14	316,183	504,795	487,824	516,831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5	769,598	1,372,760	1,666,836	1,077,952
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貸款	16	500,000	624,330	71,876	251,431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17	4,258,308	4,241,478	4,704,986	4,911,79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8	30,000	30,803	28,66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投資證券	19	-	-	-	29,620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	20	-	999,926	1,200,379	587,711
遞延稅項資產	21	11,715	14,110	16,107	14,250
其他資產	22	24,134	37,229	15,635	24,780
總資產		5,909,938	7,825,431	8,192,303	7,414,372
權益					
股本	23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儲備	24	204,163	237,055	307,520	315,870
總權益		704,163	737,055	807,520	815,870
負債					
來自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放	25	279,225	34,685	-	-
根據購回協議出售之金融資產	26	234,258	28,762	48,487	51,910
應付客戶款項	27	4,565,020	6,826,746	7,215,743	6,437,557
其他負債	28	127,272	198,183	120,553	109,035
總負債		5,205,775	7,088,376	7,384,783	6,598,502
總權益及負債		5,909,938	7,825,431	8,192,303	7,414,372

(d) 權益變動表

	投資					
	股本	重估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權益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500,000	-	24,204	81,527	69,516	675,247
-年度利潤	-	-	-	-	49,243	49,243
年度全面總收益	500,000	-	24,204	81,527	118,759	724,490
-轉撥至盈餘儲備	24	-	4,924	-	(4,924)	-
-向股東支付之股息	-	-	-	-	(20,327)	(20,32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500,000</u>	<u>-</u>	<u>29,128</u>	<u>81,527</u>	<u>93,508</u>	<u>704,163</u>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500,000	-	29,128	81,527	93,508	704,163
-年度利潤	-	(1,111)	-	-	56,162	55,051
年度全面總收益	500,000	(1,111)	29,128	81,527	149,670	759,214
-轉撥至盈餘儲備	24	-	5,616	-	(5,616)	-
-轉撥至一般儲備	-	-	-	27,949	(27,949)	-
-向股東支付之股息	-	-	-	-	(22,159)	(22,15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500,000</u>	<u>(1,111)</u>	<u>34,744</u>	<u>109,476</u>	<u>93,946</u>	<u>737,055</u>

	投資					
	股本	重估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權益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500,000	(1,111)	34,744	109,476	93,946	737,055
–年度利潤	–	–	–	–	82,940	82,940
–其他全面收益	–	(1,176)	–	–	–	(1,176)
年度全面總收益	500,000	(2,287)	34,744	109,476	176,886	818,819
–轉撥至盈餘儲備	24	–	8,294	–	(8,294)	–
–轉撥至一般儲備	–	–	–	5,950	(5,950)	–
–向股東支付之股息	–	–	–	–	(11,299)	(11,29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結餘	<u>500,000</u>	<u>(2,287)</u>	<u>43,038</u>	<u>115,426</u>	<u>151,343</u>	<u>807,520</u>

	投資					
	股本	重估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500,000	(1,111)	34,744	109,476	93,946	737,055
–期間利潤	–	–	–	–	30,811	30,811
–其他全面收益	–	384	–	–	–	384
期間全面總收益	<u>500,000</u>	<u>(727)</u>	<u>34,744</u>	<u>109,476</u>	<u>124,757</u>	<u>768,250</u>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u>500,000</u>	<u>(727)</u>	<u>34,744</u>	<u>109,476</u>	<u>124,757</u>	<u>768,250</u>

	投資					總計權益
	股本	重估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留存收益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500,000	(2,287)	43,038	115,426	151,343	807,520
初次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計 量所產生的變動	-	-	-	-	(22,291)	(22,291)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500,000	(2,287)	43,038	115,426	129,052	785,229
- 期間利潤	-	-	-	-	64,190	64,190
- 其他全面收益	-	799	-	-	-	799
期間全面總收益	500,000	(1,488)	43,038	115,426	193,242	850,218
- 向股東支付之股息	-	-	-	-	(34,348)	(34,348)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u>500,000</u>	<u>(1,488)</u>	<u>43,038</u>	<u>115,426</u>	<u>158,894</u>	<u>815,870</u>

(e) 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利潤	49,243	56,162	82,940	30,811	64,190
調整項目：					
減值虧損	10,000	10,000	-	-	-
信貸減值虧損	-	-	-	-	1,411
不動產及設備折舊	1,642	1,385	904	484	346
無形資產攤銷	1,322	885	1,074	522	547
投資證券利息收入	(918)	(1,550)	(1,489)	(533)	(906)
匯兌(收益)/損失淨額	(5,768)	(7,655)	7,610	2,937	(1,967)
其他經營資產增加	(894,436)	(217,178)	(458,333)	(188,395)	(235,601)
其他經營負債 增加/(減少)	1,402,773	1,846,500	414,810	(409,786)	(742,769)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563,858	1,688,549	47,516	(563,960)	(914,749)
已付所得稅	(20,572)	(17,501)	(26,983)	(13,626)	(19,835)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543,286	1,671,048	20,533	(577,586)	(934,584)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及設備	(2,244)	(76)	(342)	(47)	(926)
出售不動產及設備之 所得款項	-	-	11	11	-
出售及贖回投資 證券之所得款項	91,024	106,958	60,000	-	40,000
購買投資證券	(111,024)	(109,247)	(60,000)	(20,000)	(40,000)
投資證券利息收入	498	1,499	2,036	1,263	1,643
	<u> </u>	<u> </u>	<u> </u>	<u> </u>	<u> </u>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淨額	<u>(21,746)</u>	<u>(866)</u>	<u>1,705</u>	<u>(18,773)</u>	<u>71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20,327)	(22,159)	(11,299)	-	(34,348)
	<u> </u>	<u> </u>	<u> </u>	<u> </u>	<u> </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20,327)</u>	<u>(22,159)</u>	<u>(11,299)</u>	<u>-</u>	<u>(34,34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	501,213	1,648,023	10,939	(596,359)	(968,215)
匯兌差額淨額	30,065	36,649	(74,535)	(19,865)	(14,281)
年初/期初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725,994	1,257,272	2,941,944	2,941,944	2,878,348
	<u> </u>	<u> </u>	<u> </u>	<u> </u>	<u> </u>
年末/期末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29 <u>1,257,272</u>	<u>2,941,944</u>	<u>2,878,348</u>	<u>2,325,720</u>	<u>1,895,852</u>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集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中集財務」)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於中國註冊成立。中集財務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銀監會」)批准持有L0108H24403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深圳市市場和質量監督委員會批准持有440301104513485號營業執照，註冊地址為深圳市南山區蛇口望海路1166號招商局廣場11層。中集財務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團」)。

中集財務之主要業務包括：人民幣(「人民幣」)和外幣存款、貸款、清算和結算服務以及經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其經營乃限於同系附屬公司及與中集集團業務有關之事項。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政策於往績記錄期間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中集財務的歷史財務資料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投資證券(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重新估值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 貴公司之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疇，或涉及對歷史財務資料作出重大假設及估計之範疇，在附註3中披露。

2.1.1 會計政策變更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外，中集財務於往績記錄期間內已貫徹應用強制規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開始生效的所有準則和準則的修改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並已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應用。

(a) 已採納的新訂及已修改準則

中集財務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資產的確認、分類及計量及套期會計處理的條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亦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等其他涉及金融工具的準則作出重大修訂。已對會計政策作出變更以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性條文，並無重列比較數據。對金融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的任何調整於當前報告期間的期初確認，差額於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儲備中確認。

(i)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計量分類及賬面值之比較如下：

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計量分類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類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存入中央銀行之現金及結餘	貸款及應收款項	487,824	攤銷成本	487,824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1,666,836	攤銷成本	1,666,836
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及貸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71,876	攤銷成本	71,876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4,704,986	攤銷成本	4,621,132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54,133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1,200,379	攤銷成本	1,200,379
投資證券	可供出售	28,660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28,660
其他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20,193	攤銷成本	20,193

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並無變化。

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改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財務狀況表結餘對賬

中集財務對其業務模式進行詳細分析，以管理金融資產及分析其現金流量特徵。

下表載列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過往計量類別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過渡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計量類別計量的資產賬面值對賬：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按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列示的 帳面價值	重新分類 (不計量所 產生的變動)	預期 信貸虧損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按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列示 的帳面價值
可供出售	28,660	(28,660)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投資證券	-	28,660 (附註1)	-	28,660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4,704,986	4,650,508 54,478	(29,376) (345)	4,621,132 54,133

附註1：此為一項以收取合同現金流以及出售為目標持有之債務投資，且該項債務投資的現金流僅作為支付本金和利息，因此管理層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其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投資證券。

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改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減值撥備結餘之對賬

下表載列過往期間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計量的期末減值撥備，與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量的新減值撥備的對賬：

	按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計提借貸 虧損撥備	重新分類	預期 信貸虧損	按香港財 務報告準則 第9號計提 借貸虧損撥備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20,000)	-	(29,721)	(49,721)

(ii) 金融資產及負債

計量方法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

攤銷成本是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初始確認所計量的金額，扣除本金還款，加上或扣除採用實際利率法將初始確認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差額進行攤銷形成的累計攤銷額，及(就金融資產而言)扣除虧損撥備。

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整個預期存續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賬面總值(即扣除減值撥備前的攤銷成本)或該金融負債攤銷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計算時不考慮預期信貸虧損，並計入交易費用、溢價或折價、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費用，例如發放費。對於購入或源生已發生信貸減值(「POCI」)的金融資產，中集財務根據該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而非賬面總值)計算經信貸調整的實際利率，並且在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將預期信貸虧損的影響納入考慮。

當中集財務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值時，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按照新的估計和原實際利率折現後的結果進行調整，變動計入損益。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餘額計算得出，惟以下情況除外：

- 對於POCI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用經信貸調整的原實際利率乘以該金融資產攤銷成本計算得出。
- 不屬於POCI金融資產但後續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或「第3階段」)，其利息收入用實際利率乘以攤銷成本(即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的淨額)計算得出。

初始確認與計量

當中集財務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相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予以確認。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乃於交易日確認入賬。交易日是指中集財務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

於初始確認時，中集財務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不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加上或扣除可直接歸屬於獲得或發行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交易費用，例如手續費和佣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交易費用乃於損益支銷。緊隨初始確認後，對於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會確認預期信貸虧損，其會使會計虧損於產生一項新資產時於損益確認。

當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與交易價格不同時，有關主體按以下方式確認該差額：

- 如該公允價值是依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確定（即第1層級輸入數據），或基於僅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釐定，則有關差額於損益確認。
- 在所有其他情況下，該差額會予遞延，且確認首日損益的時點乃予個別釐定。該差額可以按金融工具的存續期攤銷（遞延至能夠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確定該工具的公允價值為止），或可在金融工具結算時變現。

金融資產

(1) 分類及後續計量

中集財務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按以下計量類別對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
- 以攤銷成本計量。

債務和權益工具的分類要求如下：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是指從發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工具，例如貸款、政府債券和公司債券，以及在無追索保理安排下向客戶購買的應收賬款。

債務工具的分類與後續計量取決於：

- 中集財務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及
- 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

基於這些因素，中集財務將其債務工具劃分為以下兩種計量類別：

以攤銷成本計量：如資產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持有，且該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SPPI」），且未獲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則按照攤銷成本計量。該資產的賬面值按照當期確認計量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進行調整。該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利息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如金融資產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以及出售該等資產為目標持有，且該等資產的現金流僅作為支付本金和利息的，且未獲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賬面值的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確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的相關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確認。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確認為「投資收入淨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利息收入」。

(2) 減值

就以攤銷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及具有貸款承擔和財務擔保合同風險的債務工具資產，中集財務按前膽基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中集財務在各個報告日期確認相關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反映以下各項要素：

- 通過評估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 貨幣的時間價值；及
- 在報告日期毋需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有依據的信息。

(3) 於修改以外作終止確認

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已到期，或該權利已轉移且(i)中集財務轉移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或(ii)中集財務既未轉移也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且中集財務並未保留對該資產的控制，則中集財務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份。

中集財務訂立若干交易，當中保留收取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惟承擔將收取的現金流支付予其他主體的合同義務，並已轉移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當中集財務滿足以下條件的「過手」安排，該等金融資產會作終止確認：

- (i) 只有從該金融資產收到對等的現金流量時，才有義務作出付款；
- (ii) 禁止出售或抵押該等資產；及
- (iii) 有義務在沒有重大延遲下將從其自該等資產收取的任何現金流劃轉。

中集財務根據標準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或借入交易下提供的擔保品（股票或債券）不作終止確認，這是由於中集財務將按照預先確定的價格進行回購，實質上保留擔保品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因此並不符合終止確認的要求。這亦適用於中集財務保留後償剩餘權益的若干證券化交易。

金融負債

(1) 分類及後續計量

於當前及過往期間，中集財務將金融負債分類為後續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負債，惟以下情況除外：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此分類適用於衍生工具、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如交易預約中的淡倉）以及初始確認時如此指定的其他金融負債。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收益或虧損部份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其釐定為並非歸因於產生市場風險的市場狀況變動的金額）及部份於損益呈列（負債公允價值的其餘變動金額）。惟倘若該呈列方式會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則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導致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損益呈列；
- 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讓所產生的金融負債，則就轉移所收取的代價確認金融負債。於後續期間，中集財務確認就金融負債產生的任何開支；

(2) 終止確認

當金融負債責任失效（即合約所指明的責任被免除、被註銷或到期時），則金融負債會被終止確認。

中集財務及其債務工具原借貸人之間有實質性差異條款的交換以及對現有金融負債條款的實質性修改將列作原金融負債失效及確認新金融負債。倘根據新條款現金流量經折讓現值（包括任何已付費用減任何已收並使用原實際利率法折讓之任何費用）與原金融負債剩餘現金流量經折讓現值相差至少10%以上，則有關條款屬有實質性差異。此外，亦其他定性因素亦考慮在內，例如工具的呈列貨幣、利率類型變更、工具附帶的新轉換特徵及契約變更等。倘交換債務工具或修訂條款列作終止，則產生之任何成本或費用會於終止確認時確認為部份收益或虧損。

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

財務擔保合同為規定發行人須在指定債務人未能於到期時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還款，令持有人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支付特定款項以作補償的合同。該等財務擔保乃代表客戶向銀行、金融機構及其他人士作出，以擔保貸款、透支及其他銀行融資。

財務擔保合約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後以下較高者計量：

- 減值撥備金額；及
- 初始確認時收取的溢價減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確認的收入。

中集財務提供的貸款承諾按照減值撥備金額計量。中集財務並無提供任何承諾以低於市場的利率提供貸款，或提供可以現金淨額或交付或發行另一項金融工具結算的貸款。

就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同而言，虧損撥備乃確認為撥備。然而，對於同時包含貸款及未提取承諾的合同，且中集財務不能從貸款部份的預期信貸虧損單獨確定未提取承諾部份的預期信貸虧損，未提取承諾的預期信貸虧損連同貸款的虧損準備予以確認。倘合併預期信貸虧損超過貸款賬面總值，則預期信貸虧損確認為撥備。

(b) 於往績記錄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無提早採納的新訂及已修改的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下列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已頒佈但於期間內未生效且中集財務未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反向賠償的提前還款特徵」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對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年度改進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計劃修改、削減或結算」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待定

於此階段，中集財務評估上述新訂及已修改的準則不會對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中集財務將在未來十二個月對影響作出更詳細的評估。

2.2 金融工具－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中集財務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以確認及計量金融工具。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要求，中集財務選擇不重述比較數據。金融資產和負債於過渡當日的賬面值調整乃於本期間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儲備乃確認。其後，就附註披露資料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資料的其後修訂，亦僅適用於本期間。比較期間的附註披露資料乃複述過往年度所披露的資料。

中集財務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並分為四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應收款項類投資。金融投資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應收款項類債券投資。所有通過正常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予以確認或終止確認。正常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一項金融資產的購買或出售根據市場的規則或慣例所確立的時間限度交付。

(a) 應收款項類投資

應收款項類投資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額但並無於活躍市場內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不包括以下各項：(i)主體擬立即或於近期內出售而應分類為持作買賣者，及主體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者；(ii)主體初始確認時指定為可供出售者；或(iii)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其絕大部分初始投資(因信貸情況惡化而無法收回者除外)而應分類為可供出售者。

(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為指定劃分為此類別或非歸入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工具。

(c) 金融資產的確認及報價

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中集財務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

所有並非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交易成本於全面收益表內列作開支。

可供出售投資其後以公允價值入賬。應收款項類投資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直至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或減值為止。此時，之前於權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持有金融資產時產生的利息(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以利息收入呈報。

不作價可供出售權益投資於活躍市場或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算。其應於各報告期末採用成本法計量，減指定之減值虧損。

當中集財務擁有收取股息的權利時，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產生之股息應累計於損益。

(d)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只有當來自資產的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或中集財務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則中集財務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中集財務並無轉讓或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中集財務於資產及相關負債(就其可能須支付的金額)中確認其保留權益。倘中集財務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中集財務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一項有抵押借貸。

金融資產整體終止確認時，將所轉移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及已收或應收代價與原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之和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2.3 金融資產減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中集財務於每個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只有當客觀證據顯示資產減值由初始確認後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虧損事件」）導致，且該（等）虧損事件對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產生可以可靠估計的影響時，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發生減值並確認減值虧損。

中集財務用以釐定減值虧損客觀證據的標準包括：

- 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償付利息或本金；
- 貸款人出於經濟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向發生財務困難的借款人授予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者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財務困難，導致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
- 可觀察數據顯示，一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且可計量，但無法辨認中集財務的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已減少，包括：中集財務借款人的支付能力出現不利變動；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導致對中集財務資產拖欠的不利變動；
- 發行人經營所處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發生重大不利變動，顯示權益工具投資成本可能無法收回；
- 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及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

中集財務首先對單項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進行單獨評估，其後對所有其他單項金額不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進行單獨或組合評估。倘並無證據表明進行單獨評估的金融資產存在減值情況，無論金額是否重大，中集財務會將其包括在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別中，並進行組合減值評估。單獨評估減值並且已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不再納入組合減值評估的範圍。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分類為應收款項類別的投資，虧損金額按照該資產的賬面值與以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該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備抵賬減少，虧損金額於損益確認。倘貸款利率為浮動利率，則用於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按合同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

帶有抵押物的金融資產，無論是否可能執行抵押物，按執行抵押物價值減去獲得和出售抵押物成本的現金流量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就減值組合評估而言，將根據信貸風險特徵的相似性對金融資產進行分組。該等信貸風險特徵通常可以反映債務人按照該等資產的合約條款償還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與被評估資產組別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相關。

進行組合減值評估的一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按該組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以及與該組資產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過往虧損經驗估算。以上過往虧損經驗根據現時可觀察數據(如失業率、物業價格、付款情況變動或其他可反映中集財務虧損概率變動的因素)進行調整，以反映該組金融資產的當前狀況，包括反映不影響過往虧損期間的當前狀況，以及剔除該過往期間現時已不存在情況的影響。

為減少估計虧損與實際發生的虧損之間的差額，中集財務定期審閱用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方法和假設。

當金融資產無法收回時，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釐定虧損金額後，中集財務將對該等金融資產進行撇銷，沖減相應的減值撥備。

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上與在確認該減值後發生的某事件相關(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提升)，則先前所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調整備抵賬轉回。轉回金額在損益確認為信貸虧損減值支出。

2.4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對存在活躍市場的有報價投資，其公允價值以當前買入報價為基礎。倘一項金融資產不存在活躍市場，則中集財務將採用估值方法來釐定其公允價值。該等估值方法包括使用最近的公平交易、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期權定價模型及其他市場參與者通常採用的估值技術。

2.5 金融負債－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負債劃分為下列兩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所有金融負債在確立時進行分類，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入賬。

所有金融負債當且僅當中集財務成為相關工具合約條款的一方時，於財務狀況表確認。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承擔金融負債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內回購，則被分類為持作買賣負債。此類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公允價值變動引起的收益或虧損確認為當期損益。

(b)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並扣除已產生的交易費用，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終止確認或攤銷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計入當期損益。

金融負債在負債消除(即責任獲解除、撤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2.6 利息收入和開支

所有計息金融資產及計息金融負債的利息收入和開支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為損益表的「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負債攤銷成本以及在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開支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存續期或更短期間內(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額或支付額恰好折現為該工具初始確認時賬面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中集財務在考慮金融工具所有合同條款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惟不考慮未來的信貸虧損。有關計算包含已支付或收取，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各項費用及利息、交易費用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價等。

已減值金融資產或一組已減值同類別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為計量減值虧損對未來現金流進行貼現時使用的原實際利率進行確認

2.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中集財務透過向客戶提供各種服務賺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就在一定期間內提供的服務而言，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於相應期間內平均確認。就其他服務而言，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於交易完成時確認。

客戶根據付款時間表支付固定金額。當付款超過所提供的服務時，合同負債確認為「其他負債」項下之「遞延費用及佣金」。

2.8 不動產及設備

(a) 計量

(i) 樓宇

樓宇初始按歷史成本確認。及樓宇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ii) 其他不動產及設備

所有其他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初始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iii) 成本之組成部份

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初始確認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使資產到達所在位置及達到管理層預定可使用狀態所發生之可直接歸屬於該項資產之任何成本。

(b) 折舊

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在計算其他不動產及設備項目之折舊時，乃使用直線法將其可折舊金額分配至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相關年期如下：

	可使用年期
樓宇	30年
車輛	5年
辦公室及其他設備	5年

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會於各報告期結束時進行檢討並作出調整（如適用）。任何修訂之影響在產生變動時於損益確認。

(c) 後續成本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主體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所有其他維修費用在產生於損益表支銷。

(d) 出售

於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時，出售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差額在損益內之「出售不動產及設備之收益」中確認。

2.9 無形資產**(a) 計量**

無形資產（包括軟件授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b) 後續成本

後續成本僅在對相關資產之未來經濟利益增加時才會被資本化。所有其他開支在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c) 攤銷

攤銷按資產成本減剩餘價值計算。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從可供使用之日起使用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提攤銷，攤銷金額於損益確認。

估計可使用年期為5年。

攤銷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會於各報告期結束時進行覆核並作出調整（如適用）。

2.10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在有客觀證據或跡象顯示此等資產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為進行減值測試，可收回金額(即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按個別資產基準釐定，惟倘若有關資產所產生現金流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之現金流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之現金產出單元釐定。

若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將低於其賬面值，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之賬面值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之間之差額作為減值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虧損的非金融資產僅在用於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在上一次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變動時，相關減值虧損才能轉回。此資產之賬面值會增加至經修訂之可收回金額，但此金額不應高於若資產在過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時本應有之賬面值額(減去任何累計攤銷或折舊)。

除商譽外，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轉回於損益內確認。

2.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指財政年度末前向中集財務提供商品及服務而未獲支付之負債。倘於一年或以下到期(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則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2 租賃

中集財務自非關聯方租賃經營租賃項下之辦公室。

擁有權所附帶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由出租人保留之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激勵措施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表支銷。

2.13 所得稅

當前及過往期間之當期所得稅，採用於報告期結束時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將付予或收自稅務機構之金額確認。

遞延所得稅乃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進行確認。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對商譽的初始確認，以及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則不作記賬。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遞延所得稅按如下方式計量：

- (i) 根據報告期結束時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適用之稅率計算；及
- (ii) 按中集財務預期於報告期結束時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產生之稅務後果計算，惟投資性房地產除外。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投資性房地產假設可透過出售全部收回。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於損益表內確認為收入或開支，惟業務合併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交易產生之稅項除外。

倘就未使用稅項抵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中集財務以其他稅項抵免入賬之類似方式將投資稅項抵免（如生產力及創新稅收優惠）入賬，前提條件是未來應課稅利潤有可能用於抵銷未使用稅項抵免。

2.14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因已發生之事件而可能引起的責任，此責任需就某一宗或多宗未來不確定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中集財務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發生。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已發生之事件引致的現有責任，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消耗經濟資源，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計量而未有確認。

2.15 僱員薪酬

除非成本符合資格可資本化為資產，否則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

(a) 界定供款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乃退休福利計劃，據此，中集財務按強制、合約或自願基準向獨立機構支付固定款項，如中央公積金。中集財務支付該等供款後並無其他付款責任。

(b)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是指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職工，或當職工接受自願遣散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中集財務在以下較早日期發生時確認離職福利：(a)當中集財務不再能夠撤回此等福利要約時；及(b)當主體確認的重組成本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範圍並涉及支付離職福利時。在鼓勵職工自動遣散的要約情況下，離職福利按預期接受要約的職工數目計算。在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支付的福利應貼現為現值。

2.16 外幣折算

(a) 功能和列報貨幣

中集財務各主體之財務報表所載項目，乃按該主體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此乃中集財務之功能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除功能貨幣之外的其他貨幣（「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有關交易以及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收市匯率換算所導致的匯兌差額於損益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採用公允價值釐定當日之匯率進行換算。

2.17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之呈報方式與向董事會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董事會之成員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

2.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指中集財務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微小的貨幣性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存入中央銀行之現金及結餘項下的現金以及原始期限不超過三個月的資產、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貸款以及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

2.19 反向購回及購回協議

根據協議承諾於未來某確定日期購回的已售出資產不會在資產負債表內終止確認。出售該等資產所得款項，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為「根據購回協議出售之金融資產」。售價與購回價之差額在協議期間內按實際利率法確認，計入利息開支。

相反，購買時按照協議約定於未來某確定日期轉售的資產不會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買入該等資產之成本，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為「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購入與轉售價格之差額在協議期間內按實際利率法確認，計入利息收入。

2.20 財務擔保合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財務擔保合同要求發行人為合同持有人提供規定付款的償還保障，即在指定債務人到期不能按照債務工具條款支付款項時，代為償付合同持有人的損失。中集財務主要提供信用證、擔保函及承兌匯票等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在擔保提供當日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在初始確認後，中集財務於該等擔保下的負債按初始確認金額減根據收益確認政策已確認的擔保手續費攤銷，與履行擔保責任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金額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該等估計乃按類似交易經驗、過往虧損及管理層判斷釐定。該等擔保相關負債的增加計入損益表。

財務擔保合同的擔保金額並無於財務狀況表確認，已於附註4.3.2中披露。

2.21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是指中集財務從政府無償取得之貨幣性資產，包括退稅及財務補貼。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中集財務符合政府補助之所有附帶條件而將收取補貼時，補貼初始確認為遞延收益。倘政府補助為轉讓貨幣資產之形式，則按照收到或應收之金額計量。倘政府補助為轉讓非貨幣資產之形式，則按照公允價值計量。

相關補貼按資產可使用年期以系統基準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益。用作補償中集財務已產生開支之補貼於確認相關開支之同一期間以系統基準在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益。

2.22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在股本賬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

2.23 派付予中集財務股東之股息

支付予中集財務股東之股息於股息獲批准予以派付時確認。

3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中集財務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討論如下。

(a) 分類為應收款項的投資減值撥備

除顯示可能已發生減值的已知情況外，中集財務定期檢討分類為應收款項的投資以進行減值評估。在釐定是否將減值虧損計入全面收益表時，中集財務會對是否有證據顯示貸款組合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作出判斷，方可認定貸款減值。該等減值證據包括可觀察數據顯示，該貸款組合中借款人的付款能力出現不利變動，或國家或地區經濟環境出現導致中集財務資產拖欠的不利變動。個別評估減值的分類為應收款項投資的減值虧損為已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當分類為應收款項的投資進行組合減值評估時，管理層根據具有與該組合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過往虧損經驗及減值客觀證據對組合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中集財務會定期檢討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發生的時間與金額所使用的方法與假設，以減少估計虧損與實際虧損之間的差額。

(b)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計量

對於以攤銷成本計量和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其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中使用有關未來宏觀經濟情況和借款人信貸行為（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的複雜模型和大量假設。

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涉及數項重大判斷，例如：

- 判斷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
- 選擇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適當模型和假設；
- 針對不同類型的產品與相關預期信貸虧損，確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情景數量和相對權重；及
- 就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成立類似金融資產的組合。

請參閱附註4.2「信貸風險」。

4 財務風險管理

中集財務之經營活動令其須承受眾多不同之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中集財務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主要針對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性，旨在將對中集財務之財務業績之潛在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4.1 市場風險

(a) 外幣風險

就並非以人民幣為單位之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而言，倘出現短期失衡情況，中集財務將於必要時按市場匯率買賣外幣，以確保將淨風險敞口維持在可接受之水平。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中集財務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貨幣性資產				
美元	661,905	1,650,994	1,216,033	730,888
澳元	13,489	10,429	961	513
歐元	26,037	13,772	16,407	25,513
其他	11,058	56,101	20,994	15,500
總計	712,489	1,731,296	1,254,395	772,414
貨幣性負債				
美元	(558,675)	(1,542,688)	(1,083,570)	(587,969)
澳元	(13,439)	(10,376)	(907)	(461)
歐元	(25,603)	(13,130)	(15,592)	(24,714)
其他	(11,051)	(56,045)	(20,815)	(15,320)
總計	(608,768)	(1,622,239)	(1,120,884)	(628,464)
委託資產				
美元	19,805	22,650	31,364	—
總計	19,805	22,650	31,364	—
委託負債				
美元	(19,805)	(22,650)	(31,364)	—
總計	(19,805)	(22,650)	(31,364)	—

下表詳列在所有其他可變項維持不變下，中集財務對各種外幣兌人民幣之匯率在出現合理可能之5%變動時之敏感度。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於報告期結束時以外幣為單位之尚未換算貨幣性項目，並調整其於各報告期結束時因外幣匯率變動5%而出現之匯兌折算。

	本年度／期間除稅前盈利之增加／(減少)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倘若人民幣對外幣轉強				
美元	(3,871)	(4,062)	(4,967)	(5,359)
澳元	(2)	(2)	(2)	(2)
歐元	(16)	(24)	(30)	(7)
— 倘若人民幣對外幣轉弱				
美元	3,871	4,062	4,967	5,359
澳元	2	2	2	2
歐元	16	24	30	7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匯率於各報告期末變動，而變動之匯率乃用於重新計量上述中集財務所持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於面對外匯風險時之影響。

(b) 利率風險

中集財務之利率風險源於生息資產及付息負債之重新定價日期錯配。

根據中集財務之利率政策，中集財務各種金融產品之合同中明確規定了利率水平。利率水平及浮動範圍均符合中國人民銀行之規定。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倘利率增加／減少0.75%，而所有其他變量(包括稅率)維持不變，本年度／期間之除稅前利潤將減少／增加人民幣4,163,000元、人民幣4,134,000元、人民幣4,944,000元及人民幣4,803,000元。

上述盈利敏感度僅供說明，且僅於簡化之基礎上進行評估。該等數據顯示按中集財務之預期收益率曲線及目前風險率所估計權益及純利之變化。然而，有關影響並無計及中集財務為降低利率風險而可能採取之風險管理活動。於實際情況下，中集財務將致力減少利率風險帶來之虧損，並增加收入淨額。上述估計假設所有期間之利率變化相同，因此並未反映倘若干利率變動而其他利率維持不變，對權益及純利之潛在影響。

4.2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其義務，導致另一方產生經濟損失的風險。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客戶貸款、債務證券及應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貸款承諾、擔保、承兌及信用證等資產負債表外的財務安排亦承擔信貸風險。

中集財務透過定期分析借款人履行利息及本金還款義務的能力及在適當時候調整該等放款限制來管理所承擔的信貸風險，同時亦透過取得抵押品及公司擔保來控制部分信貸風險。由於中集財務主要為中集集團旗下成員公司提供財務服務，中集財務預期交易對手不會無法履行其義務，因此信貸風險並不顯著。

最高信貸風險指中集財務於各報告期末之信貸風險敞口，當中並未計及所持有之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最大信貸風險敞口概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存入中央銀行之現金及結餘	316,183	504,795	487,824	516,831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769,598	1,372,760	1,666,836	1,077,952
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貸款	500,000	624,330	71,876	251,43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30,803	28,66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投資證券	-	-	-	29,620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	-	999,926	1,200,379	587,711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附註1)	4,258,308	4,241,478	4,704,986	4,911,797
其他資產(附註2)	16,293	30,756	10,815	20,193
總計	5,860,382	7,804,848	8,171,376	7,395,535

附註1：中集財務已實施具體的政策及信貸增強措施，以將信貸風險降至可接受的水平。最典型的做法是取得保證金、抵押品及擔保，詳見附註17。

附註2：其他資產包括應收利息、外匯及其他應收款項。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之信貸風險敞口概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所提供擔保函	6,162	28,396	7,559	40,936
銀行承兌票據	650,993	508,944	417,506	383,930
總計	657,155	537,340	425,065	424,866

貸款及墊款概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無逾期亦無減值	4,268,308	4,261,478	4,724,986	4,962,929
小計	4,268,308	4,261,478	4,724,986	4,962,929
減值虧損撥備	(10,000)	(20,000)	(20,000)	(51,132)
總計	4,258,308	4,241,478	4,704,986	4,911,797

(a) 信貸虧損計量

(i) 授信業務

中集財務根據銀監會制定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和《小企業貸款風險分類辦法(試行)》衡量及管理其信貸資產的質量。貸款分類依據借款人的還款能力、還款記錄、還款意願、貸款擔保、法律責任及貸款管理釐定。《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要求金融機構把信貸資產劃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和損失五個類別，其中次級、可疑和損失類的貸款為不良貸款。對於零售客戶的貸款，中集財務在管理信貸風險時亦會監控貸款逾期情況。

《貸款風險分類指引》對信貸資產分類的核心定義為：

- 正常： 借款人能夠履行合同，沒有足夠理由懷疑貸款本息不能按時足額償還。
- 關注： 儘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對未來還款產生不利影響的潛在因素。
- 次級： 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受損，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亦可能會造成一定損失。
- 可疑： 借款人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亦會造成重大損失。
- 損失： 在採取所有可能的收回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後，貸款本息日後仍然無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極少部分。

風險管理部牽頭負責貸款分類工作。貸款分類工作按季度執行，並實時調整。風險管理部每季度匯總相關部門的分類資料，並向董事會匯報以進行審批。貸款分類工作透過信貸管理系統進行監控。

(ii) 金融市場業務

對於應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貸款，中集財務根據銀行及金融機構的規模、財務狀況及外部信貸風險評級管理信貸質素。交易對手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提供貸款的信貸風險由風險管理部定期監控及審查，對不同交易對手實行額度管理。對於債務證券及其他金融市場業務，中集財務透過限制投資的外部信貸評級來管理信貸風險敞口。

(b)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概述以自初始確認後信貸質量變動為基礎之「三階段」減值模型，概述如下：

- 初始確認時未發生信貸減值之金融工具分類為「第1階段」，且中集財務持續監控其信貸風險。
- 倘識別出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該金融工具則轉移至「第2階段」，惟並未將其視為已發生信貸減值。
- 倘金融工具發生信貸減值，該金融工具則轉移至「第3階段」。
- 第1階段金融工具之預期信貸虧損乃按與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所導致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部份相等之金額計量。第2階段或第3階段之工具之預期信貸虧損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基本上應考慮前瞻性資料。
- 購入或源生已發生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乃指在初始確認時已發生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其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存續期計量（第3階段）。
- 其亦就中集財務在按綜合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如何釐定組合提供進一步解釋。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當達到以下一個或多個定量、定性標準或上限指標，中集財務認為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已出現顯著增加：

定量標準：

- 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後逾期超過30天仍未付款
- 金融工具之內部評級下降，且自初始確認以來違約概率顯著增加
- 參考初始確認後之外部評級下調，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定性標準：

就庫務組合而言，倘借款人在預警名單上，及／或該工具符合以下一項或多項標準：

- 信用利差顯著增加。
- 借款人經營所在之業務、財務及／或經濟狀況出現重大不利變動。
- 實際或預期延遲還款或進行重組。
- 借款人之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
- 抵押品價值（僅限抵押融資）出現預期會增加違約風險之重大變動。
- 出現有關現金流量／流動資金問題之早期跡象，如延遲償還應付賬款／貸款。
-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之評估包含前瞻性資料，並就中集財務所持有之所有零售金融工具按組合層面按季度進行。

使用預警名單監控信貸風險之批發及庫務金融工具之評估乃按交易對手層面定期進行。獨立信貸風險團隊定期監控及檢討用於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之標準是否適當。

(ii) 違約及信貸減值資產之定義

倘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項或多項標準，中集財務會將其定義為違約金融工具（與信貸減值之定義完全一致）：

定量標準

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後逾期超過90天仍未付款。

定性標準

借款人符合難以還款標準，表示借款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具體示例包括：

- 借款人長期延遲還款
- 借款人死亡
- 借款人破產
- 借款人違反財務契約
- 由於借款人財務困難導致相關金融資產之活躍市場消失
- 債權人由於借款人財務困難而作出讓步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
- 金融資產以較高折扣購入或源生，反映已發生信貸虧損

上述標準適用於中集財務所有金融工具，且與內部信貸風險管理所採用之違約定義一致。於中集財務之預期虧損計算過程中，違約定義已一致地應用於計算違約概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違約損失率之模型。

倘金融工具於連續六個月期間內不再符合任何違約標準，則視為不再違約（即已補救）。該六個月期限乃根據一項分析而釐定，該分析使用各種可能之補救定義考慮金融工具於補救後返回違約狀態之可能性。

(iii)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對輸入數據、假設及估計技術之說明

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出現顯著增加或資產是否被視為已發生信貸減值，按12個月或存續期之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乃以違約概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違約損失率之乘積折現後之結果，相關定義如下：

- 違約概率指借款人於未來12個月（12個月違約概率）或於剩餘存續期（存續期違約概率）無法履行其償付財務義務（定義見上文「違約及信貸減值資產之定義」）之可能性。
- 違約風險敞口乃根據於未來12個月（12個月違約風險敞口）或於剩餘存續期（存續期違約風險敞口）中，於違約發生時預計中集財務應被償付之金額而計算。
- 違約損失率指中集財務所預期違約風險敞口發生之損失程度。違約損失率根據交易對手之類型、追索之方式及優先順序，以及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支持之可獲得性而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按12個月或存續期計算，12個月違約損失率為倘於未來12個月發生違約之預期損失百分比，而存續期違約損失率則為倘於貸款預期剩餘存續期發生違約之預期損失百分比。

預期信貸虧損乃通過預計未來各月份中單個敞口或資產組合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而釐定。中集財務將三者相乘並對其存續性進行調整（即該敞口於較早月份並未提前還款或發生違約）。此方法可有效計算未來各月之預期信貸虧損，再將其折現至報告日期並加總。計算預期信貸虧損使用之折現率為初始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存續期違約概率乃將到期概況用於12個月違約概率推演而成。到期概況針對貸款從初始確認到存續期結束組合之違約發展情況。到期概況乃基於過往可觀察數據，並假定同一組合及信貸等級之資產狀況相同，並以歷史性分析作為支持。

12個月及存續期違約風險敞口乃根據預期付款情況釐定，視乎產品類型而有所不同。

- 就分期貸款產品及一次性償還貸款而言，違約風險敞口乃根據借款人按12個月或存續期間欠付之合同還款而釐定。違約風險敞口亦會就借款人之任何預期超額付款進行調整。計算中亦包含提前還款／再融資假設。
- 12個月及存續期違約損失率乃根據影響違約後回收之因素釐定，視乎產品類型而有所不同。
- 就抵押貸款產品而言，違約損失率主要根據抵押品類型及預測之抵押品價值、強制出售時市值／賬面值之過往折現率、回收時間及可觀察回收成本而釐定。

就無擔保貸款產品而言，由於不同借款人之可回收金額差異有限，故違約損失率一般按產品層面釐定。違約損失率受合同債務之銷售及價格等收款策略所影響。

釐定12個月及存續期違約概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違約損失率時亦考慮前瞻性經濟資料。有關假設視乎產品類型而有所不同。

中集財務按季度監控並檢討計算有關預期信貸虧損之假設，包括違約概率之到期概況及抵押品價值之變動情況。

於報告期間，估計技術並未發生重大變動，亦無作出重大假設。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納入之前瞻性資料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之評估及預期信貸虧損之計算均納入前瞻性資料。中集財務進行歷史性分析，識別出影響各組合之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重要經濟變量。

該等經濟變量及其對違約概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違約損失率之相關影響，視乎不同金融工具而有所不同。中集財務在此過程中亦應用專家判斷。管理層按季度對該等經濟變量進行預測（「基本經濟情景」），提供對未來五年經濟狀況之最佳估計。於五年後，中集財務採用均值回歸法估預測各金融工具整個剩餘存續期結束時之經濟變量，表示經濟變量在兩年至五年期間內，趨向於維持長期平均比率（如失業率）或長期平均增長率（如國內生產總值）。中集財務透過統計回歸分析釐定該等經濟變量對違約概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違約損失率之影響，以了解該等變量過往對違約概率以及違約風險敞口及違約損失率組成部份之影響變化。

除基本經濟情景外，中集財務之經濟團隊亦提供其他可能的情景及情景權重。其他所用情景之數量乃根據對每個主要產品類型之分析而設定，以確保覆蓋非線性特徵。情景之數量及其特徵乃於各報告日期按年重新評估。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中集財務對所有組合分析後之結論為三個情景可適當地覆蓋非線性特徵。中集財務考慮各所選情景所代表之可能結果範圍，結合統計分析及專家信貸判斷釐定情景權重。評估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使用各基礎及其他情景下之存續期違約概率，乘以相關情景權重以及定性及上限指標（見附註4.2(b)(i)）。此釐定整個金融工具乃處於第1階段、第2階段或第3階段，亦藉此釐定應記錄12個月或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後，中集財務以概率加權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第1階段）或概率加權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第2階段及第3階段）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等概率加權預期信貸虧損乃按各情景下進行相關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乘以相應情景權重釐定，而非對輸入數據進行加權計算。

與其他經濟預測相似，預測及發生之可能性受高度固有不确定性影響，因此實際結果或與所預測者存在重大差異。中集財務認為該等預測體現其對可能結果之最佳估計，並已分析中集財務不同組合之非線性特徵及不協調性，以確定所選情景可適當地代表可能發生之情景範圍。

(c) 信貸風險敞口

(i) 最大信貸風險敞口－納入減值評估範圍之金融工具

下表載述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敞口分析。下列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即中集財務就該等資產之最大信貸風險敞口。

賬面總值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最大信貸 風險敞口	二零一七年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最大信貸 風險敞口
存入中央銀行之現金及 結餘	516,831	—	—	516,831	487,824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款	1,077,952	—	—	1,077,952	1,666,836
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及貸款	251,431	—	—	251,431	71,876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 金融資產	4,962,929	—	—	4,962,929	4,724,9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投資證券	587,711	—	—	587,711	1,200,37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9,620	—	—	29,620	—
其他資產	—	—	—	—	28,660
	20,193	—	—	20,193	10,815
總計	7,446,667	—	—	7,446,667	8,191,376

撥備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最大信貸 風險敞口	二零一七年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最大信貸 風險敞口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51,132)	—	—	(51,132)	(20,000)

(ii) 抵押品及其他信貸增級

中集財務採用一系列政策及措施以減低信貸風險。最常見之做法為就墊付資金接受抵押物。中集財務就特定類別抵押品之可接受性或減低信貸風險方面設有內部政策。

中集財務就作為貸款發放流程之一部份而獲得之抵押品編製估值。該評估乃定期審核。貸款及墊款之主要抵押品類型有：

- 衍生工具保證金協議（中集財務亦已訂立訂淨額結算總協議）；
- 抵押物業、存貨及應收賬款等業務資產；及
- 抵押債券及股票等金融工具。

向企業實體長期融資及提供貸款一般為有抵押。

作為金融工具(貸款及墊款除外)之擔保所持有之抵押品乃視乎金融工具之性質而定。債券、國庫券及其他合資格票據一般為無擔保，惟資產支持證券及類似金融工具除外，其受金融工具組合所擔保。衍生工具亦屬有抵押。

於報告期間，中集財務有關獲取抵押品之政策並無重大變動，且自過往期間以來，中集財務所持抵押品之整體質量亦無重大變動。

中集財務密切監控就視為已發生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所持有之抵押品，乃由於中集財務更有可能會佔有該抵押品，以減低潛在信貸虧損。

(d) 虧損撥備

期內確認之虧損撥備受下述多項因素所影響：

- 期內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或下降)或發生信貸減值導致第1階段與第2或第3階段間發生轉移，繼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上升(或下降)為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就期內確認之新金融工具計提額外撥備，並解除期內終止確認之金融工具；
- 由於模型輸入數據之常規更新以致期內違約概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違約損失率變動，從而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產生影響；
- 由於模型及假設作出變動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產生影響；
- 因預期信貸虧損乃按現值計量，由於時間推移，預期信貸虧損之折現值撥回；
- 以外幣為單位之資產之外匯重新換算及其他變動；及
- 期內終止確認之金融資產以及與期內已撤銷資產相關之撥備撤銷。

下表闡述由於該等因素導致年度期初至期末之虧損撥備變動：

向客戶提供之 貸款及墊款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第2階段 存續期預期 信貸虧損	第3階段 存續期預期 信貸虧損	購入 已發生 信貸減值	總計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 虧損撥備	(49,721)	—	—	—	(49,721)
具損益影響之變動 違約風險敞口之變動	(1,411)	—	—	—	(1,411)
期內純利或虧損總額	(1,411)	—	—	—	(1,411)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之虧損撥備	(51,132)	—	—	—	(51,132)

(e) 撤銷政策

當中集財務已用盡一切可行方法收回金融資產而確定合理預期無法收回時，則全部或部份撤銷金融資產。合理預期無法收回之跡象包括(1)終止強制執行活動及(2)倘中集財務之收回方法為取消抵押品之贖回權，而合理預期抵押品之價值無法全數覆蓋金融資產價值。

中集財務或會撤銷仍在採取強制執行活動之金融資產。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撤銷有關資產之尚未收回合同金額。

4.3 流動性風險

中集財務之政策是定期監察現行及預期流動資金要求，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儲備，以應付短期及較長期之流動資金需要。

4.3.1 非衍生金融負債及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的資產

下表根據各財務狀況表日期至相關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將中集財務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及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的資產按相關到期組別進行分析。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即時償還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無期限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入中央銀行之現金及結餘	1,252	-	-	-	-	314,931	316,183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744,674	12,329	9,135	3,460	-	-	769,598
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及貸款	-	500,000	-	-	-	-	500,000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	782,425	907,416	2,393,799	174,668	-	4,258,30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30,000	30,000
其他	1,055	15,238	-	-	-	-	16,293
金融資產總額	746,981	1,309,992	916,551	2,397,259	174,668	344,931	5,890,382
應付客戶款項	(3,478,137)	(2,000)	(106,615)	(36,268)	(942,000)	-	(4,565,020)
來自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放	-	(51,949)	(194,808)	-	(32,468)	-	(279,225)
根據購回協議出售之金融資產	-	(185,540)	(41,466)	(7,252)	-	-	(234,258)
其他	(11,357)	(67,600)	-	-	-	-	(78,957)
金融負債總額	(3,489,494)	(307,089)	(342,889)	(43,520)	(974,468)	-	(5,157,460)
淨頭寸	(2,742,513)	1,002,903	573,662	2,353,739	(799,800)	344,931	732,922

	即時償還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無期限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入中央銀行之現金及結餘	1,371	-	-	-	-	503,424	504,795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312,165	10,624	15,059	34,912	-	-	1,372,760
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及貸款	-	624,330	-	-	-	-	624,330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	-	999,926	-	-	-	-	999,926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	367,758	937,796	2,548,630	387,294	-	4,241,47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30,803	30,803
其他	1,575	29,181	-	-	-	-	30,756
金融資產總額	1,315,111	2,031,819	952,855	2,583,542	387,294	534,227	7,804,848
應付客戶款項	(3,893,153)	(1,852,405)	(107,119)	(974,069)	-	-	(6,826,746)
來自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放	-	-	-	-	(34,685)	-	(34,685)
根據購回協議出售之金融資產	-	(2,352)	(26,410)	-	-	-	(28,762)
其他	(17,604)	(119,173)	-	-	-	-	(136,777)
金融負債總額	(3,910,757)	(1,973,930)	(133,529)	(974,069)	(34,685)	-	(7,026,970)
淨頭寸	(2,595,646)	57,889	819,326	1,609,473	352,609	534,227	777,878

	即時償還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無期限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入中央銀行之現金及結餘	3,152	-	-	-	-	484,672	487,824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607,723	5,758	35,894	17,461	-	-	1,666,836
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及貸款	-	71,876	-	-	-	-	71,876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	-	1,200,379	-	-	-	-	1,200,379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	772,765	828,698	2,088,730	1,014,793	-	4,704,98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28,660	28,660
其他	1,538	1,905	5,673	902	796	-	10,814
金融資產總額	1,612,413	2,052,683	870,265	2,107,093	1,015,589	513,332	8,171,375
應付客戶款項	(4,328,045)	(1,483,130)	(32,558)	(1,372,010)	-	-	(7,215,743)
根據購回協議出售之金融資產	-	(13,922)	(25,127)	(9,438)	-	-	(48,487)
其他	(6,699)	(3,119)	(29)	(18,382)	-	-	(28,229)
金融負債總額	(4,334,744)	(1,500,171)	(57,714)	(1,399,830)	-	-	(7,292,459)
淨頭寸	(2,722,331)	552,512	812,551	707,263	1,015,589	513,332	878,916

	即時償還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五年	無期限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存入中央銀行之現金及結餘	2,161	-	-	-	-	514,670	516,831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054,549	-	-	23,403	-	-	1,077,952
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及貸款	-	251,431	-	-	-	-	251,431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	-	587,711	-	-	-	-	587,711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	1,004,978	1,375,174	1,419,541	1,112,104	-	4,911,7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投資證券	-	-	-	-	-	29,620	29,620
其他	14,336	277	1,567	2,479	1,534	-	20,193
金融資產總額	1,071,046	1,844,397	1,376,741	1,445,423	1,113,638	544,290	7,395,535
應付客戶款項	(3,775,968)	(1,070)	(31,233)	(1,136,042)	(1,493,244)	-	(6,437,557)
根據購回協議出售之金融資產	-	(1,968)	(49,942)	-	-	-	(51,910)
其他	(10,931)	-	(64)	(37,211)	-	(3,981)	(52,187)
金融負債總額	(3,786,899)	(3,038)	(81,239)	(1,173,253)	(1,493,244)	(3,981)	(6,541,654)
淨頭寸	(2,715,853)	1,841,359	1,295,502	272,170	(379,606)	540,309	853,881

4.3.2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下表載列中集財務根據剩餘到期期限的資產負債表外項目，亦包括中集財務為承租人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財務承諾以其名義本金按最早到期日呈列。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承兌	650,993	-	-	650,993
擔保	6,162	-	-	6,162
總計	<u>657,155</u>	<u>-</u>	<u>-</u>	<u>657,155</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承兌	508,944	-	-	508,944
擔保	23,474	4,922	-	28,396
總計	<u>532,418</u>	<u>4,922</u>	<u>-</u>	<u>537,340</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承兌	417,506	-	-	417,506
擔保	5,846	1,713	-	7,559
總計	<u>423,352</u>	<u>1,713</u>	<u>-</u>	<u>425,065</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承兌	383,930	-	-	383,930
擔保	34,968	5,968	-	40,936
總計	<u>418,898</u>	<u>5,968</u>	<u>-</u>	<u>424,866</u>

4.4 資本風險管理

中集財務的資本風險管理目標為保障其持續及穩定經營、符合監管要求及帶來最大資本回報。中集財務定期檢討資本狀況及相關資本管理策略實行情況，確保中集財務之中長期業務目標得以實現，並持續提升資本使用效率。中集財務將按照經濟環境及風險特徵的轉變而調整其資本結構。中集財務每季度向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銀監會」）提交所需的資本充足率資料。

中集財務根據銀監會發佈的銀監發[2006] 96號《財務公司風險監管辦法》計算資本充足率。銀監會規定最低比率為10%。目前，中集財務完全符合法律及監管要求。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a)	12.91%	12.51%	13.95%	13.57%
一級資本充足率(a)	12.91%	12.51%	13.95%	13.57%
資本充足率(a)	12.91%	12.85%	14.29%	14.42%
核心一級資本(b)	704,162	737,055	807,520	816,137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c)	3,375	3,407	2,558	2,011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700,787	733,648	804,962	814,126
一級資本淨額	700,787	733,648	804,962	814,126
資本淨額	700,787	753,648	824,962	865,258
風險加權資產(d)	5,428,210	5,865,144	5,771,765	6,000,673

(a)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等於核心一級資本淨額除以風險加權資產；一級資本充足率等於一級資本淨額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資本充足率等於資本淨額除以風險加權資產。

(b) 中集財務核心一級資本包括：實收資本、盈餘儲備、一般儲備、留存收益。

(c) 中集財務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包括：無形資產。

(d) 風險加權資產包括信貸風險加權資產、市場風險加權資產和操作風險加權資產。

4.5 公允價值估計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的差異微小。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主要包括存入中央銀行之現金及結餘、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貸款、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應收利息、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項、來自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放、應付客戶款項、根據購回協議出售之金融資產、應付利息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按估值技術分析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有關層級歸類為如下三層：

第1層：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2層：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

第3層：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

	第1層 人民幣千元	第2層 人民幣千元	第3層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	30,000	—	30,000
資產總值	—	30,000	—	30,0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可供出售債券	—	30,803	—	30,803
資產總值	—	30,803	—	30,80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可供出售債券	—	28,660	—	28,660
資產總值	—	28,660	—	28,66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投資證券	—	29,620	—	29,620
資產總值	—	29,620	—	29,620

於各年度／期間內，各層之間並無任何轉移。

在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是根據報告期結束之市場報價釐定。中集財務持有之金融資產使用之市場報價為即期買盤價。在非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是根據估值技術釐定。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為現金流量折現模型和市場可資比較公司模型等。估值技術的輸入值主要包括無風險利率、基準利率、匯率、信貸差、流動性溢價、EBITDA乘數、缺乏流動性折價等。

中集財務劃分為第2層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債券投資。人民幣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釐定。所有重大估值參數均使用根據市場可觀察數據之估值技術。

5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之呈列與內部向負責分配資源及評核各經營分部表現的董事會成員提供的報告一致。所有經營活動均以相似之業務模式運作，且業績並不足以作為獨立可呈報經營分部披露。董事會按合併基準檢討及評估表現，故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而所有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6 利息收入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119,974	166,183	196,506	89,748	116,099
已貼現票據	84,358	54,860	11,717	10,457	2,021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21,118	25,005	29,212	14,639	36,098
保理	7,623	6,759	365	307	14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	-	5,635	72,049	7,577	11,798
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5,586	5,007	7,563	2,713	3,746
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貸款	453	436	890	133	559
投資證券	918	1,550	1,489	533	906
小計	240,030	265,435	319,791	126,107	171,241
利息開支					
應付客戶款項	(83,332)	(105,115)	(157,045)	(55,854)	(70,842)
來自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放	(6,399)	(34,750)	(9,471)	(1,451)	(1,686)
票據融資	(25,537)	(1,257)	(784)	(7,807)	(394)
擔保保證金	-	(2,741)	(128)	(84)	(94)
其他	-	(360)	(15)	(7)	-
小計	(115,268)	(144,223)	(167,443)	(65,203)	(73,016)
利息收入淨額	124,762	121,212	152,348	60,904	98,225

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諮詢及顧問業務	4,750	3,250	1,500	750	889
處理費	3,822	5,320	5,253	2,492	2,952
委託貸款服務	1,369	117	187	82	30
其他	28	107	696	119	662
小計	9,969	8,794	7,636	3,443	4,533
手續費及佣金開支					
電匯	(325)	(296)	(1,143)	(439)	(1,145)
其他	(147)	-	(2,234)	(88)	3
小計	(472)	(296)	(3,377)	(527)	(1,14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9,497	8,498	4,259	2,916	3,391

8 減值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10,000	10,000	-

9 信貸減值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1,411

10 其他收益／(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不動產及設備收益	-	1	2	2	-
政府補助	200	558	168	128	79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5,768	7,655	(7,610)	(2,937)	1,967
其他	101	-	-	-	-
總額	6,069	8,214	(7,440)	(2,807)	2,046

11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a) 稅金及附加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稅	9,820	2,465	-	-	-
城市維護建設稅	687	732	885	451	469
教育費附加	491	523	632	322	335
印花稅	-	160	316	91	424
其他	-	2	5	2	1
總額	10,998	3,882	1,838	866	1,229

(b) 員工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花紅、津貼及資助	30,606	32,255	19,772	11,964	9,565
住房公積金	918	752	630	323	306
社會保險	614	499	456	244	210
醫療保險	520	450	406	216	190
生育保險	75	41	36	19	15
工傷保險	19	8	14	9	5
工會經費及職工教育經費	227	180	151	77	77
小計	32,365	33,686	21,009	12,608	10,158
界定供款福利	1,372	1,150	1,000	522	478
總額	33,737	34,836	22,009	13,130	10,636

(c) 其他經營開支包括材料耗用及低值易耗品、差旅費、招待費及業務宣傳費。

12 所得稅開支

扣除自損益表之所得稅開支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18,878	21,361	29,129	10,270	19,807
遞延所得稅(附註21)	(2,189)	(2,395)	(1,235)	-	1,590
所得稅開支	<u>16,689</u>	<u>18,966</u>	<u>27,894</u>	<u>10,270</u>	<u>21,397</u>

(a)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稅法及法規基於法定利潤計算。往績紀錄期間內中國企業所得稅之標準稅率為25%。

中集財務除所得稅前利潤之稅項，有別於使用往績紀錄期間內之理論金額，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65,932	75,128	110,834	41,081	85,587
按25%稅率計算之稅項	16,483	18,782	27,708	10,270	21,397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u>206</u>	<u>184</u>	<u>186</u>	<u>-</u>	<u>-</u>
所得稅開支	<u>16,689</u>	<u>18,966</u>	<u>27,894</u>	<u>10,270</u>	<u>21,397</u>

13 金融工具(按類別劃分)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狀況表呈列之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存入中央銀行之現金及結餘	316,183	504,795	487,824	516,831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769,598	1,372,760	1,666,836	1,077,952
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貸款	500,000	624,330	71,876	251,431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4,258,308	4,241,478	4,704,986	4,911,797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	–	999,926	1,200,379	587,711
其他資產	16,293	30,756	10,814	20,19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0,000	30,803	28,66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投資證券	–	–	–	29,620
總額	5,890,382	7,804,848	8,171,375	7,395,535
財務狀況表呈列之負債				
來自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放	279,225	34,685	–	–
根據購回協議出售之金融資產	234,258	28,762	48,487	51,910
應付客戶款項	4,565,020	6,826,746	7,215,743	6,437,557
其他負債	73,582	134,651	53,915	52,188
總額	5,152,085	7,024,844	7,318,145	6,541,655

14 存入中央銀行之現金及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存放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	314,931	503,424	484,672	514,670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儲備金	1,252	1,371	3,152	2,161
總額	316,183	504,795	487,824	516,831

中集財務按規定向中國人民銀行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包括人民幣存款準備金和外幣存款準備金。該等準備金不能用於中集財務的日常業務。

中國人民銀行法定存款準備金的利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存款百分比	7.5%	7.0%	7.0%	7.0%
外幣存款的部份	5.0%	5.0%	5.0%	5.0%

15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境內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769,598	1,372,760	1,666,836	1,077,952
減值虧損撥備 — 共同評估	—	—	—	—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淨額	<u>769,598</u>	<u>1,372,760</u>	<u>1,666,836</u>	<u>1,077,952</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抵押作為按金的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之賬面值為人民幣23,403,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3,895,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443,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578,000元）。該等按金主要為抵押予銀行的現金存款。

16 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貸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境內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500,000	624,330	71,876	251,431
減值虧損撥備 — 共同評估	—	—	—	—
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 貸款，淨額	<u>500,000</u>	<u>624,330</u>	<u>71,876</u>	<u>251,431</u>

17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公司貸款及墊款	3,185,150	3,820,672	4,670,277	4,834,464
貼現票據	<u>1,083,158</u>	<u>440,806</u>	<u>54,709</u>	<u>128,465</u>
小計	<u>4,268,308</u>	<u>4,261,478</u>	<u>4,724,986</u>	<u>4,962,929</u>
減值虧損撥備 — 共同評估	(10,000)	(20,000)	(20,000)	(51,132)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淨額	<u>4,258,308</u>	<u>4,241,478</u>	<u>4,704,986</u>	<u>4,911,797</u>
已識別已減值貸款及墊款總額 佔貸款及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0.33%	0.52%	0.43%	1.06%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期初餘額	-	(10,000)	(20,000)	(49,721)
已計提借貸減值撥備	(10,000)	(10,000)	-	(1,411)
期末餘額	(10,000)	(20,000)	(20,000)	(51,132)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按擔保方式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貸款	3,029,436	2,314,691	3,028,579	3,487,329
擔保貸款	134,514	1,007,202	1,594,602	1,259,274
已抵押貸款	21,200	498,779	47,096	87,861
總額	3,185,150	3,820,672	4,670,277	4,834,464
貼現票據	1,083,158	440,806	54,70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	-	-	128,465
減值虧損撥備 - 共同評估	(10,000)	(20,000)	(20,000)	(51,132)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淨額	4,258,308	4,241,478	4,704,986	4,911,797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按地區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廣東	781,835	1,277,027	1,347,202	1,620,007
山東	720,113	920,653	1,166,031	1,226,704
天津	140,420	92,331	1,137,902	436,949
安徽	555,806	348,192	316,374	576,941
江蘇	892,034	424,249	249,151	246,288
河南	63,331	36,394	158,511	277,443
福建	459,254	660,784	87,861	61,768
北京	16,389	1,372	56,460	41,066
陝西	17,466	27,348	48,188	119,095
湖南	15,491	–	41,465	47,135
遼寧	345,315	211,793	26,326	42,491
廣西	–	–	22,353	15,198
湖北	28,001	10,000	20,000	10,000
河北	44,557	–	16,778	17,370
浙江	24,064	24,572	14,795	50,986
雲南	–	2,592	9,755	23,909
江西	2,182	2,767	1,962	768
四川	51,306	2,663	1,764	1,279
吉林	993	2,676	1,111	283
貴州	–	–	997	3,702
重慶	775	216,065	–	–
新疆	1,589	–	–	–
山西	97,193	–	–	17,231
上海	4,109	–	–	126,316
黑龍江	2,910	–	–	–
甘肅	3,175	–	–	–
	<u>4,268,308</u>	<u>4,261,478</u>	<u>4,724,986</u>	<u>4,962,929</u>
減值虧損撥備				
— 共同評估	<u>(10,000)</u>	<u>(20,000)</u>	<u>(20,000)</u>	<u>(51,132)</u>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淨額	<u><u>4,258,308</u></u>	<u><u>4,241,478</u></u>	<u><u>4,704,986</u></u>	<u><u>4,911,797</u></u>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按行業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製造業	1,982,650	2,466,908	2,570,266	3,825,405
金融業	1,140,500	1,024,331	1,698,677	524,449
房地產業	–	265,124	290,313	310,752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	54,309	91,355	163,793
商業服務業	62,000	10,000	19,666	10,065
總額	3,185,150	3,820,672	4,670,277	4,834,464
貼現票據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1,083,158	440,806	54,709	–
減值虧損撥備 — 共同評估	(10,000)	(20,000)	(20,000)	(51,132)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淨額	4,258,308	4,241,478	4,704,986	4,911,797

1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證券	–	30,803	28,660	–
權益工具	30,000	–	–	–
總額	30,000	30,803	28,660	–

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投資證券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債務證券 非上市	29,620
總額	29,620

20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債務證券	—	999,926	1,200,379	587,711

21 遞延所得稅

倘若出現可依法執行之權利以將本期所得稅資產與本期所得稅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與同一財政機關相關，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將予抵銷。下列在財務狀況表內列賬之金額，乃經適當之抵銷後釐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 將在超過12個月後收回	856	778	1,502	1,228
— 將在12個月內收回	10,859	13,332	14,605	13,022
	<u>11,715</u>	<u>14,110</u>	<u>16,107</u>	<u>14,250</u>
遞延稅項負債：				
— 將在超過12個月後收回	—	—	—	—
— 將在12個月內收回	—	—	—	—
	<u>—</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賬目之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期初	9,526	11,715	14,110	16,107
計入／(扣除自) 損益之稅項	2,189	2,395	1,235	(1,590)
計入／(扣除自) 其他全面收益之稅項	—	—	762	(267)
年末／期末	<u>11,715</u>	<u>14,110</u>	<u>16,107</u>	<u>14,250</u>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往績紀錄期間內之變動(未計抵銷於同一稅務司法管轄區內之結餘前)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不動產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
扣除自/(計入)損益	(73)	(7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3)	(73)
扣除自/(計入)損益	22	2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	(51)
扣除自/(計入)損益	4	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	(47)
扣除自/(計入)損益	10	1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37)	(37)

遞延稅項資產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應付 職工薪酬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815	8,086	-	-	625	9,526
計入損益	41	2,143	-	-	78	2,26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6	10,229	-	-	703	11,788
(扣除自)/計入損益	(77)	2,084	-	-	366	2,37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9	12,313	-	-	1,069	14,161
(扣除自)/計入損益	(39)	553	-	-	717	1,231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	762	-	-	76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0	12,866	762	-	1,786	16,154
初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變動	-	-	(762)	762	-	-
扣除自損益	(7)	(817)	-	-	(776)	(1,600)
扣除自其他全面收益	-	-	-	(267)	-	(267)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733	12,049	-	495	1,010	14,287

22 其他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利息(a)	15,238	21,620	8,481	7,590
外幣結匯	–	7,561	–	–
其他應收款項(b)	1,055	1,575	2,334	12,603
不動產及設備(c)	4,467	3,067	2,263	2,577
無形資產(d)	3,374	3,406	2,557	2,010
總額	24,134	37,229	15,635	24,780

(a) 應收利息主要包括來自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的利息人民幣5,242,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92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2,42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910,000元)以及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人民幣1,805,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747,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12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760,000元)。

(b)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1年	854	550	1,539	11,479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201	1,025	603	329
超過2年但不超過3年	–	–	192	602
超過3年	–	–	–	193
	1,055	1,575	2,334	12,603

(c) 不動產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優化 人民幣千元	在建項目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813	1,509	2,726	931	2,166	8,145
轉換	-	-	115	-	(115)	-
其他添置/(減少)	-	-	197	1,822	(2,051)	(32)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813</u>	<u>1,509</u>	<u>3,038</u>	<u>2,753</u>	<u>-</u>	<u>8,113</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	(616)	(1,386)	-	-	(2,004)
折舊支出	(24)	(272)	(360)	(986)	-	(1,642)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u>	<u>(888)</u>	<u>(1,746)</u>	<u>(986)</u>	<u>-</u>	<u>(3,646)</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787</u>	<u>621</u>	<u>1,292</u>	<u>1,767</u>	<u>-</u>	<u>4,467</u>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優化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813	1,509	3,038	2,753	8,113
添置	-	-	76	-	76
出售	-	-	(161)	-	(16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u>813</u>	<u>1,509</u>	<u>2,953</u>	<u>2,753</u>	<u>8,028</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6)	(888)	(1,746)	(986)	(3,646)
折舊支出	(24)	(272)	(348)	(741)	(1,385)
出售	-	-	70	-	7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u>(50)</u>	<u>(1,160)</u>	<u>(2,024)</u>	<u>(1,727)</u>	<u>(4,961)</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u>763</u>	<u>349</u>	<u>929</u>	<u>1,026</u>	<u>3,067</u>

	樓宇	車輛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租賃 物業優化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813	1,509	2,953	2,753	8,028
添置	-	-	109	-	109
出售	-	-	(20)	-	(20)
	<u>813</u>	<u>1,509</u>	<u>3,042</u>	<u>2,753</u>	<u>8,117</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u>813</u>	<u>1,509</u>	<u>3,042</u>	<u>2,753</u>	<u>8,117</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0)	(1,160)	(2,024)	(1,727)	(4,961)
折舊支出	(24)	(199)	(283)	(398)	(904)
出售	-	-	11	-	11
	<u>(74)</u>	<u>(1,359)</u>	<u>(2,296)</u>	<u>(2,125)</u>	<u>(5,854)</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u>(74)</u>	<u>(1,359)</u>	<u>(2,296)</u>	<u>(2,125)</u>	<u>(5,854)</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u>739</u>	<u>150</u>	<u>746</u>	<u>628</u>	<u>2,263</u>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813	1,509	3,042	2,753	8,117
添置	-	-	595	65	660
	<u>813</u>	<u>1,509</u>	<u>3,637</u>	<u>2,818</u>	<u>8,777</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813</u>	<u>1,509</u>	<u>3,637</u>	<u>2,818</u>	<u>8,777</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74)	(1,359)	(2,296)	(2,125)	(5,854)
折舊支出	(12)	-	(123)	(211)	(346)
	<u>(86)</u>	<u>(1,359)</u>	<u>(2,419)</u>	<u>(2,336)</u>	<u>(6,200)</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86)</u>	<u>(1,359)</u>	<u>(2,419)</u>	<u>(2,336)</u>	<u>(6,200)</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727</u>	<u>150</u>	<u>1,218</u>	<u>482</u>	<u>2,577</u>

(d)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6,009
添置	<u>4,489</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0,498</u></u>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802)
攤銷	<u>(1,322)</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7,124)</u></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3,374</u></u>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0,498
添置	<u>795</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1,293</u></u>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7,124)
攤銷	(885)
出售	<u>122</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7,887)</u></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3,406</u></u>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1,293
添置	22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518</u>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7,887)
攤銷	(1,07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961)</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557</u>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1,518
添置	-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11,518</u>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8,961)
攤銷	(547)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9,508)</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2,010</u>

23 股本

	每股面值 人民幣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1</u>	<u>500,000,000</u>	<u>500,000</u>

股本的貨幣分佈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原幣值	折合人民幣
中集(千美元)	7,500	53,166
中集(人民幣千元)	<u>446,834</u>	<u>446,834</u>
總額		<u>500,000</u>

實繳資金已由Tianjian Guanghua (Beijing) Accounting Firm核實，Tianjian Guanghua Shenzhen branch (2009)的驗資報告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日出具。

24 儲備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一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4,204	81,527	-	105,731	69,516	175,247
盈餘儲備(a)	4,924	-	-	4,924	(4,924)	-
本年度利潤	-	-	-	-	49,243	49,243
已宣派股息	-	-	-	-	(20,327)	(20,32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128</u>	<u>81,527</u>	<u>-</u>	<u>110,655</u>	<u>93,508</u>	<u>204,163</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9,128	81,527	-	110,655	93,508	204,163
盈餘儲備(a)	5,616	-	-	5,616	(5,616)	-
一般儲備(b)	-	27,949	-	27,949	(27,949)	-
投資重估儲備	-	-	(1,111)	(1,111)	-	(1,111)
本年度利潤	-	-	-	-	56,162	56,162
已宣派股息	-	-	-	-	(22,159)	(22,15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4,744</u>	<u>109,476</u>	<u>(1,111)</u>	<u>143,109</u>	<u>93,946</u>	<u>237,055</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4,744	109,476	(1,111)	143,109	93,946	237,055
盈餘儲備	8,294	-	-	8,294	(8,294)	-
一般儲備	-	5,950	-	5,950	(5,950)	-
投資重估儲備	-	-	(1,176)	(1,176)	-	(1,176)
本年度利潤	-	-	-	-	82,940	82,940
已宣派股息	-	-	-	-	(11,299)	(11,29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3,038</u>	<u>115,426</u>	<u>(2,287)</u>	<u>156,177</u>	<u>151,343</u>	<u>307,520</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43,038	115,426	(2,287)	156,177	151,343	307,520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計量之變動	-	-	-	-	(22,291)	(22,29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3,038	115,426	(2,287)	156,177	129,052	285,229
投資重估儲備	-	-	799	799	-	799
本年度利潤	-	-	-	-	64,190	64,190
已宣派股息	-	-	-	-	(34,348)	(34,348)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43,038</u>	<u>115,426</u>	<u>(1,488)</u>	<u>156,976</u>	<u>158,894</u>	<u>315,870</u>

- (a) 根據中國法例，中集財務須從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純利中提取10%作為法定盈餘儲備。當法定盈餘儲備累計額達到股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儲備。根據董事會會議之決議案，已提取當期利潤(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10%。

經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批准後，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彌補中集財務的累計虧損或者增加中集財務的普通股股本。運用法定盈餘儲備增加普通股股本後，所留存的法定盈餘儲備不得少於普通股股本的25%。

- (b) 根據財政部發佈的財金[2012] 20號「金融機構減值撥備要求」(「要求」)(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生效)，金融公司須於年末就分配利潤計提一般撥備。提交同級的財務部門審核後，一般儲備可用於彌補虧損，惟不可用於股息。一般儲備餘額不得少於風險資產餘額的1.5%。

25 來自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拆入款項：				
境內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	279,225	34,685	-	-

26 根據購回協議出售之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票據 (a)	234,258	28,762	48,487	51,910

- (a) 中集財務向中國人民銀行以利率2.25%抵押已貼現未到期的票據。

27 應付客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活期存款	2,539,884	3,871,784	4,297,264	3,755,799
定期存款	1,142,427	1,389,045	1,426,310	1,168,345
通知存款	880,871	1,537,740	1,461,387	1,493,244
已抵押存款(a)	1,838	28,177	30,782	20,169
總額	4,565,020	6,826,746	7,215,743	6,437,557

- (a) 按已抵押存款的相關業務類型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已貼現票據保證金	337	14,783	1,270	279
銀行票據按金	-	6,808	18,090	-
融資採購按金	-	4,731	-	-
客戶信用保證金	-	1,159	11,356	19,824
其他	1,501	696	66	66
總額	1,838	28,177	30,782	20,169

28 其他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外幣結匯	-	7,561	-	-
應付員工成本	40,918	49,254	51,467	48,210
應付利息(a)	67,600	119,173	25,803	45,656
遞延費用及佣金	5,375	2,125	625	-
應付營銷開支	2,311	3,776	5,751	3,687
結算及交收	500	1,439	18,880	774
應付所得稅(附註12)	4,444	8,304	10,451	2,992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2,953	3,848	4,095	5,645
其他	3,171	2,703	3,481	2,071
總額	127,272	198,183	120,553	109,035

(a) 應付利息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客戶款項	67,347	118,987	25,799	45,653
經營借款	245	122	-	-
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貸款	8	37	2	3
其他	-	27	2	-
總額	67,600	119,173	25,803	45,656

利息來自下列服務：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原始期限不超過三個月的以下餘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756,020	1,316,317	1,602,941	1,168,603	1,054,549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	-	999,926	1,200,379	1,020,166	587,711
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貸款	500,000	624,330	71,876	135,488	251,431
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1,252	1,371	3,152	1,463	2,161
總額	1,257,272	2,941,944	2,878,348	2,325,720	1,895,852

30 承諾

(a) 信貸承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承兌票據 擔保	650,993	508,944	417,506	383,930
	<u>6,162</u>	<u>28,396</u>	<u>7,559</u>	<u>40,936</u>
	<u>657,155</u>	<u>537,340</u>	<u>425,065</u>	<u>424,866</u>

(b) 經營租賃承諾

中集財務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用樓宇。該等租賃具有不同的年期、調整條款及重續權。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4,003	3,369	4,259	4,362
1年至5年	<u>8,987</u>	<u>5,618</u>	<u>2,615</u>	<u>425</u>
	<u>12,990</u>	<u>8,987</u>	<u>6,874</u>	<u>4,787</u>

31 關聯方交易

中集財務之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除歷史財務資料其他部份披露者外，中集財務及其關聯方在往績紀錄期間內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交易摘要，以及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關聯方交易結餘載列如下。

(a) 下列交易乃與主要關聯方進行：

實體名稱	與中集財務之關係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德國齊格勒消防及救援車輛(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安徽聯合飛彩車輛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Anhui CIMC Vehicle Logistics Equi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安瑞科蚌埠壓縮機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安瑞科(廊坊)能源裝備集成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Baijian Container Mechanical Maintenance (Shanghai)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Baijian Container Mechanical Maintenance (Shenzhen)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北京安瑞科新能源技術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Beijing CIMC Vehicle Sales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Beijing CIMC Fine New Phase 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Beijing CIMC Tianhao Technology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Chengdu CIMC Industrial Park Manage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成都中集產業園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Chengdu CIMC Transportation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Dalian Zhenhua International Shipping Agency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Dalian CIMC Special Logistics Equi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大連中集鐵路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大連中集物流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大連中集重化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Deli Kyushu Logistics Automation System (Beijing)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東莞集望產業園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東莞南方中集物流裝備製造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Dongguan CIMC Cloud Entrepreneurship Industrial Park Cci Capital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東莞中集創新產業園發展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東華集裝箱綜合服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佛山中集物流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甘肅中集華駿車輛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廣東新會中集模塊化建築製造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廣東新會中集特種運輸設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廣東中集建築製造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Guangdong CIMC Eco New Material Develo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Guangzhou CIMC Vehicle Logistics Equi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廣州中集車輛銷售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Guangzhou CIMC Container Maintenance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海陽中集來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Mangrove Fund Management (Shenzhen)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Hubei CIMC Vehicle Sales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湖南中集竹木業發展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Huizhou Andrei Transportation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C&C Trucks Marketing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Ji Rui Joint Heavy Industry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Jinan CIMC Vehicle Logistics Equi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嘉興中集木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Jiangmen CIMC Tianyu Invest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實體名稱	與中集財務之關係
Jiangmen CIMC Tianyu Property Manage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江蘇掛車幫租賃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江蘇凱通航運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Jiangsu CIMC Vehicle Sales and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荊門宏圖特種飛行器製造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昆山中集物流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廊坊中集空港設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Lianyungang Zhenhua International Shipping Agency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梁山中集東岳車輛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Liaoning CIMC Vehicle Logistics Equi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遼寧哈深冷氣體液化設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龍口中集來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Longyan CIMC New Materials Develo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洛陽中集凌宇汽車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Civil Aviation Association Airport Equi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南京揚子石油化工設計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Nanning CIMC Vehicle Logistics Equi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南通新洋環保板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南通永信物流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南通中集安瑞科食品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南通中集罐式儲運設備製造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南通中集能源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南通中集順達集裝箱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南通中集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Nantong CIMC Special Logistics Equipment Develo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南通中集特種運輸設備製造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內蒙古呼倫貝爾中集木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Neimenggu CIMC Vehicle Logistics Equi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寧波中集潤信物流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寧波西馬克貿易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Ningbo Zhenhua International Shipping Agency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寧波中集集裝箱服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寧波中集集裝箱製造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寧波中集物流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寧國中集竹木製品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Qingdao Hengfeng Logistics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青島力達化學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青島力達新橡塑製品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青島中集創新產業園發展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青島中集環境保護設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青島中集集裝箱製造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青島中集冷藏箱製造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青島中集冷藏運輸設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青島中集特種冷藏設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青島中集專用車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瑞集物流(蕪湖)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Xiamen Hongji Trad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廈門弘信博格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Xiamen CIMC Vehicle Logistics Equi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Shandong MasterCard Special Purpose Vehicle Manufacturing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山東振華物流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Shanxi CIMC Vehicle Sales and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Shanxi CIMC Industrial Park Manage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Shaanxi CIMC Vehicle Industrial Park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Shaanxi CIMC Vehicle Logistics Equi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利帆集裝箱服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實體名稱	與中集財務之關係
Shanghai Tijie Gass Engineering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新之途物流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振華國際船務代理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Shanghai CIMC Baojian Automobile Comprehensive Testing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中集寶偉工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中集車輛物流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中集冷藏箱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Shanghai CIMC Automobile Inspection and Repair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Shanghai CIMC Automobile Sales and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中集專用車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Shenzhen Heben Technology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南方中集東部物流裝備製造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南方中集集裝箱服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南方中集集裝箱製造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南方中集物流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Shenzhen Full Moon Floor Hotel Manage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市中集產城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Shenzhen CIMC City Development Group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Trade Union Committee	
Shenzhen CIMC Jun Yu Real Estat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市中集木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市中集投資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Shenzhen CIMC Property Services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Shenzhen CIMC Property Services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Jingying Home Service Center	
深圳天億投資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前海中集麒谷投資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Shenzhen CIMC Vehicle Marketing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中集車輛園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中集電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Shenzhen CIMC Modular Housing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中集天達吉榮航空制冷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中集天達空港設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中集天達物流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中集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Shenzhen CIMC New Cheng Automobile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Shenzhen CIMC Yantian Container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中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中集智能停車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中集專用車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瀋陽中集產業園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瀋陽中集物流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Shijiazhuang Enric Gas Machinery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Shijiazhuang CIMC Vehicle Sales &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Sichuan CIMC Vehicle Sales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綏寧中集林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太倉中集集裝箱製造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太倉中集冷藏物流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太倉中集特種物流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Tianjin Hong Xin Berg Leasing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Tianjin Port Free Trade Zone Kaichang Petroleum Sales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天津港中集振華物流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Tianjin Guorun Zhenhua 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Tianjin Kaisheng Marine engineering equipment Leasing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天津康德物流設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Tianjin Xima Grams Transportation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實體名稱	與中集財務之關係
天津振華報關行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天津振華國際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天津振華國際貿易保稅倉儲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天津振華國際物流運輸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天津振華海晶物流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天津中集北洋集裝箱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天津中集車輛物流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天津中集集裝箱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天津中集物流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Wuhu Jiajing Technology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Wuhu Happy Real Estat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蕪湖中集瑞江汽車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新會中集集裝箱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新會中集木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煙台鐵中寶鋼鐵加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Yantai CIMC Raffles Offshore Ltd.	同系附屬公司
Yangzhou Dechang Yuan Transportation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揚州利軍工貿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揚州潤揚物流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Yangzhou Jiayang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同系附屬公司
揚州泰利特種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揚州通利冷藏集裝箱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Yangzhou Tongli Refrigerated Equi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揚州中集達宇置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揚州中集昊宇置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揚州中集宏宇置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揚州中集華宇酒店投資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Yangzhou CIMC Tianyu Invest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Yangzhou CIMC Tianyu Property Manage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Yangzhou CIMC Tonghua Machinery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Yangzhou CIMC Tonghua Special Vehicles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Yangzhou CIMC Realty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Yangjiang CIMC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Yangjiang CIMC Property Services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Yinchuan Dechangyuan Transportation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Zhangjiagang Kaitong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張家港中集聖達因低溫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漳州中集集裝箱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Zhejiang CIMC Vehicle Sales and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浙江中集騰龍竹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振華東疆(天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振華國際船務代理(青島)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振華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Zhenjiang CIMC Realty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Zhengzhou CIMC Vehicle Sales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鄭州金特物流自動化系統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重慶)物流裝備製造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安瑞科能源裝備(蘇州)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安瑞科投資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Xinjiang CIMC Vehicle Logistics Equi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車輛(集團)新疆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車輛(集團)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車輛(江門市)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車輛(遼寧)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車輛(山東)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實體名稱	與中集財務之關係
中集船舶海洋工程設計院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德立物流系統(蘇州)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東瀚(上海)航運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多式聯運發展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管理培訓(深圳)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海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集團集裝箱控股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集團冷鏈投資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技術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冀東(秦皇島)車輛製造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凱通物流發展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凱通(陝西)物流發展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CIMC Kaitong Logistics Development Co., Ltd. (Wuhan)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凱通物流發展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冷鏈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CIMC Cold Cloud (Beijing)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模塊化建築設計研發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模塊化建築投資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CIMC Shanxi Automobile Heavy Truck (Xi'an) Special Vehicl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CIMC Shenfa Construction Industry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聖達因低溫裝備南通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蘇航(常州)物流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CIMC Tianda Holding (Shenzhen)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CIMC Mordern Logistics Develo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CIMC New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Material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CIMC Winfair (Tianjin)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振洋(上海)物流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Zhongshiyun (Beijing)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Chongqing CIMC Vehicle Sales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駐馬店市中集華駿汽車貿易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駐馬店中集華駿車輛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駐馬店中集華駿鑄造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Zhumadian CIMC Wanjia Axl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香港)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凱通江蘇國際多式聯運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前海融資租賃(深圳)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安瑞科香港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CIMC Richard Transmission System of Wuxi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Asia Cargo Link Ltd.	同系附屬公司
Weihai Shuangyu Electromechanical Engineering Equip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Yangzhou CIMC Wenchang Commercial Center Manage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振華東疆(天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Wuhan Shengji Logistics Transportation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Shenyang CIMC Vehicle Market Managem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中集科技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Yantai Zhenhua International Shipping Ag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Yancheng Zhenhua International Shipping Agen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齊格勒消防及救援車輛銷售服務(北京)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Sanhe Jingxin Phase Energy Insulation Material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中集洋山集裝箱服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Dongguan CIMC Elite Apartmen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同系附屬公司
Dongguan CIMC Wheat Multimodal Transport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Dongguan CIMC Logistics Equipment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Dongguan CIMC Property Service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實體名稱	與中集財務之關係
東莞中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東莞中集專用車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北京中集車輛物流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徐州中集木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中集車輛銷售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中集同創供應鏈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市中集冷鏈科技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Guangzhou Jinyuanxing Metal Co., Ltd.	最終控股公司之 聯營公司
浙江鑫隆竹業有限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之 聯營公司
鎮江中集潤宇置業有限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之 聯營公司
日郵振華(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之 合營公司
Tianjin Port Free Trade Zone Zhenhua Gas Station	最終控股公司之 合營公司

(b) 與關聯方之交易

中集財務與關聯方之交易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及正常業務過程進行，定價原則與獨立第三方交易一致。中集財務之關聯方交易如下：

與控股公司之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回應付客戶款項	21,340,974	27,561,363	76,391,103	13,411,837	44,062,969
支付應付客戶款項	21,561,931	26,715,837	77,440,056	13,740,743	43,820,349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316,574	2,330,000	2,024,053	1,560,000	2,332,768
收回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706,788	2,330,000	1,762,685	1,560,000	1,864,136
利息收入	309	794	1,850	189	7,590
利息開支	51,602	55,097	83,098	29,860	37,72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3	10	-	-	-

與同系附屬公司之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回應付客戶款項	125,186,152	114,966,116	154,753,622	61,285,005	95,234,579
支付應付客戶款項	123,976,547	113,576,256	153,292,710	61,407,322	96,255,580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7,535,974	11,270,448	10,850,124	4,633,371	4,105,921
收回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6,672,373	11,295,907	9,856,594	3,978,973	4,434,726
利息收入	137,382	173,891	192,710	95,513	110,150
利息開支	31,729	50,059	73,947	26,078	33,21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545	2,377	2,363	1,170	2,209

(c) 與關聯方之結餘

與控股公司之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客戶款項	1,526,170	2,371,695	1,322,743	1,565,363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	-	261,368	730,000
應收利息	-	-	154	811
應付利息	64,718	111,618	18,250	40,024
其他應付款項	32	-	-	-

與同系附屬公司之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客戶款項	3,037,011	4,426,871	5,887,783	4,871,999
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	3,305,159	3,279,699	4,273,229	3,944,424
應收利息	7,899	21,561	7,932	3,915
應付利息	2,637	7,555	7,531	5,631
其他應收款項	-	-	-	9,879
其他應付款項	10	3,439	18,880	1,131

(d) 主要管理人員

主要管理人員指有權規劃、指導及控制中集財務活動的人士。中集財務於日常業務中通過主要管理人員進行普通銀行業務。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於往績記錄期間內之薪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酬、獎金及職工福利	4,030	4,110	5,410	3,370	4,600

32 受託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委託貸款	2,269,036	531,390	1,313,084	690,500
委託存款	2,269,036	531,390	1,313,084	690,500

中集財務為中集集團成員公司提供委託貸款服務。委託存款指存款者存入，由中集財務向存款者指定的第三方發放貸款之用的存款。貸款相關的信貸風險由存款者承擔。委託貸款及存款為資產負債表外項目。委託貸款服務產生之收入於損益表記錄為「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3 或有負債

於往績紀錄期間，中集財務並未承擔重大或有負債。

III 期後財務報表

中集財務並未就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中集財務並未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以後之任何期間宣派或作出任何股息或分派。

以下為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發出的報告全文(載於第II(B)-1至II(B)-3頁)，以供載入本通函內。



羅兵咸永道

致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序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深圳中集同創供應鏈有限公司(「同創」)列載於第II(B)-4頁至第II(B)-19頁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往績記錄期間」)的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I(B)-4頁至第II(B)-19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份，其編製以供收錄於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就貴公司建議收購同創之5%股權而刊發的通函(「通函」)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同創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由貴公司董事基於同創以往就往績記錄期間刊發的財務報表及管理賬目編製。同創董事負責按照註冊成立地點的相關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同創以往刊發的財務報表以及管理賬目，及落實其認為編製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同創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以及彼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審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同創於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包括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及列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事項下出具的報告

調整

在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就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深圳中集同創供應鏈有限公司

I 同創之歷史財務資料

歷史財務資料之編製

以下為歷史財務資料，其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份。

歷史財務資料所基於的相關財務報表乃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

除另有指明者外，歷史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a) 全面收益表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三月二十二日 (註冊成立 日期)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收入	6	-	1,082,563	-	2,908,958
銷售成本	9	-	-	-	(830,176)
毛利		-	1,082,563	-	2,078,782
其他收益	7	-	166	-	58,650
銷售及分銷開支	9	-	-	-	(21,997)
一般及行政開支	9	-	(188,768)	-	(325,779)
經營利潤		-	893,961	-	1,789,656
除所得稅前利潤		-	893,961	-	1,789,656
所得稅開支	8	-	(223,490)	-	(447,414)
期間利潤		-	670,471	-	1,342,242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	-	-	-
期間總全面收益		-	670,471	-	1,342,242

(b) 財務狀況表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資產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1	-	811,661	32,130,253
預付款項	11	-	-	4,329,132
現金	12	-	276,266	12,592,468
總資產		-	1,087,927	49,051,853
權益				
歸屬於同創所有者權益				
股本	13	-	-	35,700,000
儲備	14	-	670,471	2,012,713
總權益		-	670,471	37,712,713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	286,173	6,506,637
合同負債	16	-	-	4,385,089
本期所得稅負債	17	-	131,283	447,414
總負債		-	417,456	11,339,140
總權益及負債		-	1,087,927	49,051,853

(c) 權益變動表

	附註	股本 人民幣	盈餘儲備 人民幣	留存收益 人民幣	總計權益 人民幣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註冊成立日期)之結餘		-	-	-	-
期間利潤及總全面收益		-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	-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	-	-
年度利潤及總全面收益		-	-	670,471	670,471
撥進盈餘儲備		-	67,047	(67,047)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	67,047	603,424	670,471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	-	-
期間利潤及總全面收益		-	-	-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67,047	603,424	670,471
期間利潤及總全面收益		-	-	1,342,242	1,342,242
與所有者進行的交易					
注資	13	35,700,000	-	-	35,700,00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u>35,700,000</u>	<u>67,047</u>	<u>1,945,666</u>	<u>37,712,713</u>

(d) 現金流量表

	附註	二零一六年	截至	截至六月三十日	
		三月二十二日 (註冊成立日期) 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	893,961	-	1,789,656
營運資金變動：					
應收賬款		-	(811,661)	-	(35,647,72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286,173	-	10,605,553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		-	368,473	-	(23,252,515)
已付所得稅		-	(92,207)	-	(131,283)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	276,266	-	(23,383,79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注資		-	-	-	35,700,00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	-	35,700,000
現金增加淨額		-	276,266	-	12,316,202
年初／期初之現金		-	-	-	276,266
年末／期末之現金	12	-	276,266	-	12,592,468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深圳中集同創供應鏈有限公司(「同創」)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於中國註冊成立，註冊地址為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蛇口工業區港灣大道2號中集研發中心3樓。同創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深圳市中集投資有限公司及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集」)。

同創主要從事以下業務：(i) 供應鏈管理；(ii) 銷售鋼材、鋁材及綠色回收產品。

除另有列明者外，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政策於往績記錄期間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同創的歷史財務資料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 貴公司之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疇，或涉及對歷史財務資料作出重大假設及估計之範疇，在附註3中披露。

2.1.1 會計政策變更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外，同創於往績記錄期間內已貫徹應用強制規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開始生效的所有準則和準則的修改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並已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應用。

(a) 已採納的新訂及已修改準則

同創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資產的確認、分類及計量及套期會計處理的條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亦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等其他涉及金融工具的準則作出重大修訂。已對會計政策作出變更以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條文，並無重列比較數據。對金融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的任何調整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差額於期初累計虧損及其他儲備中確認。

(i)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未受影響。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

同創對該等類資產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改其評估減值方法。儘管以攤銷成本計量之現金均受限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所識別的減值虧損極低。

就應收賬款而言，同創採用簡化法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其中規定就所有應收賬款採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收賬款的影響不大。

(b) 於往績記錄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無提早採納的新訂及已修改的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下列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已頒佈但於期間內未生效且同創未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反向賠償的提前還款特徵」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對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年度改進」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計劃修改、削減或結算」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待定

於此階段，同創評估上述新訂及已修改的準則不會對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同創將在未來十二個月對影響作出更詳細的評估。

2.2 收入確認

同創之收益主要來自銷售鋼材及鋁材產品以及向關聯方及第三方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同創於各項活動符合下文所述之具體準則時確認收入。

(a) 銷售鋼材及鋁材產品

由於指定貨品之控制權於轉交予客戶前仍屬供應商，故同創乃以代理身份行事。與佣金費用相關之收入於相關交易完成時（即佣金費用之權利成為無條件之時）確認。

(b) 提供服務

同創向關聯方及第三方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及代理服務，佣金收入於有關交易完成當時確認。

2.3 金融資產

2.3.1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的會計政策

(a) 分類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同創按以下計量類別對其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及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主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的合同條款。

對於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對於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將取決於同創是否已於初始確認時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將權益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同創只會在改變其用以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時才會將債務投資重新分類。

(b) 確認及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同創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則需加上收購金融資產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視乎同創用以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同創將其債務工具歸類為一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計量：如資產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持有，且該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則按照攤銷成本計量。對於後續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不屬於套期關係的債務投資，其收益或虧損於該資產終止確認或減值時於損益當中確認。該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利息收入」。

(c) 預期信貸虧損

同創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中就所有應收賬款採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

預期虧損率乃分別基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期間的銷售付款情況及該期間內所錄得之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能力之宏觀經濟因素之現時及前瞻性資料。同創已確定其產品及服務銷往國家的國內生產總值及失業率為最相關因素，並據此基於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而調整過往虧損率。

有鑑於此，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之虧損撥備就應收賬款而言乃釐定為微乎其微。

2.3.2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採納的會計政策

(a) 分類

同創將其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類別：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取決於資產之性質以及購入資產之目的。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款項計入流動資產，惟不包括已償付或預期由報告期末起計超過十二個月結付者。貸款及應收款項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應收賬款」及「現金」。

(b) 確認及計量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同創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

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同創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於出售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出售所得款項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此前就該資產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c) 初始計量

金融資產初始按其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惟以公允價值計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乃即時確認為開支。

(d) 後續計量

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e) 減值

同創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並在存在該等證據時確認減值撥備。

貸款及應收款項

此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債務人面臨重大財政困難、債務人有可能破產、以及未能或嚴重拖欠付款。

該等資產之賬面值透過使用減值撥備賬削減，撥備金額乃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按原實際利率貼現計算）之差額。當資產不可收回時，其於撥備賬內撇銷。過往撇銷之金額若其後收回，則於損益內相同項目中確認。

當減值虧損金額減少及相關減少可客觀計量，減值撥備可於其後期間透過損益削減。過往已減值資產之賬面值會上調，惟新賬面值不會超過假設於過往期間並無確認減值時之攤銷成本。

2.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指財政年度末前向同創提供商品及服務而未獲支付之負債。倘於一年或以下到期(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則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5 當期所得稅

期內之稅項開支包括即期稅項。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稅項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即期所得稅開支按財務狀況表日期同創經營並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評估報稅表中對於須詮釋的適用稅務規例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作出撥備。

2.6 僱員薪酬

除非成本符合資格可資本化為資產,否則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

(a) 界定供款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乃退休福利計劃,據此,同創按強制、合同或自願基準向獨立機構支付固定款項,如中央公積金。同創支付該等供款後並無其他付款責任。

(b)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是指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職工,或當職工接受自願遣散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同創在以下較早日期發生時確認離職福利:(a)當同創不再能夠撤回此等福利要約時;及(b)當主體確認的重組成本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範圍並涉及支付離職福利時。在鼓勵職工自動遣散的要約情況下,離職福利按預期接受要約的職工數目計算。在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支付的福利應貼現為現值。

2.7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之呈報方式與向董事會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董事會之成員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

2.8 現金

就呈列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包括手頭現金,由收購日期起少於三個月到期於金融機構之存款。

2.9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在股本賬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

3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持續進行評估，該等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合理之預測。

銷售鋼材及鋁材產品主事人與代理之考慮因素

於釐定同創於銷售鋼材及鋁材產品時是以主事人或是代理身份行事時，須對所有有關事實及情況作出判斷及考慮。於評估同創是以主事人或是代理身份行事時，同創會考慮其是否獲得貨品控制權，於必要時亦會個別或共同考慮同創是否主要負責履行合約及就挑選供應商具酌情權、是否面臨存貨風險以及是否就貨品定價具酌情權。當中須作出重大判斷。經考慮有關事實及情況，管理層認為，於貨品轉讓予客戶之前，同創並無取得所銷售貨品之控制權。

4 財務風險管理

同創之經營活動令其須承受眾多不同之財務風險，如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同創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主要針對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性，旨在將對同創之財務業績之潛在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4.1 市場風險

(a) 外幣風險

同創所有交易於中國境內進行且其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列值，因此並無貨幣風險。

(b) 利率風險

同創並無銀行貸款或第三方貸款，因此並無重大利率風險。

4.2 信貸風險

同創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銀行現金及應收賬款。上述各類金融資產之賬面值即同創就相應類別金融資產之最大信貸風險敞口。

(a) 現金信貸風險

為管理存放於銀行之現金所產生的此風險，現金主要存放於中國國有金融機構及中集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中集財務」）。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預期信貸虧損接近零。

(b) 應收賬款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賬款為應收關聯方款項。對於應收賬款，同創之政策為僅與具有適當信譽及歷史之客戶交易。管理層會持續監控付款情況及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賬款為應收第三方及關聯方款項。預期虧損率乃分別基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期間的銷售付款情況及該期間內所錄得之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能力之宏觀經濟因素之現時及前瞻性資料。同創已確定其產品及服務銷往國家的國內生產總值及失業率為最相關因素，並據此基於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而調整過往虧損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之信貸風險就應收賬款而言乃微乎其微。

4.3 流動性風險

同創之政策是定期監察現行及預期流動資金要求，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儲備，以應付短期及較長期之流動資金需要。

由於所有金融負債均將於各財務狀況表結算日一年內到期，故所有金融負債均以與其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別之金額列值。

4.4 資本風險管理

同創的資本風險管理目標為保障同創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管理層定期檢討，監控資本狀況，確保維持足夠資金。

同創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乃按負債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同創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38%及23%。董事認為，同創的資本風險較低。

5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之呈列與內部向負責分配資源及評核各經營分部表現的董事會成員提供的報告一致。所有經營活動均以相似之業務模式運作，且業績並不足以作為獨立可呈報經營分部披露。董事會按合併基準檢討及評估表現，故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而所有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6 收入

同創於往績記錄期間之收入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鋼材及鋁材產品貿易	-	-	-	848,342
供應鏈管理服務	1,082,563	-	-	2,060,616
	<u>1,082,563</u>	<u>-</u>	<u>-</u>	<u>2,908,958</u>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於一段時間內	-	-	-	2,006,441
於一個時間點中	1,082,563	-	-	902,517
	<u>1,082,563</u>	<u>-</u>	<u>-</u>	<u>2,908,958</u>

7 其他收益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利息收入	166	-	58,650

8 所得稅開支

扣除自損益表之所得稅開支金額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當期所得稅 — 期間利潤之當期稅項	223,490	-	447,414

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稅法及法規基於同創之利潤計算。往績記錄期間內中國企業所得稅之標準稅率為25%。

9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銀行費用	910	-	754,236
法律費用	-	-	116,505
金融諮詢費用	154,088	-	110,063
職工福利開支	-	-	77,676
稅金及附加費用	33,402	-	81,919
營銷開支	-	-	21,997
其他	368	-	15,556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 行政開支總額	188,768	-	1,177,952

10 職工福利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薪金、工資及福利	-	-	57,190
退休金、住房公積金、醫保及其他社保	-	-	20,486
	-	-	77,676

同創於往績記錄期間內並無執行事務補償。

11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應收第三方的應收賬款	-	29,354,881
應收關聯方的應收賬款 (附註19)	811,661	2,775,372
應收賬款總額	811,661	32,130,253
預付款項	-	4,329,132

向客戶授予之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賬款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應收賬款 -90日內	811,661	32,130,253

應收第三方之人民幣29,014,234元應收賬款乃以客戶為數人民幣121,473,570元之設備作抵押，並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底結清。

預付款項指就為其客戶發出之鋼材及鋁材產品採購訂單向供應商支付之按金，有效期90日。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之賬面值以人民幣列值。

12 現金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銀行現金	276,266	4,505,041
於中集財務之現金	-	8,087,427
	276,266	12,592,468

於中集財務之款項指存放中集財務之存款。中集財務為同創最終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

現金賬面值以人民幣列值。

13 股本

	每股面值 人民幣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註冊成立日期)、二零一六年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已付註冊資本	1	-	-
	1	35,700,000	35,700,00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	35,700,000	35,700,000

註冊資本實際上已由深圳市中集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支付。

14 儲備

	盈餘儲備 人民幣	留存收益 人民幣	總計 人民幣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註冊成立日期)、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	-
年度利潤	-	670,471	670,471
盈餘儲備	67,047	(67,047)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利潤	67,047	603,424	670,471
	-	1,342,242	1,342,242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67,047	1,945,666	2,012,713

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應付第三方之應付賬款	-	5,656,605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19)	154,088	752,500
其他應付稅項	132,085	97,516
薪酬及獎金應付款項	-	16
	286,173	6,506,637

應付第三方之應付賬款為就代客戶採購應付供應商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關聯方款項為應付中集財務的金融諮詢費用，而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款項為就為中集及其同系附屬公司發行擔保函的銀行收費。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同創之全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均為免息，且由於其短期性質，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值相若。

應付賬款基於收到貨物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60日內	-	5,656,60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以人民幣列值。

16 合同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預收客戶款項	-	4,385,089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合同負債為根據銷售合同預收第三方客戶款項。與佣金費用相關之收入將於相關交易完成時(即佣金費用之權利成為無條件之時)確認。

17 本期所得稅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1,283	447,414

18 承諾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承諾。

19 關聯方交易

同創之直接控股公司為深圳市中集投資有限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除歷史財務資料其他部份披露者外，同創及其關聯方在往績記錄期間內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交易摘要，以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關聯方交易結餘載列如下。

(a) 下列交易乃與主要關聯方進行：

實體名稱	與同創之關係
中集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中集寶偉工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陝汽重卡(西安)用車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車輛(江門市)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梁山中集東岳車輛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東莞中集專用車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中集專用車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蕪湖中集瑞江汽車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洛陽中集凌宇汽車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青島中集冷藏運輸設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南通中集罐式儲運設備製造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南通中集安瑞科食品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車輛(山東)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中集多式聯運發展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南方中集物流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b) 與關聯方之交易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i) 提供服務			
— 同系附屬公司	1,082,563	—	2,064,166
(ii) 採購服務			
— 同系附屬公司	154,088	—	979,068

因買賣貨品及服務而產生於各財務狀況表結算日之未結結餘及條款於附註9及13披露。

上文第(i)至(ii)項所載之關聯方交易乃按各方相互協定之條款進行。同創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乃於同創日常業務過程中按照相關協議之條款訂立。

為數極少之開支包括同創之租金、水電及勞務成本，於往績記錄期間由最終控股公司支付。

(c) 與關聯方之結餘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應收關聯方款項 — 同系附屬公司	811,661	2,775,372
應付關聯方款項 — 同系附屬公司 諮詢費	154,088	752,500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由於兼職僱傭的關係，主要管理人員(包括同創董事)之所有薪酬均由中集之同系附屬公司支付。

20 或有負債

於往績記錄期間，同創並未承擔重大或有負債。

III 期後財務報表

同創並未就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同創並未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以後之任何期間宣派或作出任何股息或分派。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以下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按下文所載附註為基礎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僅供說明用途，旨在說明(i)中集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建議增資(「中集財務增資事項」)；(ii)建議收購深圳中集匯杰供應鏈有限公司之10%股權(「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及(iii)建議收購深圳中集同創供應鏈有限公司之5%股權(「同創股權轉讓事項」)(統稱「該等交易」)對本集團之影響，猶如該等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完成。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採用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刊發中期報告所載之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由董事編製，僅供說明之用，由於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能夠真實反映倘該等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時經擴大集團之財務狀況。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通函另文所載之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I.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本集團					備考調整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經擴大 集團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4、5	人民幣千元 附註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14,644								114,644
物業、廠房及設備	740,316								740,316
投資物業	244,126								244,126
無形資產	341,032								341,032
於相聯公司之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計算之金融資產	572,736	154,539	10,000						737,2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0,000				1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132								24,132
	5,981								5,981
	<u>2,042,967</u>								<u>2,217,506</u>
流動資產									
存貨	922,326								922,326
合同資產	206,935								206,93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328,993								1,328,993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241,806								241,806
其他金融資產	290								290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1,000								1,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289								10,289
銀行及現金結餘	379,402	(149,995)	(10,000)	(10,000)	(2,101)				207,306
	<u>3,091,041</u>								<u>2,918,945</u>
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 款項	20,134								20,134
可換股債券	80,767								80,767
撥備	2,294								2,29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847								11,847
遞延收入	65,728								65,728
	<u>180,770</u>								<u>180,770</u>

	於	備考調整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4、5	人民幣千元 附註6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經擴大 集團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65,195					1,165,195
合同負債	620,838					620,838
借貸	172,116					172,116
撥備	87,090					87,090
可換股債券應付利息	283					283
衍生金融負債	327					327
即期所得稅負債	12,637					12,637
	<u>2,058,486</u>					<u>2,058,486</u>

II.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附註

- 該等結餘乃摘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已刊發中期報告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 指中集財務增資事項之代價人民幣149,995,000元及負商譽人民幣4,544,000元。於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持有中集財務之10.54%股權，中集財務將成為本集團之相聯公司。

	人民幣千元
中集財務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附註a)	816,748
中集財務增資協議之訂約方向中集財務注資	649,464
	<u>1,466,212</u>
本集團應佔份額(10.54%)	154,539
代價	<u>149,995</u>
交易產生之負商譽	<u>4,544</u>

附註a. 中集財務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由國眾聯資產評估土地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評估。

- 指收購匯杰10%股權之代價人民幣10,000,000元。於匯杰股權轉讓事項完成後，匯杰將成為本集團之相聯公司。
- 指收購同創5%股權之代價人民幣10,000,000元。於同創股權轉讓事項完成後，本集團會將於同創之投資確認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 就編製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假設代價將以現金支付。
- 該調整指本集團就該等交易應付之估計專業費用及交易成本約人民幣2,101,000元，假設於完成該等交易時支付。
- 概無作出其他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後之任何業務狀況或訂立或擬訂立之其他交易。

以下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內。



羅兵咸永道

獨立申報會計師有關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鑒證報告

致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吾等已完成受聘進行之鑒證工作，以就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以及中集集團財務有限公司、深圳中集匯杰供應鏈有限公司及深圳中集同創供應鏈有限公司(統稱「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編製作報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貴公司董事編製，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之通函(內容有關貴公司(i)對中集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建議增資，(ii)建議收購深圳中集匯杰供應鏈有限公司之10%股權；及(iii)建議收購深圳中集同創供應鏈有限公司之5%股權(統稱「該等交易」))第III-1頁至第III-3頁所載，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以及相關附註(「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董事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依據之適用準則載述於第III-1頁至第III-3頁。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董事編製，以說明該等交易對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及負債(猶如該等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進行)之影響。作為此過程之一部份，有關貴集團財務狀況之資料已由董事摘自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財務資料(就此並無刊發審核或審閱報告)。

董事於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責任

董事負責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吾等之獨立性及質量控制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之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而該等規範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應有謹慎、保密及專業行為作為基本原則。

本所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並相應設有全面之質量控制體系，包括有關遵從道德規範、專業標準及適用之法律法規之成文政策及程序。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吾等之責任乃依照上市規則第4.29(7)段之規定，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匯報吾等之意見。除對於報告刊發日期獲發報告之人士承擔責任外，吾等概不就吾等先前發出有關用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任何財務資料之任何報告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鑒證委聘準則》第3420號「就招股章程所載備考財務資料之編製作報告之鑒證委聘工作」進行鑒證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須規劃及實程序，以就董事是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之規定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取得合理查證。

就此委聘而言，吾等概不負責就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之任何過往財務資料更新或重新發出任何報告或意見，吾等於受聘進行查證之過程中，亦無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之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通函所載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旨在說明重大事件或交易對實體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之影響，猶如該事件或該交易已於經選定較早日期發生或進行，以供說明用途。故此，吾等概不就該等交易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實際結果會否如所呈列者發生作出任何保證。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適用準則妥善編製而作出報告之合理鑒證委聘工作，涉及進行程序評估董事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之適用準則有否提供合理基準，呈列直接歸因於該事件或該交易之重大影響，以及就下列各項取得充分而適當之憑證：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按該等準則適當作出；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已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作出適當調整。

所選程序視乎申報會計師之判斷，當中已考慮到申報會計師對公司性質之理解、與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編製有關之事件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委聘工作狀況。

此委聘工作亦涉及評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整體呈列情況。

吾等相信，吾等所得之憑證充分及恰當，可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準。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按所述基準由 貴公司董事妥為編製；
- (b) 有關基準與貴集團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有關調整就上市規則第4.29(1)段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恰當。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I. 中集財務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載列中集財務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下列財務資料乃根據本通函附錄二甲所載中集財務之會計師報告編製。

1. 中集財務概覽

中集財務為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中集財務為於中國成立之銀行業金融機構，主要從事為中集集團提供財務服務。中集財務主要從事(i)向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貼現票據、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投資證券；及(ii)提供顧問及諮詢服務、委託貸款服務、擔保及其他代理服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集財務為中集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2. 財務回顧

經營收入

中集財務之經營收入包括淨利息收入、手續費及佣金淨額及其他收益／(虧損)，扣除減值虧損及信貸減值虧損。

中集財務之經營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1,013,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2,251,000元，主要由於(i) 中集財務業務增長，導致信貸業務規模擴大，推動淨利息收入、手續費及佣金淨額及其他收益／(虧損)增加，及(ii)客戶貸款及墊款的信貸減值虧損的抵銷影響所致。

中集財務之經營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7,924,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9,167,000元，主要由於資產利用率上升導致淨利息收入增加及二零一六年作出減值虧損人民幣10,000,000元所致，惟部分被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及其他收益／(虧損)減少所抵銷。

中集財務之經營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0,328,000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27,924,000元，主要由於現行市場利率上升，因而提供予客戶之存款利率上升，導致淨利息收入減少，以及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減少所致，惟部分被其他收益／(虧損)增加所抵銷。

淨利息收入

中集財務之淨利息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0,904,000元增加約61.3%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8,225,000元，乃因有關期間之利息收入增加約35.8%，以及利息支出增加約12.0%所致。有關期間之利息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投資證券、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存入中央銀行之結餘之利息收入，以及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貸款均有增加，其部份被貼現票據之利息收入減少所抵銷。有關期間之利息支出增加主要是由於客戶存放之儲蓄存款增加，導致客戶存款之利息支出增加，惟部分被票據融資之利息支出減少所抵銷。

中集財務之淨利息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1,212,000元增加約25.7%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2,348,000元，乃因年內利息收入增加約20.5%，以及利息支出增加約16.1%所致。年內利息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存入中央銀行之結餘之利息收入，以及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貸款均有增加，惟部分被貼現票據及保理之利息收入減少所抵銷。年內利息支出增加主要是由於客戶存放之儲蓄存款增加，導致客戶存款之利息支出增加，惟部分被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票據融資及保證金之利息支出減少所抵銷。

中集財務之淨利息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4,762,000元減少約2.8%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1,212,000元，乃因年內利息收入增加約10.6%，以及利息支出增加約25.1%所致。年內利息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投資證券，以及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均有增加，惟部分被貼現票據、保理及存入中央銀行之結餘之利息收入減少所抵銷。年內利息支出增加主要是由於儲蓄存款利率增加，導致客戶存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保證金之利息支出增加，惟部分被票據融資之利息支出減少所抵銷。

手續費及佣金淨額

中集財務之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916,000元增加約16.3%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391,000元，乃因有關期間之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增加約31.7%，以及手續費及佣金開支增加約116.7%所致。有關期間之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顧問及諮詢服務、手續費及其他服務之收入增加所致。有關期間之手續費及佣金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中集財務業務量增加，導致電匯轉賬手續費增加所致。

中集財務之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498,000元減少約49.9%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259,000元，乃因年內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減少約13.2%，以及手續費及佣金開支增加約10.4倍所致。年內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顧問及諮詢服務及手續費收入減少所致，惟部分被委託貸款服務及其他服務之收入增加所抵銷。年內手續費及佣金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業務推廣活動增加，導致電匯轉賬手續費及佣金費用增加所致。

中集財務之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497,000元減少約10.5%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498,000元，乃因年內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減少約11.8%，以及手續費及佣金開支減少約37.3%所致。年內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顧問及諮詢服務及委託貸款服務之收入減少所致，惟部分被手續費收入增加所抵銷。年內手續費及佣金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電匯轉賬手續費及其他手續費和佣金費用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集財務之其他業務活動產生其他收益／(虧損)，其中包括(i)外匯結算及將中集財務持有之以外幣計值之資產轉換為人民幣；(ii)處置財產及設備；及(iii)獲取辦公室租賃之政府補貼。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益約為人民幣2,046,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其他虧損約人民幣2,807,000元，乃因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外匯淨收益約人民幣1,967,000元，相比二零一七年同期則錄得外匯淨虧損約人民幣2,937,000元。外匯淨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中集財務持有之外幣資產換算為人民幣的人民幣匯率變動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虧損約為人民幣7,44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其他收益約人民幣8,214,000元，乃因於二零一七年錄得外匯淨虧損約人民幣7,610,000元，相比二零一六年則錄得外匯淨收益約人民幣7,655,000元，加上年內政府補助減少約69.9%所致。外匯淨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中集財務持有之外幣資產換算為人民幣的人民幣匯率變動所致。政府補助減少主要是由於中集財務於二零一六年獲得辦公室租賃的一次性政府補貼，惟二零一七年並無獲得該政府補貼。）

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069,000元增加約35.3%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214,000元，乃因年內外匯淨收益增加約32.7%，加上政府補助增加179%所致。外匯淨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中集財務持有之外幣資產換算為人民幣的人民幣匯率變動所致。政府補助增加主要是由於中集財務於二零一六年獲得辦公室租賃的一次性政府補貼。

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根據中集財務的信貸政策，客戶貸款及墊款錄得減值虧損人民幣10,000,000元。

經營開支

經營開支主要包括稅項及附加費、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租金以及其他經營開支，其中員工成本分別佔中集財務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經營開支的約57.4%（二零一六年：66.0%；二零一五年：52.4%）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5.9%及63.8%。

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9,932,000元減少約16.4%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664,000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所致。

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2,796,000元減少約27.4%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8,333,000元，主要由於在中國稅制改革下以增值稅取代營業稅，以及管理效率及節省成本方面有所改善，進而分別令員工成本以及稅項及附加費減少所致。

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4,396,000元減少約18.0%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2,796,000元，主要由於在中國稅制改革下以增值稅取代營業稅，致使成本下降，進而令稅項及附加費減少所致。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130,000元減少約19.0%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636,000元，主要由於二零一八年應支付之中集財務之僱員花紅延遲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員工績效審核完成後支付。

員工成本總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4,836,000元減少約36.8%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009,000元，乃由於中集財務重新界定部分僱員的角色及職責，令僱員人數減少所致。

員工成本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737,000元增加約3.3%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4,836,000元，乃因僱員薪酬水平略有調整，令薪資、花紅、津貼及補貼增加所致。

稅項及附加費

稅項及附加費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66,000元增加約41.9%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29,000元，乃由於中集財務業務擴展，導致對業務合約價值徵收的印花稅增加約人民幣333,000元所致。

稅項及附加費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882,000元減少約52.7%至截至二零一七年止年度約人民幣1,838,000元，主要由於在中國稅制改革下以增值稅取代營業稅，致使成本下降，故年內並無產生營業稅所致。

稅項及附加費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998,000元減少約64.7%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882,000元，主要由於在中國稅制改革下以增值稅取代營業稅，致使成本下降所致。

年／期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0,811,000元增加約108.3%至約人民幣64,190,000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上文所述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淨利息收入、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以及其他收益／(虧損)增加，及經營開支減少所致。所得稅支出增加約108.3%，與期間溢利增長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6,162,000元增加約47.7%至約人民幣82,940,000元，主要是由於上文所述(i)淨利息收入增加及經營開支減少；及(ii)二零一六年減值虧損人民幣10,000,000元所致，惟部分被二零一七年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減少及其他虧損增加所抵銷。所得稅支出增加約47.1%，與年內溢利增長一致。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淨額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9,243,000元增加約14.1%至約人民幣56,162,000元，主要是由於上文所述其他收益增加及經營開支減少所致，惟部分被二零一六年淨利息收入以及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淨額減少所抵銷。所得稅支出增加約13.6%，與年內溢利增長一致。

3.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中集財務採取審慎之財政政策，多年來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中集財務主要透過以經營活動產生之內部資源為其經營及資本支出提供資金。中集財務擁有充足資源滿足其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需求。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中集財務密切監察其流動資金狀況，確保其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夠滿足其不時之資金需求。中集財務之財政資源穩健，足以支持其業務營運。

負債總額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中集財務之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6,598,502,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集財務之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7,384,783,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088,37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205,775,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總額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主要是由於客戶增加及存款上升及中集財務業務增長，導致應付客戶之負債增加約49.5%。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總額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主要是由於客戶增加及存款上升，導致應付客戶之負債增加約5.7%所致。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總額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主要是由於於期末(就財務管理而言)客戶提取存款導致應付客戶之負債減少約10.8%所致。

槓桿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中集財務之槓桿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約為8.09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9.15倍(二零一六年：9.62倍，二零一五年：7.39倍)。槓桿比率變動主要是由於客戶存放的儲蓄存款數額變動，導致負債總額變動所致。

總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中集財務之總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5,909,938,000元、人民幣7,825,431,000元、人民幣8,192,303,000元及人民幣7,414,372,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總資產減少，主要是由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1,666,836,000元減少約人民幣588,884,000元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約人民幣1,077,952,000元，乃主要由於於期末(就財務管理而言)客戶提取存款導致客戶在中集財務存放之存款減少所致。

存入中央銀行之現金及結餘

存入中央銀行之現金及結餘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487,82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04,79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16,183,000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約人民幣516,831,000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存入中央銀行之強制性存款準備金增加約人民幣29,998,000元。

中集財務在中國人民銀行存放強制性存款準備金，包括人民幣存款準備金及外幣存款準備金。中集財務的日常營運不可動用該等強制性存款準備金。

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

主要由於上文「總資產」一段所述原因，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1,666,83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372,76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69,598,000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約人民幣1,077,952,000元。

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放及貸款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放及貸款分別約為人民幣500,000,000元、人民幣624,330,000元、人民幣71,876,000元及人民幣251,431,000元。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放及貸款結餘變動乃由於為營運資金管理及創收而進行銀行同業間借貸活動所致。

客戶貸款及墊款

客戶貸款及墊款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704,98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241,47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258,308,000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4,911,797,000元，主要是由於公司貸款及墊款以及貼現票據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減值虧損撥備分別為人民幣1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元及人民幣51,132,000元。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已識別之已減值貸款及墊款總額佔貸款及墊款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0.33%、0.52%、0.43%及1.06%，維持於可接受水平。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百分比較高，主要是由於減值虧損撥備結餘較高，約為人民幣51,132,000元，包括由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計量發生變動，導致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貸款及墊款作出額外減值撥備約人民幣31,132,000元。

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中集財務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利息約為人民幣7,59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利息約為人民幣8,481,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1,62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5,238,000元)。應收利息結餘變動乃因受到計息資產持有期及結算時間之影響。應收利息主要包括客戶貸款及墊款之利息人民幣5,242,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92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2,42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910,000元)，以及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之利息人民幣1,805,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747,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12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760,000元)。應收利息全部於一年內到期。

中集財務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2,603,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2,33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7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055,000元)。

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54	550	1,539	11,479
一至兩年	201	1,025	603	329
兩至三年	-	-	192	602
超過三年	-	-	-	193
	<u>1,055</u>	<u>1,575</u>	<u>2,334</u>	<u>12,603</u>

中集財務定期檢討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包括主要由物業及租賃按金組成的長期應收款項，當中集財務終止物業租賃時，該款項將由物業費抵銷。概無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故無需計提撥備。

資本充足比率

中集財務根據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的銀監發[2006]96號《財務公司風險監管辦法》計算其資本充足比率，詳見附錄二甲所載中集財務之會計師報告中附註4.4（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

資本架構

中集財務增資事項前，中集財務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集財務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815,870,000元及人民幣807,52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37,05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04,163,000元）。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中集財務於所示期間之現金流量：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563,858	1,688,549	47,516	(563,960)	(914,749)
已付所得稅	(20,572)	(17,501)	(26,983)	(13,626)	(19,835)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u>543,286</u>	<u>1,671,048</u>	<u>20,533</u>	<u>(577,586)</u>	<u>(934,584)</u>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流量淨額	<u>(21,746)</u>	<u>(866)</u>	<u>1,705</u>	<u>(18,773)</u>	<u>717</u>
融資活動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u>(20,327)</u>	<u>(22,159)</u>	<u>(11,299)</u>	<u>-</u>	<u>(34,348)</u>
現金及現金等值金額 增加／(減少)	<u>501,213</u>	<u>1,648,023</u>	<u>10,939</u>	<u>(596,359)</u>	<u>(968,215)</u>
外匯差額淨額	30,065	36,649	(74,535)	(19,865)	(14,281)
於年／期初之現金及 現金等值金額	<u>725,994</u>	<u>1,257,272</u>	<u>2,941,944</u>	<u>2,941,944</u>	<u>2,878,348</u>
於年／期末之現金及 現金等值金額	<u><u>1,257,272</u></u>	<u><u>2,941,944</u></u>	<u><u>2,878,348</u></u>	<u><u>2,325,720</u></u>	<u><u>1,895,852</u></u>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變動，主要是由於中集財務授予客戶之貸款及墊款變動以及客戶存入之儲蓄存款數額變動所致。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變動主要是由於於債券市場買入及返售債券所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變動主要是由於中集財務向其唯一股東分派股息所致。

4.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以及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集財務之僱員人數分別為46、49、68及70名。僱員人數減少乃由於工作職能調整及僱員生產力提高所致。僱員之薪酬包括基本薪金、花紅、津貼及補貼、住房公積金及社會保險，並按照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本集團政策按時分派及支付。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薪金、花紅、津貼及補貼、住房公積金、社會保險、工會費用及員工和培訓費用及界定供款福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0,636,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130,000元)、人民幣22,009,000元、人民幣34,836,000元及人民幣33,737,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變動主要是由於上文「2.財務回顧－經營開支－員工成本」一節所述原因所致。

5.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中集財務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6. 外匯風險

中集財務之收入及營運成本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中集財務監控外匯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就並非以人民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而言，倘存在短期失衡，中集財務會在必要時按市場匯率買賣外幣，確保淨風險敞口維持在可接受之水平。

7.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有關期間內並無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事項。

8. 或然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II. 同創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載列同創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日期）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下列財務資料乃根據本通函附錄二乙所載同創之會計師報告編製。

1. 同創概覽

同創為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從事(i) 鋼材及鋁材產品銷售及貿易；及(ii)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其目標客戶為中集及其附屬公司以及中集集團以外之商業企業。

2. 財務回顧

收益

同創自其成立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進行任何經營活動，因此期內並無錄得收益。

同創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約為人民幣1,082,563元，主要指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之佣金收入。

同創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約為人民幣2,908,958元，主要包括鋼材產品貿易以及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產生之佣金收入。

銷售成本

同創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為零。同創兼職員工於年內之勞務成本已由關聯方代同創支付。

同創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830,176元，為採購有關之銀行擔保函之銀行手續費。

毛利

同創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約為人民幣1,082,563元。

同創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約為人民幣2,078,782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同創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21,997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

同創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88,768元，主要包括財務諮詢費用。

同創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25,779元，主要包括法律及財務諮詢費用。同創之一般及行政開支大幅上升，主要因為同創增資及就其日常業務所需其他法律諮詢服務所產生之法律費用增加所致。

經營溢利

同創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溢利約為人民幣893,961元。

同創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溢利約為人民幣1,789,656元。

年／期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所得稅前溢利為人民幣893,961元。年內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23,490元，實際稅率為25%。因此，同創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為人民幣670,471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除所得稅前溢利為人民幣1,789,656元。期內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447,414元，實際稅率為25%。因此，同創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為人民幣1,342,242元。

3.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流動資產

同創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087,927元，包括應收關連人士賬款人民幣811,661元以及現金結餘人民幣276,266元。

同創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49,051,853元，包括應收第三方賬款人民幣29,354,881元、應收關連人士賬款人民幣2,775,372元、現金結餘人民幣12,592,468元及預付款項人民幣4,329,132元。

(a)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同創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811,661元，全屬應收關聯方賬款。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關聯方賬款及應收第三方賬款分別約為人民幣2,775,372元及人民幣29,354,881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第三方賬款主要為就所出售鋼材產品應收一名第三方客戶之應收賬款。由於同創於有關貿易交易中以中介身份行事，於將特定貨品交付予客戶之前，並無該貨品之控制權，故按照適用會計準則，同創於完成相關交易後僅可確認佣金收入（即銷售額與貨品採購成本之間的差額）為收益。然而，由於同創有權向客戶收取銷售額，同時亦有責任向供應商支付貨品成本，故按照該等交易之合同條款，同創需於財務報表中分別入賬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之金額。

授予第三方之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
應收賬款		
— 90日內	811,661	32,130,253

(b) 現金結餘

同創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結餘約為人民幣276,266元，僅包括銀行現金。

同創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結餘約為人民幣12,592,468元，主要包括存入中集財務之現金人民幣8,087,427元。

(c) 預付款項

由於同創於二零一七年並無進行任何重大貿易業務，並未向供應商支付預付款項，因此同創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同創之預付款項約為人民幣4,329,132元。預付款項主要為向供應商預先支付之採購款項，賬齡為90日內。

非流動資產

由於同創並無動用任何非流動資產，因此同創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同創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417,456元，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286,173元及即期所得稅負債人民幣131,283元。

同創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1,339,140元，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6,506,637元、合約負債人民幣4,385,089元及即期所得稅負債人民幣447,414元。

(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同創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人民幣286,173元，包括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即應付中集財務之財務諮詢費)及應付稅項(應付所得稅除外)。

同創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人民幣6,506,637元，主要包括應付第三方賬款(即應付供應商之採購款項)及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即為中集集團發出擔保函之銀行費用)。

應付賬款按收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
60日內	-	5,656,605

(2) 合約負債

同創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合約負債。

同創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合約負債約為人民幣4,385,089元，為根據銷售合約來自第三方客戶之預付款。

(3) 即期所得稅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同創之即期所得稅負債為人民幣131,283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同創之即期所得稅負債為人民幣447,414元。

非流動負債

同創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非流動負債。

流動比率

同創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2.61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則約為4.33倍。流動比率變動乃由於同創於二零一八年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及銷售鋼材及鋁材產品之業務量增加，以及同創股東繳足資本，使現金結餘增加所致。

槓桿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槓桿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約為62%。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槓桿比率約為30%。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槓桿比率較高乃由於同創之註冊資本直至二零一八年才由股東繳足。

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76,266	(23,383,79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35,700,000
現金增加淨額	276,266	12,316,202
於年／期初之現金	–	276,266
於年／期末之現金	276,266	12,592,468

同創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淨現金流出，此乃由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業務量增加，導致應收賬款增加所致。另外，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變動主要由於同創股東於二零一八年注資所致。

4.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同創有1名僱員。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同創分別有0名及3名僱員。僱員根據行業慣例及個人表現獲得基本薪金、花紅及其他實物福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同創沒有僱員福利開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創之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為人民幣0元及人民幣77,676元。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工資及福利、退休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5.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同創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6. 外匯風險

同創之收益及營運成本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同創監控外匯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7. 或然負債

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直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概不知悉同創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III. 匯杰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載列匯杰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匯杰概覽

匯杰為一間在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為一間採購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採購服務。其目標客戶為中集及其附屬公司以及中集集團以外之企業。匯杰主要專注於化工物資、塗料及機油等生產所用之輔助材料、危險廢物處理及機械維修保養服務。

2. 財務回顧

註冊資本

匯杰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0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匯杰已繳足之股本為人民幣70,000,000元。

收益及盈利

根據匯杰於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期間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匯杰之收益約為人民幣1,477,000元，為向外部客戶銷售塑膠產品所產生之收入，該期間除稅前虧損及除稅後虧損均為人民幣12,669元。

資產淨值

匯杰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70,000,000元，主要為迄今為止其股東已繳的註冊資本金額。

3. 僱員及薪酬政策

由於匯杰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方始成立，因此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僱員。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匯杰並無僱用任何員工。

4. 資產抵押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匯杰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5. 外匯風險

匯杰之收益及營運成本預期將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匯杰監控外匯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6.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事項

匯杰於有關期間內並無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事項。

7. 或然負債

由匯杰成立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概不知悉匯杰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董事願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之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令本文或本通函所載之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2. 權益之披露

(i) 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

除以下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分及權益類別	持有本公司	
		每股面值0.01 港元之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 行股本百分比
江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	981,600,000	6.78%

本公司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其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條款向部份本公司董事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根據購股權	
	可予發行之 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佔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江雄	4,000,000	0.028%
陸海林	4,000,000	0.028%
邢家維	4,000,000	0.028%
何敏	2,000,000	0.014%
	14,000,000	0.098%

(ii)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除上文披露部份本公司董事擁有的權益外，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有關權益。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根據股本衍生工具擁有權益的股份之好倉

股東	名稱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之		於股本衍生 股份/股本		
		股份數目 (附註10)	佔已發行 股份之百分比 (附註10)	工具下持有權 益之股份數目 (附註11)	衍生工具下 相關股份總數 (附註11)	佔已發行 股份之百分比 (附註12)
CIMC Top Gear B.V.	實益擁有人	1,223,571,430	8.5%	-	1,223,571,430	6.4%
Cooperatie CIMC U.A.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1)	1,223,571,430	8.5%	-	1,223,571,430	6.4%
Sharp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Sharp Vision」)	實益擁有人	6,164,472,279	42.6%	3,454,490,318	9,618,962,597	50.5%

股東	名稱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之 股份數目 (附註10)	佔已發行 股份之百分比 (附註10)	於股本衍生 工具下持有權 益之股份數目 (附註11)	股份／股本 衍生工具下 相關股份總數 (附註11)	佔已發行 股份之百分比 (附註12)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 (香港)有限公司 (「中集香港」)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2及3)	7,388,043,709	51.1%	3,454,490,318	10,842,534,027	56.9%
中集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4)	7,388,043,709	51.1%	3,454,490,318	10,842,534,027	56.9%
豐強有限公司(「豐強」)	實益擁有人	2,290,956,291	15.8%	325,795,402	2,616,751,693	13.7%
豐強香港有限公司 (「豐強香港」)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5)	2,290,956,291	15.8%	325,795,402	2,616,751,693	13.7%
深圳特哥盟科技 有限公司(「特哥盟」)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5)	2,290,956,291	15.8%	325,795,402	2,616,751,693	13.7%
Genius Earn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15,375,000	0.8%	–	115,375,000	0.6%
裕運控股有限公司 (「裕運控股」)	實益擁有人	1,264,679,470	8.7%	697,884,300	1,962,563,770	10.3%
上海蘊融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6)	1,264,679,470	8.7%	697,884,300	1,962,563,770	10.3%
深圳市久名投資 諮詢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6)	1,264,679,470	8.7%	697,884,300	1,962,563,770	10.3%
劉小林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7)	1,380,054,470	9.5%	697,884,300	2,077,938,770	10.9%
Yang Yuan	配偶權益(附註8)	1,380,054,470	9.5%	697,884,300	2,077,938,770	10.9%
達孜縣鼎誠資本 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9)	1,264,679,470	8.7%	697,884,300	1,962,563,770	10.3%

股東	名稱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之 股份數目 (附註10)	佔已發行 股份之百分比 (附註10)	於股本衍生 股份／股本		佔已發行 股份之百分比 (附註12)
				工具下持有權 益之股份數目 (附註11)	衍生工具下 相關股份總數 (附註11)	
北京中融鼎新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9)	1,264,679,470	8.7%	697,884,300	1,962,563,770	10.3%
中融國際信託 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9)	1,264,679,470	8.7%	697,884,300	1,962,563,770	10.3%
經緯紡織機械 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9)	1,264,679,470	8.7%	697,884,300	1,962,563,770	10.3%

附註：

- Cooperatie CIMC U.A.實益擁有CIMC Top Gear B.V.全部股本權益，因而被當作擁有CIMC Top Gear B.V.就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申報擁有權益之1,223,571,430股股份之權益。
- 中集(香港)及中集分別實益擁有Cooperatie CIMC U.A.之1%及99%已發行股本權益，因而被當作擁有Cooperatie CIMC U.A.就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申報擁有權益之1,223,571,430股股份之權益。
- 中集(香港)實益擁有Sharp Vision全部股本權益，因而被當作擁有Sharp Vision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申報擁有權益之6,164,472,279股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下所持有3,454,490,318股股份之權益。
- 中集實益擁有中集(香港)全部股本權益，因而被當作擁有中集(香港)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申報擁有權益之6,164,472,279股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下所持有3,454,490,318股股份之權益。
- 豐強香港實益擁有豐強全部股本權益，因而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豐強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申報擁有權益之2,290,956,291股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下所持有325,795,402股股份之權益。特哥盟實益擁有豐強香港全部股本權益，因而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豐強香港司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申報擁有權益之2,290,956,291股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下所持有325,795,402股股份之權益。
- 上海蘊融實益擁有裕運控股全部股本權益，因而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裕運控股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申報擁有權益之1,264,679,470股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下所持有697,884,300股股份之權益。深圳市久名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實益擁有上海蘊融之0.2%權益。

7. 劉小林先生實益擁有Genius Earn Ltd.全部股本權益，因而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Genius Earn Ltd.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申報擁有權益之115,375,000股股份之權益。劉小林先生實益擁有深圳市久名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全部股本之權益。
8. Yang Yuan女士為劉小林先生之配偶。Yang Yuan女士因而被當作擁有劉小林先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申報擁有權益之股份之權益。
9. 達孜縣鼎誠資本投資有限公司實益擁有上海蘊融已發行股本之0.2%權益。北京中融鼎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實益擁有達孜縣鼎誠資本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並實益擁有上海蘊融已發行股本之88.5%權益。中融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實益擁有北京中融鼎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實益擁有中融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之37.47%權益。
10. 所呈列之股份數目及百分比指於有關權益披露表格所披露持有股份數目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11. 股份數目指於有關權益披露表格所披露，假設所持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持有股份的數目。
12. 百分比乃按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並假設(i)所有可換股債券已獲悉數轉換；及(ii)本公司已授出之購股權獲悉數行使。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3. 董事於本集團之資產及合約之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萬盛科技有限公司訂立買賣協議，自Sharp Vision及豐強分別收購德利國際（中集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78.15%及21.26%權益。豐強由特哥盟全資擁有，而特哥盟則為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公司，由德利國際及其附屬公司之僱員擁有。本公司執行董事鄭祖華先生及欒有鈞先生分別持有特哥盟約7.2%及4.5%股權。收購德利國際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與中集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之聯合公告以及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之通函內。收購德利國際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完成。

除該等交易及上文披露之收購德利國際事項外，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概無董事(i)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及(ii)於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且對本集團之整體業務而言屬重大而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仍然存續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4.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候任董事已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訂有任何有效服務合約，而該等合約為(a) (包括持續及固定年期之合約) 於最後可行日期前六個月內訂立或修訂；(b)持續合約，需要十二個月或以上之通知期；或(c)固定年期合約，除通知期外尚有超過十二個月之有效期；及(ii)各董事概無與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訂立或擬訂立任何不會於一年內屆滿或不可由經擴大集團之有關成員公司於一年內予以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5. 董事之競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與經擴大集團之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而須按上市規則披露。

6. 重大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經擴大集團之成員公司曾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下列屬或可能屬重大之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之合約)：

- (1) 中集天達空港設備與揭陽市六林投資有限公司訂立一份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合營協議，內容有關成立深圳中集天達吉榮航空製冷有限公司，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出資人民幣3,500萬元，佔其註冊資本之70%；
- (2) 深圳中集天達吉榮航空製冷有限公司(中集天達空港設備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與廣東吉榮空調有限公司訂立一份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之業務轉讓協議，內容有關以人民幣4,888萬元作價轉讓飛機地面空調業務；
- (3) 鄭州金集寶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與四名其他個人(作為賣方)與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及昆山中集物流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中集天達空港設備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之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以人民幣2,000萬元作價轉讓鄭州金特物流自動化系統有限公司之100%股權權益；

- (4) 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以人民幣3,806,530,716元作價進行收購德利國際事項；
- (5) 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之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以人民幣610,553,589元作價進行收購天達事項；
- (6) 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六日之認購協議，據此，深圳國調招商併購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按每股0.366港元認購本公司673,225,000股新普通股；
- (7) 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將以現金代價人民幣600,000,000元收購瀋陽捷通消防車有限公司(「捷通」)之60%股權。捷通之主要業務為生產消防車，並為中國之領先舉高消防車生產商；
- (8) 中集財務增資協議；
- (9) 匯杰股權轉讓協議；及
- (10) 同創股權轉讓協議。

除上述合約外，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兩年，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訂立重大合約(並非於經擴大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之合約)。

7. 訴訟

租務糾紛

本公司之一家附屬公司就經營酒店所租賃物業之一項租務糾紛，被指名為成都一宗訴訟之答辯人。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出售有關酒店業務。該附屬公司於該案中敗訴，而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向本集團提出之申索計提人民幣1,620萬元撥備(於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年報中披露為其他開支)。該附屬公司提出上訴，而上訴法院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推翻原有判決並發還重審。有關業主與本集團同意就該案和解，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在進行商討。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確認和解協議，而上述案件現無於法庭進行任何法律程序。

財產損害賠償爭議

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就因有關深圳國際會展中心配套市政項目地鐵施工造成沉降導致本集團深圳廠房財產損失及損害，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對中鐵二十二局及深圳市地鐵集團提起訴訟。該附屬公司申索賠償人民幣170,147,725.39元。首次開庭聆訊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在第一審法院舉行。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法院尚未頒佈裁決。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或經擴大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且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牽涉屬重大之未決或威脅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訴訟、仲裁或索償。

8.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以下為提供意見以供載入本通函的各專家的資格：

名稱	資格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中國農信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各名上述專家已發出刊發本通函之同意書並同意以所示形式及文義收錄其函件及／或引述其名稱或意見，且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名上述專家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本中擁有實益權益，亦無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認購或提名人士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證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名上述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9. 一般事項

- (a)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為李靜華女士。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 (b)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2681,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c) 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中國海外大廈16樓A-B室。
- (d)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e)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總處為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 (f) 本通函之中英文版本如出現歧異，概以其英文版本為準。

10.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將由本通函刊發日期起直至及包括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止期間(公眾假期除外)之正常辦公時間內，在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中國海外大廈16樓A-B室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以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 (c)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段所述之各項重大合約；
- (d) 本通函所載之董事會函件；
- (e) 本通函所載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 (f) 本通函所載之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g) 中集財務及同創之會計師報告，全文分別載於本通函附錄二甲及附錄二乙；

- (h) 有關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 (i) 本附錄上文「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節所述專家之同意書；
- (j) 有關收購德利國際事項及收購天達事項，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之通函；及
- (k) 本通函。

CIMC | TianDa
CIMC-TianD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4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72號六國酒店地庫富萊廳II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追認及確認中集天達空港設備(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中集、南方中集集裝箱、安瑞科(荊門)及中集現代物流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之中集財務增資協議，據此，中集天達空港設備同意認購中集財務之註冊資本人民幣97,000,000元，代價為人民幣149,995,328.18元。
- (b) 批准、追認及確認萃聯(中國)(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中集天達(深圳)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之匯杰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萃聯(中國)同意以零代價向中集天達(深圳)收購匯杰銷售股份，並承擔中集天達(深圳)之責任，於萃聯(中國)完成向中集天達(深圳)收購匯杰銷售股份時，向匯杰之註冊資本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c) 批准、追認及確認萃聯(中國)(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中集天達(深圳)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之同創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萃聯(中國)同意以零代價向中集天達(深圳)收購同創銷售股份，並承擔中集天達(深圳)之責任，於萃聯(中國)完成向中集天達(深圳)收購同創銷售股份時，向同創之註冊資本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
- (d)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簽訂、簽立、完善、交付、商討、協定及進行彼認為或酌情認為就使該等交易、中集財務增資協議、匯杰股權轉讓協議及同創股權轉讓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連同有關董事可能認為合理、必須、適宜或權宜之任何變動)得以實行及／或生效方面屬合理、必需、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文件、契約、作為、事項及事情(視情況而定)。」

承董事會命
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
李胤輝博士
謹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總辦事處暨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139號
中國海外大廈16樓A-B室

附註：

1. 隨本通告附奉用於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2. 委任代表之文據須以書面形式經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代表親筆簽署，或倘委任人為法團，則須蓋上法團印鑑或經負責人、授權代表或其他獲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3.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4.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名單，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之過戶事宜。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5. 指定格式之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必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6.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回。
7. 如為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者，惟倘有超過一位之有關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於股東登記冊內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者方有權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則將不予受理。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江雄先生(名譽主席)、鄭祖華先生及欒有鈞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胤輝博士(主席)、于玉群先生及江嘉梁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海林博士、邢家維先生及何敏先生。